

新約教會動態

NEW TESTAMENT CHURCH DYNAMICS

幫助雙職、家庭教會、小教會牧師
從初代教會學實踐中汲取靈感

(第2版)



史蒂夫·阿特克森 著 康立新譯

新約教會動態

幫助雙職、家庭教會、小教會牧師

從初代教會學實踐中汲取靈感

第 2 版

史蒂夫·阿特克森

特別感謝立新·阿特克森 (Lixin Atkerson) 為本書進行版面設計和藝術創作。

《新約教會動態》，第 2 版

史蒂夫·阿特克森 (Stephen E. Atkerson)

©2017, 2024 新約改革宗團契 (NTRF.org)

喬治亞州，亞特蘭大

聖經引用來自 ESV® 聖經 (《聖經》英語標準版®)，由好消息出版商旗下的 Crossway 出版事工於 2001 年版權所有，經許可使用，保留所有權利。

如需幫助採用初代教會實踐的做法，請發送郵件至 ntrfatlanta@gmail.com

目錄

簡介……………IV

策略#1 參與式敬拜（激發愛&善行策略）……………1

策略#2 對話式教導（聖徒成熟策略）……………24

策略#3 主的晚餐（社群合一策略）……………37

策略#4 管理&決策（僕人式領導策略）……………61

策略#5 小規模會眾（門徒訓練策略）……………81

策略#6 激發傳統（成功事工策略）……………102

關於作者……………118

好消息……………119

簡介

《新約》中的每封教會書信都是寫給在某人家中秘密聚會的非法會眾，這些會眾通常都由雙職牧師領導，因此書信中所提出的教會學是為了有效地牧養小型教會而設計的。結果如何？上帝的國度像酵母一樣傳遍了整個羅馬帝國。

我擔任雙職小型教會牧師已有三十多年的時間，深知其中的挑戰。在這段時間裡，我在初代教會實踐的背景下游牧養教會，大大提高了事工的有效性，教會在屬靈和關係上都得到了驚人的發展。我相信，今天的小型教會領袖們也可以在一世紀教會學的背景，發揮門徒造就的重要影響力。

耶穌說：「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裡，恐怕酒把皮袋裂開，酒和皮袋就都壞了；惟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裡。」¹ 他的意思很簡單，有些行為是不恰當的。借用耶穌的比喻，如果我們把新酒比作教牧事工，那麼酒袋就可以比作教會學。可以說，新約中充滿活力

¹ 《馬可福音》2：22。以利戶耐心地等約伯的三個朋友說完後，說：「我的胸懷如盛酒之囊沒有出氣之縫，又如新皮袋快要破裂。我要說話，使我舒暢，我要開口回答……」（約伯記 32：19-20）

的小型教會實踐是牧養的最佳酒袋，*有誰比耶穌更了解教會實踐中用最好的酒袋訓練人們遵守祂的一切命令呢？*

充滿活力的新約小型教會的教會學非常簡單——家庭氛圍、「各人都有」的參與式敬拜、關注「彼此」的事工、每週通過食物進行團契、真正的僕人式領導以及對聖經的深入討論。經濟學家舒馬赫（E.F. Schumacher）說：「任何聰明的傻瓜都能把事情做得更大更複雜，向相反的方向發展需要更多天才和勇氣。」² 一世紀小教會的做法為教會領袖高舉耶穌創造了理想的環境，「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³

在初代的小型教會中，培養門徒的環境也具有**戰略性**——這是一種精心設計的環境，用於訓練信徒遵守耶穌的命令：通過參與式敬拜參加教會的聚會，旨在激發他們的愛和善行；批判性思維能力通過對話式教導得到了培養；每週一次主的晚餐，門徒之間建立了深厚的團契和穩固的關係；領袖們堅定地致力於通過建立會眾共識來管理教會，從而促進了合一。在這些戰略性教會實踐的背景下，門徒的培養使屬靈成熟度直線上升。

最重要的是，原始教會的做法顯然是合乎聖經的，是神聖的設計。它們以耶穌的教導為基礎，由使徒們制定，一世紀的信徒們清楚地實踐著，並且在《新約聖經》中有實際的規定。⁴ 這些做法所產生的牢固關係，有助於在有時難以接受紀律處分的時期，將人

² EF 舒馬赫，「小即是美」《激進人文主義者》第 37 卷第 5 期（1973 年 8 月），第 22 頁。

³ 歌羅西書 1:28。

⁴ 帖撒羅尼迦後書 2:15，哥林多前書 14:37。

們牢牢地固定在關係軌道上。它們構成了永恆而充滿活力的教會傳統，能有效地使萬民成為門徒。

不要誤解，僅僅採用初代教會的做法並不能代替有意識地培養門徒這一耗時的任務。然而，如果遵循新約教會學，你就能在有效地教導信徒遵守耶穌所有命令方面獲得巨大優勢。根據大衛·普拉特（David Platt）的觀點，造就門徒就是我們一起經歷生活，互相展示如何禱告、研讀聖經、在基督裡成長並帶領他人歸向基督的過程。⁵ 一世紀的教會學確實可以使你的牧養和造就門徒的工作變得更加自然和有效：

- 一世紀的教會聚會不是一種觀賞性活動，任何成員都可以在會議中發表口頭意見。但首要的指導原則是，所有言論都必須具有造就、鼓勵、裝備或激勵的效果。在聚會的階段，領袖更像是邊線教練，而不是明星球員。
- 他們的教學時段以動態討論為特色，而非單向地演講。這種教導風格促使信徒的靈性成熟度和批判性思維能力顯著提升。
- 主的晚餐每週都以一頓正餐形式來慶祝。這是一個關於食物、團契、社區、彼此服事和建立合一的時刻，《希伯來書》10:24-25 在這裡得到了實踐。
- 領導者的主要權威在於他們用真理說服人的能力，與自上而下的首席執行官模式不同，教會領袖花時間通過建立會

⁵ 大衛·普拉特，「我們應該如何培養門徒」 Radical.net，訪問日期：2023年8月30日。

眾對重大決策的共識來管理教會。這個過程增強了教會的力量，促進了合一。

採用這些新約策略的小型教會已經拋棄了教會的商業模式，它們更有機而非有組織，更像家庭而非公司，規模更小而非更大，更有關係而非程式化，更非正式而非正式，更關注彼此而非領袖，更喜歡真實性而非專業性。此外，一世紀教會學的目的是讓更多的人參與進來，使每個成員都成為服侍的人，這種分散的事工負擔也為雙職領袖減輕了壓力。因為透過這些做法可以建立真正、親密、穩固的關係，所以門徒訓練可以個性化——針對加強每個人的弱點而量身定制。

早期超大型教會之一的領袖坦率地承認，雖然他的教會每週都吸引超過兩萬人參加，但他們並沒有培養門徒。⁶ 在森林裡打棒球是不可能的，你可以在足球場上打，但真正在棒球場上打才會更好。培養門徒也是如此——正確的小教會實踐是有效牧養的理想場所。

凱文·德揚（Kevin DeYoung）在他的《上帝的旨意》一書中寫道：「有沒有更好的方法來遵行上帝的旨意？答案是肯定的！當然有更好的方法，這是一種古老的、符合聖經的，是耶穌的方式。」⁷ 同樣地，我們問：有沒有更好的方式來管理我們的教會？答案是肯定的！當然有更好的方法，這是一種古老的、符合聖經的，是耶穌的方式。願主喜悅並大大使用你作為祂計劃的一部分，使教

⁶ 鮑伯·伯尼，「關愛尋求者的教會領袖承認他們做錯了」 ReformationHarvestFire.com，瀏覽日期：2023年6月22日

⁷ 凱文·德揚：《做點什麼吧》（芝加哥：穆迪出版社，2009年），第53頁。

會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⁸

史蒂夫·阿特克森
亞特蘭大
2024

新約改革宗團契 (NTRF.org) 是一個由小型教會牧師組成的教導團契，幫助其他教會領袖了解如何重新找回一世紀教會生活的親密、簡單和活力。坦白說，我們沒有足夠的智慧去夢想新潮的教會生活方式，但是我們有足夠的智慧認識到，至少對我們來說，最好還是堅持十二門徒為我們留下的屢試不爽的榜樣。您可以在 NTRF.org 上找到免費的視訊、音訊和著作。我們也為其他教會領袖提供諮詢服務（充分利用我們這 30 多年以這種方式經營教會的經驗吧！）

⁸ 《以弗所書》5: 27。

策略#1 參與式敬拜

激發愛&善行策略

耶穌和使徒們是如何設計小教會的聚會，以激勵信徒們更加深入地信仰和順服？ 在最初的設計中，教會聚會並不是一種觀賞性運動，而是會眾每週都有相當大的自由度在教會發言。有一個參與的原則，神的子民可以自由地提供見證、分享屬靈的經歷、勸勉、帶領禱告、見證戰勝罪惡的勝利、講述神在他們生活中的恩典、帶來一首新歌、讚美主等。（「讓主所救贖的人說吧！」）

好處

首要的指示是，所說的話語都必須是為了造就（加強、建立、鼓勵）會眾，另一個結果是愛和善行被激發出來。所有這一切都促使信徒們更加順服主的命令，這也是門徒訓練的一個重要方面。

參與式分享還有許多其他好處：更多的人積極參與到造就教會的事工中，有機會為聚會做出真正有意義的貢獻，並且參與的興趣也會提高；會眾所分享的觀點往往是實用的、發自內心的，並且是來自神的話語在現實生活中的應用；所有這一切不僅減輕了領導層的巨大負擔，也讓他們享受到被事奉的樂趣；此外，還能防

止因被動而產生的挫敗感導致的冷漠，使得涉及言語的屬靈恩賜得到了更充分的表達。這種「開放麥克風」的方式還有助於避免因屬靈恩賜缺乏使用而導致的萎縮。

神學教授觀點

在《中美洲浸信神學通訊》中，吉米·米利金（Jimmy Milikin）教授指出：「在初代基督教會中，顯然有一種聖靈的自由表達。在聚會中，一個人可能會有一首詩，另一個人可能有教導，還有一個可能有啟示，還有一個可能會說方言，還有一個會解釋方言。」¹

在《早期教會的本質》一書中，教會歷史學家歐內斯特·斯科特（Ernest Scott）寫道：「屬靈恩賜的運行是原始敬拜的特徵，這些恩賜在性質和程度上可能因每個人的能力而有所不同，但它們賜給了每個人，並允許禮拜中在場的人參與……每個會員都被期待為共同的敬拜做出自己的貢獻。」²

神學家約翰·德藍（John Drane）在《新約導論》中寫道：「在最早的日子裡……他們的敬拜是自發性的。這似乎被認為是理想的方式，因為保羅描述了教會會議的進行方式，描繪了許多人受聖靈引導的參與……事實上每個人都有自由參與這樣的敬拜，當每個人都受到聖靈的激勵時，這是基督徒自由的完美表達。」³

¹ 吉米·米利金，《集體敬拜的失序》，《中美洲浸信神學通訊》（田納西州孟菲斯：中美浸信會神學院出版社，1983年），第125頁。

² 歐內斯特·斯科特，《早期教會的本質》（紐約：查爾斯·斯克里布納之子出版社，1941年），第79頁。。

³ 約翰·杜藍，《新約導論》（英國牛津：獅子出版社，1999年），第402頁。

關於新約教會的公共敬拜，倫敦聖經學院講師 G.W.柯比 (G.W. Kirby) 得出結論：「似乎存在相當大的靈活性給予自發參與的時間。」⁴ 蘇格蘭評論家威廉·巴克萊 (William Barclay) 表示：「初代教會禮拜的真正顯著之處在於，幾乎每個人都感到他有責任和特權為之作出一些貢獻。」⁵

經文依據

開放的猶太會堂：

我們知道，保羅在整個羅馬世界的猶太會堂中自由地傳講福音（徒 13:14-15，14:1，17:1-2，17:10，18:4，19:8）。如果古代的猶太會堂在某種程度上類似於現代基督教的敬拜儀式，那麼保羅就需要製定替代策略來向猶太人傳福音。一世紀的會堂鼓勵在場人的參與，因此猶太基督徒形成了最早的教會，可以說初代教會的聚會開放給聽眾參與也就不足為奇了。⁶

相互勸勉：

《希伯來書》的作者敦促他的讀者（普通基督徒）要「彼此顧念，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不可停止聚會……常常彼此勸勉。」（來 10:24-25）每個信徒在來教會之前都有責任思考如何激勵他人，因此很明顯，初代教會的聚會設計是為了提供充分的機會進行相互鼓勵，焦點不僅僅是牧師，而是「彼此」。參與式敬拜符合五十九個「彼此」經文的原則（約 13:34、羅 12:10、彼前 4:8、約壹 3:11 等）。在參與的原則上，每個基督身體的成員根據聖靈的

⁴ G. W. 柯比，《Zondervan 聖經圖解百科全書》卷 1，梅里爾·坦尼主編（大急流城：Zondervan，1982 年），第 850 頁。

⁵ 威廉·巴克萊，《哥林多前、後書》，《每日研經》（費城：威斯敏斯特出版社，1977 年），第 135 頁。

⁶ 我們不主張將猶太會堂的做法融入教會，我們只是想指出，對於最早期的基督徒來說，參與式敬拜並不是一個陌生的概念。

引導發揮自己的作用，⁷ 即每個成員都有責任透過見證、歌唱、讚美、禱告、勸勉、教導和分享個人屬靈經驗來鼓勵他人。

保羅與他們交談：

使徒行傳 20:7 記載保羅在訪問特羅亞教會時通宵講道，描述他行動的希臘詞是 *dialogomai*（英文單字 *dialogue* 是音譯），它的意思是討論而非傳道。⁸ 在使徒行傳 18:4 和 19:8 中，同樣的字被翻譯為「討論」和「辯論」，根據英文標準版聖經的翻譯，保羅與他們「交談」。那個晚上，保羅無疑是說得最多的人，但並不像廣播電台上不間斷的佈道。因此，初代教會為教導留出的時間，即使由使徒主持，也在某種程度上是以討論為導向的，這是初代教會參與原則的另一個指標。⁹

每個人都有：

哥林多前書 14:23 提供了在「全教會聚集」時運用屬靈恩賜的準則。《英文標準版聖經（研究版）》指出：「這些經文讓我們窺見初代教會作為基督的身體聚集敬拜主時所發生的各種活動。」¹⁰ 這一窺見揭示了一種參與原則：「那麼弟兄們，當你們聚集的時候，各人有詩歌、有教訓、有啟示、有方言、有翻出來的話。」（林前 14:26）這段文字直接寫給「弟兄們」中的「每個人」，而不僅僅是領袖們。這些初代的聚會並不像現代的敬拜那樣以牧師

⁷ 有聖靈的引導是參與式敬拜中至關重要的要素，否則它只會成為一種宗教版的業餘表演。每個信徒都被賦予了一種屬靈的恩賜用於造就教會，信徒應根據自己的恩賜來事奉。領導階層的責任是裝備教會，使其理解和實踐這一點。

⁸ 鮑爾，阿恩特，金里奇，《新約希英字典》（芝加哥：芝加哥大學，1979年），第185頁。

⁹ 允許提問和對話是很好的。

¹⁰ 丹尼斯，格魯頓合編，《英文標準本聖經（研經版）》（惠頓：克羅斯威聖經，2008年），第2212頁。

為中心，如果將「每個人」（14:26）替換為「只有一個」，哪一個更能描述你的教會敬拜呢？

哥林多前書 11-14 章是關於教會聚會的一段篇幅較長的經文，令人驚訝的是，在整個章節中甚至沒有提到牧師。這並不意味著牧師不重要，相反他們對教會的正常運作至關重要。塞耶（Thayer）把「episcopos」這個希臘文解釋為「負責確保正確完成工作的人。」¹¹ 他們是不可或缺的人員，然而在教會聚會的參與階段，牧師似乎更像是邊線教練，而不是明星球員。

新約的信徒們不僅僅是參加禮拜，而且每個人都可以自由運用自己的屬靈恩賜來造就教會。他們是敬拜重要的參與者，在聚會中做出重大貢獻。¹² 他們參加教會聚會的座右銘可能是「個個肢體皆牧者」。

造就：

在這樣的聚會中所說和所做的一切都有一個總體目的，那就是：「凡事都當造就人。」（林前 14:26）希臘文的「造就」（*oikodomé*）與堅固或勸勉的行動有關，詞典將 *oikodomé* 描述為促進他人在基督的智慧、虔誠和聖潔中的成長。¹³ 會眾發表的任何評論都必須充滿愛意，旨在鼓勵、建立、加強或造就，否則它是不合適的，應該保持沉默。哥林多人被告知：「你們……既是切慕屬靈的恩賜，就當求多得造就教會的恩賜。」（林前 14:12）每一個見證都必須經過深思熟慮，以便造就教會。為了具有造就性，所有的教導都必須既真實又實用。預言的作用是為了「造就、鼓

¹¹ 約瑟·塞耶，《新約希英字典》（大急流城：貝克書屋，1977年），第243頁。

¹² 不應該期望每個人在每次聚會中都要發言。

¹³ 塞耶，《希臘文詞彙》，第40頁。

勵和安慰。」(林前 14:3)¹⁴ 每個人都根據自己的屬靈恩賜事奉，正如羅馬書 12:6 所說：「按我們所得的恩賜，都當將恩賜用在彼此的身上。」(作者強調) 所有這些都強調了初代教會的參與原則。

音樂：

當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 14 章對於在敬拜中行使屬靈恩賜的規定進行闡述時，他特別指出了每個人在聚會中的角色。例如當他提到「每個人」都有「詩歌」(希臘文中的 *psalms*, 14:26) 時，他指的是那些具有音樂才能、受聖靈引導並在教會中享有良好聲譽的人，這些人有自由能夠透過他們的恩賜來造就整個教會。

此外，似乎音樂中存在一定程度的即興性。初代教會的唱詩也具有「相互」的特點，即使那些沒有音樂天賦的信徒也受到勸勉：「……乃要被聖靈充滿。當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是的讚美主。」(弗 5:19) 同樣歌羅西的信徒也受到勸勉：「當……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感恩，歌頌神。」(西 3:16) 那些具有音樂才能的人應該在崇拜中促進整個教會的歌唱。有人曾警告說：「音樂不能使教會變成欣賞音樂的觀眾，而應使教會成為在主面前高聲讚美的會眾。」¹⁵ 我們的音樂事工應該回應詩篇作者的邀請：「我們要來感謝他，用詩歌向他歡呼。」(詩 95:2)

教導：

深入而實用的聖經教導是每週教會聚會的重要組成部分。在主日禮拜中，牧師們合理地承擔了大部分的教導工作，然而新約聖經

¹⁴ 即使是具有警醒性質的責備也可以具有造就的作用。

¹⁵ D. A. 卡森編，《按著聖經敬拜》(大急流城：Zondervan, 2010 年)，第 212 頁。

中提到有教導恩賜的「弟兄」中的「每個人」也有自由帶領每週的「教導」。(林前 14:26) 因此雅各警告說：「我的弟兄們，不要多人作師傅，因為曉得我們要受更重的判斷。」(雅 3:1) 這個警告在初代教會充滿參與性的聚會背景下是有意義的。根據參與原則，明顯存在著為有超自然恩賜、成熟的兄弟提供教導機會的可能性（在牧師的監督下）。¹⁶（在另一章中，有證據表明，一世紀的教導時間更多是討論而非演講。）

兩、三個人說方言：

初代教會聚會的參與性質，也可以從方言的使用指導中看出來：「若有說方言的，只好兩個人，至多三個人，且要輪流說，也要一個人翻出來。若沒有人翻，就當在會中閉口，只對自己和神說就是了。」(林前 14:27-28) 要求把方言翻出來，是為了「使教會被造就。」(林前 14:5) 多個人逐一參與，顯然具有一定的自發性。許多人認為說方言的恩賜只限於一世紀的現象。¹⁷ 即使現在不再實行，自發性參與的原則仍然存在，人們仍然可以透過教導、歌唱、見證、禱告、勸勉、鼓勵和公開誦讀經文來做出貢獻。

兩三個人說預言：

新約聚會的參與性也可以從一世紀預言的指導原則中看出：「至於作先知講道的，只好兩個人，或是三個人，其餘的就當慎思明辨。」(林前 14:29) 預言的即興性質很明顯：「若旁邊坐著的得了啟示，那先說話的就當閉口不言。」(林前 14:30) 預言的目的是「叫眾人學道理，叫眾人得勸勉。」(林前 14:31) 許多人經過研究確信，像方言一樣，預言的恩賜在使徒時代就已經停

¹⁶ 提摩太前書 2:12 禁止婦女在男人面前教導聖經，所以只有弟兄應該帶領教導。

¹⁷ 如果所有信仰靈恩派的教會都遵循《哥林多前書》第 14 章的指導原則（最多三人，一次一個，並且需要解釋），許多被認為是合法的說方言的行為將被視為無序。

止。¹⁸ 即便如此，參與的原則依然存在。領袖們的職責是確保一切都「規規矩矩地按著次序行。」（林前 14:40）

女人要沉靜：

聖經中說「婦女在會中要閉口不言。」（林前 14:34）在今天的大多數教會中，除了牧師之外，通常沒有人（無論男女）會講話，所以沒有必要特別強調這一點。無論這個命令意味著什麼，如果一世紀的教會聚會不是以參與為基礎的，它就不會被寫下來，因此即使這個禁令也反映了參與的原則。

視角

了解為什麼參與式敬拜如此重要，以及它是如何失落的對我們非常有幫助。在羅馬皇帝狄奧多西一世（Theodosius）將基督教定為羅馬國教（公元 380 年）之後，許多大型異教寺廟被改建成教堂建築，教會的聚會地點也從人與人之間關係親密的家庭教會，轉移到了空間寬敞但失去人情味的長方形廊柱大廳，這些大型教會崇拜自然演變成由專業人員進行的表演。蘇格拉底式的教學被高雅的獨白所取代，隨之而失去的是自發性和參與原則，聚會中的「彼此」關係的特質變得不再實際，「每個人」的模式逐漸轉變為「一個人」的模式，非正式的聚會變成了正式的儀式，教會領袖開始穿戴特殊的神職服裝，引入香、聖像、蠟燭和手勢等崇拜輔助物。在《LION 手冊——基督教史》中，蘇格蘭教會的牧師亨利·塞夫頓（Henry Sefton）寫道：「在家庭教會中的敬拜是親密

¹⁸ 領袖們的任務是拯救教會免受那些情感不穩定、自以為是先知的人帶來的不必要的煩擾，他們可能會每週預言核爆大災難的來臨。

的，所有在場的人都積極參與……（這個）從「整個教會集體行動變成了『神職人員領讀，信眾傾聽』的儀式。」¹⁹

許多人認為傳統的敬拜儀式是參與性的，僅僅因為會眾參與一起誦讀聖經、領主餐、唱讚美詩並進行奉獻，這些是敬拜的積極方面，然而它們並不構成一種開放的模式。戈登·菲（Gordon Fee）觀察到：「總的來說，教會的歷史表明，在崇拜中我們並不十分信任肢體的多樣性。造就必須始終是規則，這就帶來了秩序，使每個人都能學習並得到鼓勵。然而，歷史上的教會在追求『秩序』的同時，也選擇了壓制眾多信徒的事工，這並不是一個令人引以為傲的成就。」²⁰

我們中的許多人都聽說過宅男宅女（couch potatoes）這個詞，那麼我們是否也訓練了上帝的子民只會坐在教堂的長椅上「宅」呢？結果是，很多人覺得他們寧願待在家裡看電視上的教會節目。不允許眾多信徒參與事奉可能會導致冷漠，就像一個關於主日學教師的笑話揭示的那樣：有一次，教師問孩子們：「為什麼我們在教堂裡要保持安靜？」一個敏銳的小女孩答道：「因為裡面的人都在睡覺。」

會眾的口頭參與使聖靈的工作更加豐富，因為它使許多事奉的恩賜得以展現。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14章中提到，神會給很多人負擔——做簡短的見證、說勸勉的話語、帶領禱告或帶來一首詩歌。其他肢體的成員可以提供額外的應用和說明，以增強教導的內容。弟兄們可以在教導之間或之後提出問題或發表評論。當

¹⁹ 亨利·塞夫頓，《LION 手冊 - 基督教史》（英國牛津：獅子出版社，1988年），第151頁。

²⁰ 戈登·菲，《哥林多前書註釋》（大急流城：Eerdmans, 1987年），第698頁。

新信徒觀察到較成熟的信徒在聚會中分享時，他們將學習如何以基督的心來思考。這樣一來，他們的成熟度將會大大增長，兄弟們將開始對聚會負起責任，逐漸成為積極參與者而非被動旁觀者。透過這樣的參與，造就將得以實現。

對症下藥

在參與式敬拜指示後，保羅寫道：「我所寫給你們的是主的命令。」（林前 14:37）命令並非建議，而且它超越了一個好主意。哥林多前書 14 章的教導不只是有趣的歷史，這些參與性的規定也不只是對原始聚會的描述，在某種意義上它們具有規範性，主的命令意味著一個更大的背景，即眾人的開放參與。

我們建議你考慮在你們的教會中引入參與式敬拜，也許你擔心這樣做可能會帶來一些問題，而這些問題可能不值得面對。「家裡無牛，槽頭乾淨；土產加多，乃憑牛力。」（箴 14:4）潛在的祝福是值得冒險的，更值得注意的是，那些衰敗教會的最後幾個字是：「我們從未這樣做過。」

在哥林多教會中，有些人希望以不同於哥林多前書第 14 章所規定的方式來聚會，於是保羅提出了兩個問題：「神的道理豈是從你們出來嗎？豈是單臨到你們嗎？」（林前 14:36）這兩個問題的目的是要說服哥林多的信徒，他們沒有權力以任何不符合使徒所規定的方式來進行聚會。神的話顯然不是起源於哥林多人，他們也不是唯一接觸到神話語的人，因此適用於哥林多教會的原則同樣適用於我們，參與的原則應該要遵守。

在聚會的時候，我們應該將焦點放在牧師身上，還是將其視為一個神可以透過眾聖徒講話的機會？將注意力擴展到多個人的信息能夠加強整個教會，因此教會不再過度依賴一個人的恩賜。通常情況下，當一位有恩賜的牧師離開教會時，教會的出席人數會急劇下降，個人崇拜的可能性也減少了。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對改革的一個論點涉及到信徒的祭司職分，我們真的相信這一點嗎？如果是的話，也許我們可以透過允許信徒在我們的敬拜中服事來證明這一點。在耶穌和使徒設計的教會聚會中，有言論自由——這是一個開放的模式，用於分享見證，自由行使屬靈恩賜，尤其是言語方面的恩賜。會議上的口頭貢獻是常態，人們期望信徒們為「各人都有」的聚會做好準備，這將導致許多人在聖靈引導下公開參與，也將激勵人們追求更深入的門徒生活。

實踐

領導角色：

對於剛剛接觸參與式敬拜概念的教會領袖來說，保持謹慎是合理的。他們有充分的理由預見可能出現的不當情況。長老的角色之一是確保教會會議按照正確的方向進行，並始終遵循造就為首要原則。字典編纂者約瑟夫·泰耶（Joseph Thayer）將 *episcopos*（監督）定義為「負責確保他人任務得到正確完成的人。」²¹ 將 *presbutéros*（長老）描述為「主持會議的人。」²² 如果一個聚會缺乏造就性，長老有責任進行必要的調整。

《以弗所書》4 章 11-12 節啟示，牧師和教師的職責是裝備聖徒從事事奉，包括培訓他們在參與式聚會中能夠做出有意義的貢獻。如果聖經真正揭示了上帝希望進行參與式敬拜，我們可以期待長

²¹ 塞耶，《希臘文詞彙》，第 243 頁。

²² 塞耶，《希臘文詞彙》，第 536 頁。

老透過確保會議的成功來實現上帝的旨意。我們知道墓地有秩序，但缺乏生命。為了擁有生命，我們需要冒一點風險，容忍一些混亂，相信並依靠聖靈在教會生活中的做工。

造就性的參與式敬拜並非憑空產生的，它應當受聖靈的引導，同時長老們透過他們的工作來確保其具有造就性。他們在幕後擔任教練的角色，鼓勵和培訓，使每個人能按照自己的屬靈恩賜來事奉，並確保所說的一切都具有造就性。以下是一些典型情景，提供這些細節是為了幫助那些剛開始嘗試參與式敬拜的人避免一些常見的錯誤。

嬰兒學步：

慢慢開始，最初不要試圖全面進行參與式敬拜。在一週中，如果你聽到一個弟兄分享主如何教導他的事情，邀請他在下個星期天的教會中分享，並與他合作確保分享內容簡短（不超過七分）和實用，指導他簡潔明了。之後每週可以安排幾個弟兄在會議中分享一個簡短的見證。一個分享見證經驗的人可以激勵膽怯的人去傳福音；一個應允禱告或滿足需求的見證，可以鼓勵那些正經歷困難的人；參與監獄事工的人可以談論與囚犯的良好成果，並促使其他人也參與進來，專注於屬靈意義的真實經歷，就可以激勵人心。這樣教會會逐漸習慣於更多的參與，並有一個適當類型的造就性分享模式作為參考。隨著教會逐漸適應這種方式，可以增加分享的總時間，並給那些被聖靈感動的人更多自由度，讓他們自發性地站起來分享，而不必預先安排發言。

文化阻力：

在西方文化中，採用參與式而非表演式敬拜是與主流相違背的，許多人對參與式敬拜感到不舒服。有一個浸信會教會在星期天晚

上嘗試了參與式敬拜後，可悲的是，再次出席的人數急劇下降。

（會員們表示他們不想聽到業餘人士的觀點，他們希望聽到專業牧師的精彩演講。）領導階層的教導、培訓和裝備是上帝的子民為參與式敬拜做好準備所必需的，典型的教會成員並非專業演講者，因此存在著演講表達不完美的潛在問題，然而「愛能包容一切。」（林前 13:7）如果參與式敬拜真的是基督的心意，那麼我們的文化卻把它視為不切實際就太奇怪了！參與式敬拜的益處就像重價的珠子一樣，值得付出代價。當人們被教導順服上帝的話語並理解這是聖經的概念時，他們會更開放地接受參與式敬拜。

發言障礙：

在長期被動地參加禮拜後，大多數基督徒已經習慣了像看電視一樣靜靜地坐在教會裡，要克服這一點需要耐心和鼓勵。對於很多人來說，開始有意義的參與可能會感到尷尬，因此教會領袖可能需要不斷進行勸勉，直到突破「發言障礙」為止。平時長老應在幕後鼓勵弟兄姊妹分享，要求男性每週帶領禱告或公開朗讀經文，可以幫助他們克服拘謹。

開放的參與並不排除私下的準備，每個弟兄都應該受到指導，提前考慮主如何使用他來造就教會（來 10:25）。就像在河流表面上拉一張網，隨著時間的推移，各種原本會隨波逐流的東西都會附著在網上。同樣地，整個星期都在思考下次聚會要帶來什麼，會對教會大有幫助。如果沒有人在家聚會帶來食物，那麼盛宴就不會豐富；如果沒有人準備好為參與式敬拜做出貢獻，那麼就不會有像樣的分享。

長老可以向弟兄提出以下問題：

- 本週與主相處的時間裡，主向你顯明了什麼？
- 主是否希望你帶來一個見證？
- 你可不可以在教會中帶頭進行對話式的禱告？
- 是否有一首歌曲能夠造就教會？
- 是否有一個主題或經文可以進行當眾教導？
- 這週你在罪上是否有勝利？
- 神在你生命中做了哪些恩典的工作？

缺乏參與的最糟糕原因是沒有任何屬靈的東西可以分享，許多基督徒既沒有與主同行，也沒有過著被聖靈充滿的生活，他們雖說從神學上講正直無虧，可是裡面卻空無一物，這種靈裡乾枯的信徒，到了主日也不會有太多值得分享的東西。造就性的參與式敬拜只有當教會成員與耶穌同行時才會發生，太多的時候，禮拜儀式和教會領導的主導地位往往成為掩蓋教眾墮落的必要手段。相較之下，在會議中真誠地分享和認罪會使那些過著虛偽生活的人感到責備，並悔改自己的罪。順服是具有感染力的！愛耶穌的人不是來教會敬拜，而是帶著他們的敬拜來教會。

不榮耀神的言論：

有時候弟兄們習慣了分享以後，他們可能在言語上會變得過於隨意。除非有人擁有預言的恩賜，否則即興發言通常不能造就會眾。開放式的形式並不意味著人們可以隨心所欲地說任何話，領袖們需要提醒教會，聚會時所說的一切必須旨在造就基督的身體為目的。有時僅僅要求發言者站起來，站到前面的講台、讀經台或曲譜架後面（而不是坐在座位上發言）就可以有效地抑制隨意、不造就性的言論。長老們必須指導每個人記住：「一句話說得合宜，就如金蘋果在銀網子裡。」（箴 25:11）

教會聚會不應成為受傷者的治療場所，聚會的焦點只集中在有需要的人身上是不應該的，這種屬靈的黑洞一旦任由其發展，就會吞噬教會的生命。有需要的人，當然需要有人提供諮詢，但應該是在大家敬拜以外的時間進行，團體的造就始終是首要任務。

長老有責任幫助人們理解什麼是有造就的什麼不是，並提供私下輔導，幫助人們做出有造就的評論。兄弟們應該接受培訓，要講一杯水的時候，不要搬來整個海洋，就像一支鉛筆一樣，每個信息都應該有一個要點，那些分享的人也應該被教導集中於一個要點，以保持簡潔，所說的話必須具有力量，目標必須是勉勵。儘管進行了最好的示範，但有些兄弟可能仍無法理解，他們需要私下反覆接受指導關於造就和不造就的區別。

參與式敬拜應保持一定的莊重。彼得曾說：「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侍，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若有講道的，要按著神的聖言講。」（彼前 4:10-11）參與式敬拜不應該是互動的，當有人試圖與站起來的人進行討論時，通常情況下不具有造就性，教會不應該被迫聽取一場大庭廣眾下的聊天對話。為了在敬拜時造就教會，個人應以與舊約聖徒奉獻祭物的態度呈現口頭奉獻，其他人應避免在已經奉獻過的內容上進行追加或附和（我們稱之為『過度發言』）。

異端神學：

參與式的聚會可能會吸引那些試圖宣揚離經叛道教義的人，這是另一個需要長老介入的情況。提摩太在長駐以弗所時曾短暫擔任長老，他「囑咐那幾個人不可傳異教。」（提前 1:3）作為長老的一個條件是：「堅守所教真實的道理，就能將純正的教訓勸化人，又能把爭辯的人駁倒了。」（多 1:9）同樣提多被告知：

「這些事你要講明，勸戒人，用各等權柄責備人，不可叫人輕看你。」（多 2:15）約翰警告一個眾所周知的欺詐者：「若有人到你們那裡，不是傳這教訓，不要接他到家裡，也不要問他的安。」（約二 1:10）²³ 長老的角色之一就是預防和糾正錯誤。

一種杜絕錯誤教義的方法是教會擁有官方的信仰聲明，在教會會議期間發表的言論必須與信仰聲明一致。此外只有在教會名聲好的弟兄才可以分享，每週都應宣布只有教會會員允許發言，對於持有非異端、但不尋常信仰觀點的教會成員，他們不應該自由地在公開場合表達觀點，長老要對發言的人把好關。

集體無知：

在一次關於參與式敬拜的訪談中，一位基督教廣播員聰明地問道：「我們如何防止那些知識最少的人說得最多？」有些會眾並沒有事先考慮好如何在教會中鼓勵他人，而是毫無準備地出現。那些社交遲鈍、缺乏聖靈引導的人，可能會做即興、冗長、重複的演講，這種情況最好避免發生。長老們的職責包括深入了解，知道哪些人可能會過度而不合適地分享，他們必須與這些人合作，幫助他們在分享時保持簡潔、審慎。這種協作有助於避免「盲人領路」，並確保分享的品質和合適性。

會眾規模：

人數過多（幾百人）或過少（少於十人、二十人）都會對參與式敬拜產生阻礙。人數過多會對親密性產生不利影響，因為大場面可能會嚇住害羞的人，並限制他們的分享。在大型聚會中，只有少數人能夠有機會分享自己的想法和意見（即使他們有勇氣這樣

²³ 約翰的教訓尤其適用於具有參與式敬拜的家庭教會。

做)；在小型聚會中，如果人們的貢獻太少，會議可能顯得乏味，因為缺乏屬靈恩賜的多樣性。一世紀的典型教會聚會是在大戶人家的宅邸裡進行的，出席人數約為六十到七十人，²⁴ 甚至有時在一層樓裡聚會的人數可能達到 120 人。²⁵ 初代教會的聚會通常是幾十人，而不是幾百人，更不是數千人。

對小型教會來說，一個主要的優勢是能夠實現真正造就人的參與式敬拜經驗。一旦牧者有效管理，開放式的敬拜便能夠調動會眾的屬靈恩賜，使人們能夠做出有意義的貢獻，並從他人的祝福中得到滋養，從而對參加教會充滿熱情。有時完整的神的信息需要透過多人的見證、教導、詩歌和勸勉的美妙融合來傳達，就像多條小溪匯成江河一樣。在會眾中推廣這種「彼此造就」的方式，可以為小型教會的成員帶來極大的鼓勵和成長。如果這些事情不重要，《聖經》中又為什麼要提到呢？參與式敬拜能夠將小型教會的聚會從平凡變成非凡。

遲到的人：

如果某位弟兄認真地分享內心深處的東西時，突然一家子人遲到並進入教會，大家自然會轉身看看是誰進來了，遲到的人需要走過早已就座的人，還要拖動椅子等等。這會對正在分享的訊息產生什麼影響？信息會被打斷，並扼殺了聖靈的工作。所以遲到的人應該被要求在外面安靜地等待，直到唱詩時或換人講話出現間隙時，他們才應該進來。

²⁴ 格雷頓·斯奈德，《康斯坦丁以前的教會生活》(馬肯，喬治亞州：默瑟大學出版社，1991年)，第70頁。

²⁵ 使徒行傳 1:15 可能不能反映一個正常的教會聚會，但它確實顯示了一世紀房間可以容納的人數。

在參與式敬拜中，遲到者要求唱已經唱過的詩歌並不罕見，更糟糕的是，遲到的弟兄可能會帶來與教會已經花費了數分鐘討論的事件相關的勸勉。教會可以採取一項政策，即要求遲到的人不要講話，因為他們不知道以前人們說過什麼（這對防止遲到也有好處）。

時間有限：

如果一次敬拜只有一個小時的時間，同時包括音樂、參與式分享和深入的教導，這就會很困難，一個半小時或兩個小時的聚會可能更理想。即便如此，會議時間也必須經過妥善安排。聚會每個階段（讚美、分享、教導）分配的時長都需要注意遵守，此外，應該限制可以分享的人數和每個人所分配的時間，講話時間可以限制在 7 到 10 分鐘，這樣可以防止聚會時間為一個人獨佔，讓大家可以分享，領導階層有時需要打斷冗長的演講者。

深入教導：

餵養羊群是健康教會的重要部分。每個主日聚會都不可缺少針對信徒的高品質深入教導，這就是哥林多前書 14:26 中提到的「教訓」。我們的主指示使徒們透過教導遵守祂一切的誡命（太 28:20）；使徒行傳 2:42 說耶路撒冷教會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在對長老的眾多要求中，有一項是長老要善於教導（提前 3:2）；勞苦教導人的，要加倍的敬奉（即工價，提前 5:17-18），因此不應低估教導的重要性。理想的方式是持續提供系統化的經文闡述，並包含清晰實用的應用，教導不僅應關注內容（是什麼），還應涉及其意義和實際應用（那麼怎樣）。如果教導未能將內容與應用程式連結起來，可能意味著教導存在不足，所有教導的最終目標應是加增「清潔的心和無虧的良心、無偽的信心」出來的愛（提前 1:5）。

雖然我們渴望人們來到基督，但我們必須謹慎，不要將教會聚會變成傳福音的場所。新約強調，教會聚會主要是為了信徒的造就，旨在信仰中建立和加強基督徒，並鼓勵他們遵行上帝的命令。教導如此重要，以至於如果要在一個有參與性敬拜但沒有深入教導的教會，和一個有良好教導但沒有參與性敬拜的教會之間做出選擇，我們會建議選擇那個有深入詳解教導的教會。²⁶

靈恩恩賜：

在推崇恩賜運用的教會中，必須嚴格遵守哥林多前書 14 章 26-32 節的指導原則。在聚會中使用方言應禁止，除非有人能翻譯，最多只允許三個人使用方言。關於預言，也應限制為三人，每位預言的人必須意識到自己的言語將接受細心的檢驗和判斷。管理這些事務可能會帶來困惑和挫折，因為情緒激動和不穩定的人常自認擁有這些恩賜。也許這就是保羅為何勸導帖撒羅尼迦人的原因：「不要藐視先知的講論；但要凡事察驗，善美的要持守，各樣的惡事要禁戒不做。」（帖前 5:20 -22）在這些超自然的表達中，必須保持秩序：「先知的靈原是順服先知的」，上帝是和平而不是混亂的上帝（哥前 14:33）。在這方面，長老再次扮演關鍵角色，確保「凡事都要按次序行」（林前 14:40），並負責品質控制的責任。

女性：

參與式敬拜顯然不代表「任何事都可以。」那些說方言的人，在沒有翻譯者的情況下必須保持沉默。先知如果被打斷，也必須保持沉默。在每種情況下，為了更大的善，都需要克制。保羅寫給提摩太的第一封信（提前 2:12）表明，女性不可以教導或在男人

²⁶ 我們基於三十多年參與式敬拜的經驗而提出這項建議。

身上行使權柄，因此姊妹們不能自由地教導（林前 14:26），哥林多前書 14:33b-35 似乎進一步限制了她們的參與（請參考 NTRF.org 以獲取有關此主題的幫助）。²⁷

兒童：

新約確實表明，兒童應與父母一同參與敬拜。例如，保羅打算將他的一些書信在整個教會中朗讀（西 4:16）。如果兒童不在會議中，他們就聽不到保羅對他們的教導（弗 6:1-3，太 19:13-15；路 2:41-50；徒 21:5）。對兒童來說，與父母一同參與敬拜比在兒童教會中被隔離更好。

如果一個年幼的孩子在會議中大聲哭鬧，父母應該將他帶離會場，直到他平靜下來，為此設立一個特定的房間是有益的。有些父母可能對此毫不在意，當遇到這種情況時，教會領袖應當私下與父母交談，尋求他們在控制孩子方面的合作。對於稍大些的孩子，應該被教導要安靜地坐著或在地上靜靜地玩耍，以避免造成乾擾。

錯誤的期待：

新來的人往往會帶著不同的期望參加參與式敬拜。例如，有些人希望經歷一次感人的敬拜體驗；唱誦偉大的信仰詩；期待戲劇性的醫治發生；或期望福音以情感激動的方式呈現。當他們的期望沒有得到滿足時，可能會產生失望和不滿，教會領袖需要意識到這一點，並採取措施幫助人們建立符合聖經的期望。教會網站上可以發布一個典型教會會議的描述；每次聚會時，可以簡要說明教會會議的進行方式，同時可以為訪客提供一份簡報，以便他們了解會議的預期內容。

²⁷ 女人：要在教會中沉靜？

重生的會員：

能夠進行參與式敬拜的前提是教會擁有經歷重生的會員，這需要教會紀律的存在。改革宗認為真正教會的特徵之一就是教會紀律。²⁸ 福音的奇妙之處在於，它為那些無法自行找到悔改之路的罪人提供了希望，一個充滿愛心的教會會在恩典中幫助犯錯的會員重新融入完整的團契。²⁹

敬拜的三個階段：

我們建議每個主日聚會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可以是參與式的：分享、禱告和唱讚美，然後是一個短暫的休息時間；第二階段由合格的長老或弟兄帶來教導；第三階段可以是主的晚餐/愛筵。當然，階段的順序可以根據需要來調整。

聚會樣本通告

10:15–10:30, 抵達和安頓

與人相識，享受一杯咖啡，並找到座位。

10:30–11:15, 參與式敬拜

一世紀時的教會聚會有個特點就是「各人都有」（林前 14:26），所以在教會有好名聲的信徒可以自由地使用屬靈的恩賜，透過唱詩、見證、讀經、勸勉、讚美來造就教會。

11:15–11:30, 短暫休息

站起來，伸展一下腿，加杯咖啡，並向他人問候。

11:30–12:15, 教導

²⁸ 《比利時信條》第 29 條。

²⁹ 《馬太福音》18:15-22。

參與式敬拜的重要組成部分是由長老或具有教導恩賜的弟兄深入教導上帝的道。

12:30–2:30, 主的晚餐/愛筵

初代教會每週慶祝主的晚餐是作為實際的正餐，這個神聖的餐食透過團契成為造就教會的美好時光。餅和杯是核心，象徵耶穌為我們的罪付上十字架的死，一杯一餅，象徵的是合一。主的晚餐作為實際行動的禱告，提醒我們耶穌應許要再次回來，並與我們在羔羊的婚宴上再次共同進餐。

來吧，主耶穌！

探討題

1. 從整體來看，《哥林多前書》第 14 章中的哪些陳述顯示初代教會的聚會是參與式的？
2. 假設哥林多前書 14:26 是對哥林多教會的批評，那麼啟示的解決方案是對參與式敬拜原則的規定而不是禁止，其屬靈意義是什麼？
3. 為什麼教會聚會中所說的一切都要有造就性是重要的？請參閱哥林多前書 14:1–25。
4. 根據哥林多前書 14 章和希伯來書 10:24–25，參與式敬拜的指導原則有哪些？

5. 在參與式敬拜中牧師應扮演什麼角色？參見《提摩太前書》1: 3-5; 3: 5; 4 : 11-14; 5: 17; 6: 2b; 提摩太後書 4: 1-2; 《提多書》2: 1; 2: 15。
6. 如果在連續的幾個星期裡，只有少數聖徒在參與式敬拜中做有意義的分享，你應該做些什麼？
7. 為什麼即使沒有靈恩恩賜，也不會推翻參與式敬拜的整體原則？
8. 神在《哥林多前書》14: 37 的命令是什麼？
9. 根據《使徒行傳》2: 42, 14: 26-28 和《提摩太前書》4: 13, 什麼是對教會敬拜的適當貢獻？
10. 在參與式敬拜方面，規模小的比起規模大的教會有哪些優勢？

NTRF.org 提供有关參與式敬拜的音频、视频和教师讨论指南。

策略#2 對話式教導

聖徒成熟策略

在大教會中講道有許多好處（如查爾斯·司布真所做的）。然而在規模較小的聚會中，應該考慮獨白式講道的機會成本。那麼新約聖經提供了什麼樣的教導方法，可以有效地在 100 人以下的團契中培養門徒呢？

好處

對於雙職牧師而言，採用對話式教導方式的一大好處是能夠節省準備教導的時間。由於涉及討論，每週所涵蓋的內容雖然不多（但所涵蓋的內容會更好地為會眾所掌握），因此查考的時間也就不需要那麼多，此外講道訊息也不必精心製作成獨白表演（三個要點和一首詩）的形式，這樣也能節省很多時間。

機會成本：

朋友問 ChatGPT 有關「獨白式演講的總體機會成本是多少？」以下是回答：「獨白式演講的總體機會成本包括準備演講所需的時間和資源、觀眾參與度可能不高，以及無法從回饋或合作中受益。」

此外，獨白式演講在傳遞資訊和激勵行動方面，可能不如互動式演講有效。」

劣質的教導方法：

坦白說，在規模較小的聚會中，獨白式講道是一種劣質的教導方法。這是因為許多聽眾的注意力集中時間有限（一般為二十分鐘）。因此他們在聽講過程中會時而入神，時而出神，只能抓住講道的片段，其餘的很快就會忘記。更糟的是，每週的講道「模仿了現代工業社會最糟糕的特徵之一——創造了一個依賴性強、不善於反思、半文盲、相對缺乏技能、幾乎沒有創造力的人群。大多數傳道者不但沒有意識到激發他人的思想是教師的主要職責之一，反而常常反其道而行之。」¹

對話式教導法

基督教存在的最初幾個世紀裡，它是一種非法宗教，教會必須秘密聚會，通常是在私人的家裡。在羅馬的一棟別墅裡可能會擠進一百人，但不會有幾百人，更不會有幾千人。那麼在這樣的小型教會聚會中，獨白式講道是正常的教會實踐嗎？

保羅與他們談話：

請看路加在描述保羅訪問特羅亞教會時是如何教導的（徒 20:7 以下）。首先，路加記錄到「保羅與他們談話。」（20:7）來自詞根 *dielegeto*，詞形是 *dialégomai*，（音譯為對話），其主要意思是「進行討論。」² 在其他上下文中 *dialégomai* 可以被翻譯為「辯論」或「推理」。³ 接下來，路加描述保羅「直講到半夜」，這裡

¹ 大卫·诺林顿，《講道還是不講道？》（奧馬哈：教會出版社，1996年），第125頁。

² 鮑爾，《字典》第185頁。

³ 《使徒行傳》18:4 和 19:8。

的「講」(Speech) 是從 *logós* 而來，是一個非常廣泛的術語，雖然它確實可以指演講，但 *logós* 也可以簡單地指言論和交談。⁴

保羅與他們談論：

路加進一步描述了保羅的交流方式，他寫道，保羅「與他們談論了許久。」(徒 20:11) 在英語中 *converse* 一詞顯然與 *conversation* 有關。原始的希臘文是 *homileo*，意思是「與某人說話。」⁵ 在這段話中，*homileo* 與 *dialégomai* 幾乎是同義詞。保羅無疑有很多話要說，但根據《使徒行傳》20:7-11，他的傳道方式似乎不是以演講的形式傳遞信息，保羅的教學方法顯然更像是討論，而不是獨白，當然也不像在廣播中不可間斷地傳遞訊息。

彼此：

初代教會的聚會非常親密，因此極度重視「彼此」的事工。例如希伯來書 10:24-25 勸告普通信徒不可停止聚會，而是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彼此勸勉。」歌羅西書 3:16 提到，信徒應當「彼此教導，互相勸戒。」保羅對羅馬的基督徒能夠「彼此教導」(羅 15:14) 感到滿意。在這種彼此支持和互動的背景下，採用對話式的教學風格似乎更符合「彼此」的教會聚會方式。

参与：

從《哥林多前書》第 14 章可以明顯看出，自發性、非正式以及普通、未受命的肢體可以自由發言是新約教會聚會的準則：「你們聚集的時候，各人都有……」(14:26，斜體為作者所加) 準則是每次只能有一個人發言，而且所說的話都必須是為了造就教會，所

⁴ 鮑爾，《字典》第 477 頁。

⁵ 鮑爾，《字典》第 565 頁。

有這種有秩序的參與都是「主的命令。」(14:37) 在這個「各人都有」的語境下，保羅還提到了「教訓」(ESV; 來自希臘文 *didaché*，音譯為『教導性』14:26)。NIV 譯為「訓誨的話」，NASV 譯為「教導」，三個版本都沒有將其翻譯為「講道」。那麼，在這樣開放的形式下，要求會眾靜靜地、被動地聆聽單向講道的可能性有多大呢？

靜心學道：

保羅禁止婦女教導男人或擁有凌駕於男人之上的權柄。相反，婦女應該「沉靜學道，一味地順服。」(提前 2:11) 希臘文的「安靜」(*hesuchia*) 的主要意思是不惹麻煩，不與老師爭吵。此字在提摩太前書 2:1-2 中已經使用，敦促為君王祈禱，使基督徒「能過安靜、恭敬的生活。」它也在帖撒羅尼迦後書 3:11-12 中使用，指責遊手好閒的忙碌者，鼓勵他們「安靜地 (*hesuchia*) 作工，吃自己的飯。」因此在教導時，婦女應該安靜，不與教師爭論——這樣的要求若不是會眾常與講道者互動，便不必特別強調。

初代基督教歷史：

對初代基督教歷史著作的研究證實，教會聚會中的教導具有這樣一種性質，即教師與會眾之間相當坦誠和開放。演講者的發言經常會被打斷，例如鼓掌、跺腳、向演講者提建議、會眾公開引用經文、哭泣、大笑以及演講者與聽眾之間的對話。⁶ 這與今天會眾安安靜靜、被動地聆聽高功率聖經講座的情況大相徑庭。

⁶ Norrington, 《傳道》第 35 頁。

神學教授觀點

批判性思考被許多教育工作者認為是難以教授的技能。哲學家蘇格拉底注意到，他的學生們在面對一連串具體而針對性的問題後，往往失去了為自己先入為主的觀點辯護的能力。因此，蘇格拉底透過進一步適當的提問，發現這些學生最終發展出了自我生成知識和調整思想的能力。⁷

100 個被記錄下來的耶穌的提問：

教導批判性思考是一種有意識且理性的行為。⁸ 在一個牧師總是單向演講的教會裡，這種批判性思考根本無法培養。根據教學方法專家布萊特 (D.A.Blight) 的說法：「.....學生如果要學會思考，他們必須處於思考的情境中，這些情境要求他們積極地回應問題.....」⁹ 因此在較小的聚會中，耶穌教學方法的核心是提問也就不足為奇了。在《福音書》中，耶穌提出了超過 100 個問題。他不斷地提問（並非因為不知答案！），有人說，耶穌來到世上不是為了回答問題，而是為了提出問題；他的目的不是使人們靈魂平靜，而是要激發人們思考。¹⁰

壞習慣：

不使用批判性思考技能的學生其習慣包括：思維處理和準備工作雜亂無章、思維過於簡單（我已經有足夠的信息，不需要尋求更多的信息），以及使用不合理的標準（我已經祈禱過了，我的信念是真誠的，反對的證據無關緊要）。¹¹

⁷ 道格拉斯·奧勒&弗蘭克·羅曼內利，《無知的事實：重新探討蘇格拉底方法作為教授批判性思維的工具》ncbi.nlm.nih.gov, 存取日期：2023 年 9 月 7 日。

⁸ 「批判性思維技能工具包」, ADEA.org, 存取日期：2023 年 11 月 21 日。

⁹ Norrington, 《傳道》124 頁。

¹⁰ 《名師耶穌》(紐約：協會出版社，1920 年)，第 51 頁。

¹¹ 「批判性思維技能工具包」, ADEA.org, 存取日期：2023 年 11 月 21 日。

好習慣：

教育家羅伯特·恩尼斯（Robert Ennis）總結說，批判性思維者往往能夠根據證據的要求採取和改變立場，能夠緊扣重點，尋求信息，保持開放的心態，考慮整個情況，記住問題的核心，尋找原因，有序地處理複雜問題的各個組成部分，尋求對問題的清晰表述、替代方案，並表現出對他人感受和知識深度的敏感性，同時使用可靠的資料來源。¹²

講道 VS 教導（訓）

在現代思想中，講道和教導之間的一個主要區別在於，教導可以更自然地被打斷，可以提出問題，補充見解，陳述不同意見。耶穌委託使徒們培養門徒，他說這個過程需要「教訓」（*didasko*）人們遵行他所吩咐的一切，*而不是僅僅宣講如何去做*。¹³《使徒行傳》2:42 清楚地表明，門徒致力於使徒的「教訓」（*didaché*），而非單純的講道。在兩處提到教會領袖資格的經文中，一處說他必須「能教導（*didatikos*）」（提前 3:2），另一處說他「能教訓（*didaskalia*）」（多 1:9），因此，*講道並不是必要條件*。在《提摩太後書》2:24-25a 中，我們了解到主的僕人必須「善於教導……以溫柔勸戒那抵擋的人。」這種溫和的教導方式看似與單向、表演式的講道截然不同。

高超的技能組合：

讓問題更加複雜的是，很少有教會領袖具備相當高超的技巧來有效地製作和傳遞一場引人入勝的教導。更糟糕的是，單向的交流往往會削弱人們的好奇心，導致被動，造成對傳道人健康的依

¹² 罗伯特·恩尼斯，「批判性思维和学科特殊性：澄清和所需研究」，《教育研究者》，1989年；18：4-10。

¹³ 《馬太福音》28:19-20。

賴，並且無法有效地培養人們獨立思考的能力。因此在小型教會中，單向的講道是一種不自然、不適當、效果較差且過於正式的溝通方式。

講道的淵源

在希臘和羅馬的世俗社會中，一種稱為修辭學的演講風格是一種流行的娛樂形式，這種風格與我們今天所理解的講道非常相似，是一種有趣、有說服力、情感動人的獨白表演，甚至被視為一種藝術形式。¹⁴

巨大的建築物，大量的人數：

埃德溫·哈奇（Edwin Hatch）等歷史學家告訴我們，直到新約時代幾個世紀後，獨白式修辭才開始定期融入教會會議。¹⁵ 這部分是由於基督教成為帝國官方宗教後，大量名義上的信徒湧入教會。此外，教會從私人擁有的羅馬別墅的親密環境，轉移到可以容納數百人的大型、無個性的建築物中。¹⁶

名義上的信徒：

由於出席人數眾多以及這些新「門徒」的名義性質，使得保羅在特羅亞所示範的「彼此」式討論教導變得不切實際。¹⁷ 此外，許多尼西亞前的初代教會領袖在信主前都是演說家（Tertullian，

¹⁴ 诺林顿，《布道》第 44 页。

¹⁵ 埃德溫·哈奇，《希臘思想與習俗對基督教會的影響》（愛丁堡：威廉斯與諾蓋特出版社，1891 年），第 86-115 頁。

¹⁶ 哈羅德·特納，《從聖殿到會堂》（紐約：穆通出版社，1979 年），第 159-162 頁。

¹⁷ 漢斯·馮·卡本豪森，《前三個世紀教會的權威和精神力量》（斯坦福：斯坦福大學出版社，1969 年），第 208 頁。

Arnobius, Cyprian, Lactantius, Augustine, etc.)，他們樂於使用這種溝通方式也就不足為奇了。¹⁸

以保羅為榜樣：

哥林多是個盛產詭辯家的城市，他們精通演講藝術，擅長說服。他們能言善辯，受人尊敬，擁有大批追隨者。¹⁹有趣的是，保羅似乎明確反對當時極為流行的表演型辭令。可悲的是，哥林多教會在追隨不同的基督徒領袖（如亞波羅、彼得、保羅，甚至基督）後分裂成各派。更糟的是，他們甚至受到各種虛假、口才了得的「超級使徒」的迷惑（林後 11:5）。從保羅給哥林多教會的書信中可以看出，他說：「我不用智慧的言語，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林前 1:17）「從前我到你們那裡去，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講神的奧秘。」（林前 2:1）與超級使徒相比，保羅承認自己「言語粗俗。」（林後 11:6）顯然，保羅希望自己像耶穌在棕櫚主日騎乘的那匹驢子，人群幾乎沒有注意到驢子，他們的目光集中在耶穌身上，他們為耶穌歡呼，而不是驢子。²⁰

拒絕空談：

所以，重點是什麼？今天，在一個由真正信徒組成的羅馬式別墅規模的小型教會中，繼續使用古羅馬辭令的演講應該受到嚴肅的質疑。不要簡單地複製大教會因其規模所不得不採用的做法，讓會眾在沉默中被動地聆聽訊息並不是促進學道的最佳方式，在較小的環境中也是完全不合適的。

¹⁸ 諾林頓，《佈道》第 46 頁。

¹⁹ 《聖經效應》，《哥林多前書和後書的歷史背景》，YouTube.com，瀏覽日期：2023 年 8 月 8 日。

²⁰ 阿德里安主義：《阿德里安·羅傑斯的談諧與智慧集》（科利維爾，Innovo 出版社：2016 年），第 319 頁。

講道

坦率地說，在我們的英文聖經中，「講道」一詞被過度使用。在《欽定版聖經》中，有三十多個不同的希臘詞都被譯為「講道」，這對後來的大多數英文翻譯產生了深遠影響。²¹ 如果將新約中所描述的「講道」活動與現代傳道人每週在講台上進行的講道活動相混淆，那將是一個錯誤。²²

Euangelizo:

通常被翻譯為「講道」的一個常見希臘詞是 *euangelizo* (譯為傳福音)。²³ 顧名思義，它指的是傳福音。例如保羅寫到，基督差遣他去「傳福音。」(譯自 *euangelizo*, 林前 1:17) 這種活動發生在會堂、市場和亞略巴古等地方。由於新約教會聚會的目的是為了造就信徒(林前 14:26)，而非向非信徒傳福音，因此這種 *euangelizo* 在教會每週的聚會中並不常見。孟恩思(R.H.Mounce)評論說，在《新約》中，講道「並不是向一群封閉的入門者發表宗教言論……」²⁴

Kéruo:

另一個在歷史上通常被翻譯為「講道」的常見希臘詞是 *kéruo*，它也通常與傳福音活動有關。²⁵ 例如，「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羅 10:15) 在古希臘文中，這個詞表示一種公開、具有權威性的宣告，要求聽眾服從。²⁶ *kéruo* 在一世紀時意為「宣告，

²¹ 諾林頓，《佈道》第 27 頁。

²² 同上。

²³ 名詞形式的 euangelion，意思是「好消息」——福音。

²⁴ R.H.蒙斯、「講道」《新聖經辭典》，第 2 版，JD 道格拉斯編輯，(惠頓：丁道爾，1982 年)，第 961 頁。

²⁵ 諾林頓，《佈道》第 32 頁。

²⁶ U. Becker, D. Muller, 「宣講、佈道、啟示」，《新約神學國際字典》，科林·布朗編，第 3 卷(大急流城：Zondervan, 1978 年)，第 45 頁。

公開宣布。」(歷史上由傳令官宣布)²⁷ 然而，我們不應將思維局限於一種宣告方式，例如懷特菲爾德和衛斯理的露天福音佈道。*kérucco* 也有通知或告知的意思，²⁸ 例如，如果有人悄悄地與坐在他旁邊的人分享福音，那麼他就已經向他「傳道」了(而無需提高嗓門)。新約中的福音宣講，無論如何進行，主要是針對失喪的人，而不是聚集在一起的教會。多德 (C.H. Dodd) 將新約的宣講定義為「向非基督徒世界公開宣講基督教。」²⁹

宣講神的話語：

在教會聚會中，有哪些經文支持向基督徒教導/訓 (*kérucco*) 聖經呢？例如保羅囑咐提摩太說：「你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並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 4:2) 保羅提到的「道」(*logos*) 很可能指的是在 3:16 前面兩節所引用的經文——即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保羅吩咐「務要傳道 (*kérucco*)」的命令，值得注意的是要以「百般的忍耐和教訓」(提後 4:2) 來表現。正如之前所述，*kérucco* 的基本意思是「使人知曉」。提摩太被囑咐以多種方式使神的道顯而易見，其中之一顯然是「教訓」。因此，除了現代概念中的講道之外，還有很多方法可以讓人們了解聖經。

Katangello：

一個不太常見的可譯為「講道」的希臘詞是「*katangello*」。然而在《新約》中，它並非指任何特定形式的宣講。³⁰ 這些宣告是如何進行的，已被歷史遺忘。把 *katangello* 想像成佈道者講道一樣，

²⁷ 鮑爾：《字典》第 431 頁。

²⁸ 貝克爾，《宣言》第 47 頁。

²⁹ 蒙斯，《講道》第 961 頁。

³⁰ 貝克爾，《宣言》第 47 頁。

未免太想當然了。我的目的不是要證明初代教會聚會中從未有過演講，而是要證明還有另一種更常見、更有效的教導方式——對話式教導。

所有人都是傳道人嗎？

考慮到今天對「講道中心性」³¹的強調，值得注意的是，在哥林多前書 11-14 章中——這是一段關於教會學的長篇章節——既沒有提到傳道人，也沒有提到講道。在這一節中，當保羅強調神賜予教會各種多樣的屬靈恩賜來造就教會時，他沒有問「所有人都是傳道人嗎？」而是問「豈都是教師嗎？」（林前 12:29）羅馬書 12 章有關屬靈恩賜的目錄列出了「教導」（*didaskalia*），但沒有列出「講道」（*kérusso*, 12:7）。

先知 = 傳道人？

有人猜測，哥林多前書第 14 章中提到的先知相當於現代傳道人，讓我們假設情況確實如此。經文清楚地表明在任何一個主日，都有兩個或三個人教導（而不是像今天常見的只有一個），此外，教導的人也可能在教導中途被打斷或停止教導：「若旁邊坐著的得了啟示，那先說話的就當閉口不言」（林前 14:30）；更有趣的是，每篇講道都需要當場評判：「讓兩三個先知發言，然後讓其他人做出判斷。」（林前 14:29）這樣的輪流發言肯定會讓教會聚會變得非常有趣！然而托馬斯·施賴納（Thomas Schreiner）指出，先知與現代的傳道人不同，先知不是根據自己事先仔細研究過的經文來闡釋經文，相反當他們直接從神那裡得到啟示時，他們是即興講話的（林前 14:29-30）。³²

³¹ 莫勒在「講壇的力量」研討會上提到了佈道的中心地位，BaptistPress.org。

³² 湯瑪斯·施賴納，《屬靈恩賜：它們是什麼，為什麼重要》（納許維爾：B&H 出版社，2018 年），第 6 章。

勤勞於道和教義：

提摩太前書 5:17 提到那些勤勞於「講道和教導」(ESV) 的長老。這裡的「講道」的希臘詞是「logos」，其基本意思僅僅是指在交談時所說的字詞，³³ 也可以指一篇演講，但並不是我們今天所認為的講道 (*kéruosso*) 所用的希臘詞。不論其具體意思是什麼，它顯然與同一節經文中提到的教導 (*didaskalia*) 有所不同。由於「logos」也可以指神寫下來的話語，³⁴ 經文可能是保羅所指的內容，而不是講道。也就是說，教會領袖們如果勤勞於研究聖經並隨後進行教導，便值得加倍的尊敬。因此欽定版聖經譯作：「……那勞苦傳道教導人的。」同樣，問題的關鍵並不是說講道絕對不可能在教會聚會中進行，問題的關鍵在於，與教導不同，講道並不是每週定期進行的。

對症下藥

在小型教會中每週進行講道的機會成本值得我們評估。我們可以從《新約》中看到，溝通方式與西方講壇事工完全不同。儘管講道有其益處，但對話式教導更為有效，並且更符合聖經。

挑戰性問題：

作為教會領袖，我們要如何教導方式上最好地服侍教會，從而最有效地造就門徒呢？讓我們不要像耶穌面對的那些人一樣，不知不覺地因傳統而忽略神的話語。我們最好效法《新約》的榜樣，在小型教會中停止演講，而是提出能夠挑戰人思考，並促使他們自行發現真理的問題。我們應該採用耶穌和保羅所示範的對話式教導方式。

³³ 鮑爾：《字典》第 477 頁。

³⁴ 鮑爾：《字典》第 478 頁。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並教訓他們遵守我所吩咐你們的一切事。」³⁵

NTRF.org 提供有關教導的音訊、視訊和教師討論指南。

³⁵ 《馬太福音》28: 19-20。

策略#3 主的晚餐

社群合一策略

在羔羊的婚宴上，每個信徒都有一個預訂的晚餐，在即將到來的主日，耶穌也為你安排了晚餐。初代，主的晚餐是每週以一頓*真正*的正餐來慶祝，這種擘餅的團契是建立親密關係的理想環境，為個性化的門徒訓練奠定了基礎，同時也為祂的再來創造了超自然的合一、奇妙的團契和個人的聖潔。

好處

餅和杯回顧了耶穌為贖罪而死在十字架上的情景，這頓飯則增加了前瞻性。當主的晚餐在喜悅的婚禮氣氛中作為一頓正餐來慶祝時，它就成為了羔羊婚宴的象徵。同時，這是一個定期的提醒，提醒我們耶穌應許祂會回來並與我們一起享用，凡是盼望祂顯現的人都潔淨自己，正如祂是潔淨的一樣。

另一個好處是基督身體的每個成員所體驗到的團契和鼓勵，領導階層也能和其他人一起享受這種團契。與神的家人一起享用這頓輕鬆、不急不忙的餐食，是造就教會、建立社區、鞏固愛的紐帶和創造超自然合一的重要方式。這是一個「彼此關心，激發愛心，

勉勵行善……互相勸勉」(來 10:24-25) 的完美環境。透過這頓主的晚餐所建立的牢固關係，也為有效和個性化的門徒訓練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神學教授觀點

學術界的觀點明顯傾向於主的晚餐最初是作為一餐來食用的結論。在《新約神學》一書中，唐納德·古特立 (Donald Guthrie) 指出，使徒保羅「將主的晚餐置於團契餐的背景中」。¹

著名福音派註釋叢書《新約國際註釋》的編輯戈登·菲 (Gordon Fee) 指出，「在古代，祭祀餐作為崇拜的一部分是普遍現象。」他斷言，「在初代教會中，主的晚餐很可能是作為這樣的餐，或與這樣的餐結合起來吃的。」菲還進一步指出：「從一開始，最後的晚餐對基督徒來說並不是每年一次的基督教逾越節，而是定期重複『紀念主的』，因此稱為*主的晚餐*。」²

在《新聖經辭典》中，G.W.格羅根 (G.W. Grogan) 觀察到：「主的晚餐的舉行顯示它是在團契餐的背景下進行的……將主的晚餐或愛宴與聖餐元素分開，這樣做不屬於新約時代的做法。」³ 在他對《哥林多前書》的註釋中，C.K.巴雷特 (C.K. Barrett) 指出：「在哥林多，主的晚餐仍然是一頓普通的飯，其中附加了象徵意義的行為，而不是純粹象徵性的食物。」⁴

¹ 唐納德·古特立，《新約神學》(伊利諾州唐納斯格羅夫：Inter-Varsity 出版社，1981年)，758頁。

² 菲，《哥林多書信》532頁，555頁。

³ G.W.格羅根，「愛筵」《聖經新字典》，J.D.道格拉斯主編(惠頓：廷代爾，1982年)712頁。

⁴ C.K.巴雷特，「哥林多前書」《布萊克新約解經》(馬薩諸塞州皮博迪：亨德里克森出版社，1986年)，第276頁。

聯合衛理公會出版社編輯約翰·古奇 (John Gooch) 寫道：「在一世紀，主的晚餐不僅包括餅和杯，還包括整頓飯。」⁵ 耶魯大學教授J.J.佩利坎 (J.J. Pelikan) 得出結論：「通常（如果不是總是的話），它是在共同用餐的環境中慶祝的。」⁶

經文依據

逾越節盛宴：

第一次主的晚餐的背景是逾越節盛宴。耶穌和祂的門徒圍坐在擺滿食物的餐桌旁（出12章，申16章）。當「他們吃的時候」（太26:26，特別強調）耶穌拿起餅來，將其比作祂的身體；「飯後」（路22:20，同樣強調），耶穌又拿起杯，將其比喻為祂的血，即將為贖罪而流出。這裡的時間點至關重要，主的晚餐中的餅和杯是在實際進餐的情境中引入的，十二門徒自然會理解主的晚餐是一頓正餐。希臘文中的「晚餐」（*deipnon*）指的是傍晚時分的主餐，⁷ 它從來不指任何不完整的一餐。

末世筵席：

在最後的晚餐上，耶穌說：「我將國賜給你們……叫你們在我國裡，坐在我的席上吃喝……」（路22:29-30）這種末世的筵席有何意義？一世紀的猶太人認為天堂是在彌賽亞的筵席上享受盛宴的時刻，例如一位猶太領袖曾對耶穌說：「在神國裡吃飯的有福了！」（路14:15）；耶穌自己也曾談到那些將在「天國裡與亞伯拉罕、以

⁵ 約翰·古奇，《基督教歷史及人物誌》，37期（伊利諾州卡羅爾溪；今日基督教，1993年），3頁。

⁶ 雅羅斯拉夫·佩利坎，「聖餐」，《大英百科全書》，沃倫·普里斯主編，卷八（芝加哥：威廉·本頓出版社，1973年），第808頁。

⁷ 鮑爾，《希臘文詞彙》，173頁，用在《哥林多前書》第11章20節。

撒和雅各一同坐席的人。」(太8:11)⁸ 因此，將主的晚餐當作一頓正餐來慶祝預示著羔羊的婚宴——地上的天堂！

豐盛的彌賽亞筵席：

以賽亞這樣描述即將到來的彌賽亞筵席：「在這山上，萬軍之耶和華必為萬民用肥甘設擺筵席，用陳酒和滿髓的肥甘，並澄清的陳酒，設擺筵席。他又必在這山上除滅遮蓋萬民之物和遮蔽萬國蒙臉的帕子。他已經吞滅死亡直到永遠。主耶和華必擦去各人臉上的眼淚，又除掉普天下他百姓的羞辱，因為這是耶和華說的。」(賽25:6-8) 同時《啟示錄》也描述了在羔羊婚宴上將來盛宴的時刻(啟 19:9)。

羔羊的婚宴：

初代教會在舉行主的晚餐時，包括餅和杯，顯然是一頓正餐。理解為什麼主的晚餐最初是一頓正餐是很重要的，它是耶穌再來與我們一起共進晚餐時所做事情的形象和預表。*試想一下，有什麼比一頓充滿天國盛宴所擁有興奮、團契和愛的飯能更好地像徵羔羊的婚宴呢？*

有人飢餓：

關於主的晚餐，最詳盡的論述見於《哥林多前書》10-11 章。顯然，哥林多教會將其作為一頓正餐來慶祝。可悲的是，階級和文化分歧導致他們的聚會弊大於利(11:17-18)。上層階級不願與社會地位較低的人一起用餐，提前來到聚會並避開了窮人；等到因工作限制而遲到的工人階級信徒到達時，所有的食物都已被吃光，

⁸ 這種在神面前吃飯的景象可能起源於西乃山的經歷，以色列諸長老和摩西一同上到山頂的時候，神沒有伸手攻擊他們，相反，「他們觀看神，他們又吃又喝。」(出 24 :11)

窮人飢腸轆轆地回家(11:21-22)。這裡，富人並沒有將他們貧窮的弟兄視為基督身體的平等成員(11:23-32)。

各吃各的飯：

哥林多教會的濫用問題非常嚴重，以至於主的晚餐變成了他們自己的晚餐：「你們聚會的時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因為吃的時候，各人先吃自己的飯，甚至這個飢餓，那個酒醉。」(11:20-21) 如果僅僅吃自己的晚餐是聚會的全部目的，那麼在家裡私下用餐就足夠了。因此保羅問富人：「你們要吃喝，難道沒有家嗎？」(11:22) 從濫用的性質來看，明顯哥林多教會常以正餐的形式舉行主的晚餐。

使徒所立定的：

有人認為，哥林多的濫用行為導致保羅終止了這頓飯。例如，1599年的《日內瓦聖經》中的原始註釋寫到：「使徒認為有必要取消愛的聚餐，因為它們被濫用了，儘管它們在教會中已經使用了很長時間，並且是被使徒指定和制定的。」⁹ 這引發了以下問題：保羅會不會單槍匹馬地推翻耶穌建立、使徒傳授、並由所有教會支持的做法？我們認為不會。然而《日內瓦聖經》的註釋確認了主的晚餐和愛筵同時進行，就像使徒所規定的那樣。

彼此等待：

有人說，對抗濫用的最好方法不是不用，而是適當使用。保羅對哥林多的濫用問題的解決方法不是取消這頓飯。相反，保羅寫道：「所以，我弟兄們，你們聚會吃的時候，要彼此等待。」(11:33) 只有那些太飢餓以至於不能等待其他人的人被指示「在家裡吃飯。」(11:34) 備受讚譽的評論家C.K.巴雷特 (C.K.Barrett) 警告說：

⁹ 1599 版《日內瓦聖經》(懷特霍爾，西維吉尼亞州：托勒熱出版社，2006 年)。

「保羅的觀點是，如果富人希望獨自吃喝，享受比窮人更好的食物，他們應該在家裡這樣做；如果他們不能等待其他人(33節)，必須放縱過度，他們至少可以讓教會的共同正餐不受到只會給它帶來恥辱做法的影響……保羅的意思是那些太飢餓以至於不能等待其他弟兄的人應該在離開家之前滿足自己的飢餓，以便禮貌和秩序能在聚會中得以保持。¹⁰

小結

總結起來，從聖經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在初代教會，主的晚餐是作為一頓正餐來慶祝的，包括餅和杯；這不僅是與主透過元素一同慶祝，也是與其他信徒透過用餐一同慶祝；這種初代教會的實踐促進了社群和合一，也造就了教會，並預示了即將到來的末世筵席；將主的晚餐作為一頓飯來慶祝，類似於參加一場重大婚禮和盛宴的彩排晚宴。

視角: 對未來的關注

弗里茨·賴內克爾 (Fritz Reinecker) 說：「逾越節慶祝了兩件事：一是從埃及的拯救，二是期待中的彌賽亞救贖。」¹¹ 它既回顧了過去，又展望了未來。當耶穌將逾越節變成主的晚餐時，祂賦予了它過去和未來的特徵，它回顧了耶穌作為終極逾越節羔羊的犧牲，拯救祂的子民脫離罪惡，同時也展望著祂再來時與我們一同吃的時刻。例如，2000年的《浸信會信仰與使命》聲明中寫道：

¹⁰ 巴特雷，《哥林多書信》263 & 277 頁。

¹¹ 弗里茨·賴內克爾及克萊翁·羅傑斯，《希臘語新約語言要義》(大急流城：Zondervan, 1980年)，第207頁。

「主的晚餐是教會成員透過分食餅和杯的象徵性順服行為，紀念救贖主的死亡，並期待他的再來。」(強調)¹²

末世論的意味：

富樂神學院新約教授R.P.馬丁 (R.P.Martin) 寫道，主的晚餐中的「末世論的意味」是「對榮耀降臨的期待」。¹³ 在最後的晚餐期間，上帝未來的國度讓主的心很沉重。耶穌首次在逾越節開始時提到了未來：「我不再吃這筵席，直到成就在神的國裡。」(路22:16) 這裡的「直到」即 *heos hutou*，是前瞻性的，表示對未來事件的期待。此外，耶穌使用「成就」一詞暗示了主的晚餐中存在某種預言的性質。

直到天國降臨：

人們常常忽略了耶穌在傳遞杯時所提及的未來：「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等神的國來到。」(路22:18) 每次我們分享這杯的時候，都應該記得耶穌的承諾，祂會回來與我們共飲。晚餐結束後，他再次提到未來的筵席：「我將國賜給你們……叫你們在我國裡，坐在我的席上吃喝……」(路22:29-30)

未來的天國盛宴：

因此，我們看到耶穌在主的晚餐中賦予了幾個具有前瞻性的特徵。作為一頓豐盛的正餐，它預示了羔羊的婚筵。每當我們領受這杯時，都應該記得耶穌的應許：「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到神的國來到。」(路22:18) 《大英百科全書》提供了以下描述：「初代基督教將這一儀式視為一種使命……即使在這個現世中，也應該

¹² 《浸信會信仰與訊息》，sbc.net，瀏覽日期：2016年9月6日。

¹³ R.P. 馬丁，「聖餐」《聖經新字典》，J.D. 道格拉斯主編（惠頓：廷代爾，1982年）709頁。

學會體驗天國盛宴的喜樂……過去、現在和未來都在主的晚餐中交融在一起。」¹⁴

直到祂來：

《哥林多前書》11:26表明，透過主的晚餐，我們宣告主的死「直到」祂再來。「直到」(*until*)通常表示一個時間框架，例如，當下雨時使用雨傘，雨停後就會收起來，但使用雨傘並不會導致雨停。然而，保羅的陳述重點在於宣告主死亡的原因。希臘文「*achri hou*」(直到)十分特別，保守的德國神學教授弗里茨·賴內克爾(Fritz Rienecker)指出，這種用法(與過去式虛擬動詞連用)不僅僅表示一個時間框架，還可以表示一個目標或目的。¹⁵

目標是祂的再來：

在《耶穌的聖餐言語》一書中，有人提出希臘文*achri hou*(在哥林多前書11:26中對應「直到」)不僅僅是時間上的參考，而實際上具有一個目的從句的作用。換句話說，這頓飯成為了對上帝不斷提醒的方式，以促成第二次降臨。¹⁶保羅指示教會透過分享餅和杯來宣告主的死，其目的是期待祂的再來。因此，透過餅和杯宣告祂的死，主的晚餐預示了祂的再來。荷蘭神學家赫爾曼·里德博斯(Herman Ridderbos)指出：「這不僅僅是一種主觀的回憶，而是對基督之死的持續和實際意義的積極表現。」在這方面，「宣告」具有預言性和宣告性的意義……一切不只指向過去，也

¹⁴ 佩利坎，「聖餐」808頁

¹⁵ 賴內克爾，《語言學》427頁。在說到末世的經文中用到這一結構的還有《路加福音》21章24節，《羅馬書》11章25節，《哥林多前書》15章25節。

¹⁶ 約雅斤·耶利米，《耶穌的聖餐話語》(紐約：查爾斯-斯克里布納之子出版社，1966年)，252-254頁。

指向未來。這是宣告，在基督之死中，新的和永恆的恩典之約已經生效，儘管仍然是暫時的還未完全實現。¹⁷

我們的主，來吧！

有趣的是，初代的信徒在《十二使徒遺訓》中將「*maranatha*」（我們的主，來吧！）作為與主的晚餐相關的禱告，既包含著晚餐又包含末世論的背景。¹⁸將這一點與哥林多的情況聯繫起來，R.P.馬丁（R. P. Martin）寫道：「《哥林多前書》16:22中的*maranatha*很可能是放在主的晚餐背景下，使書信的結尾以『我們的主，來吧！』的祈求結束，並為書信讀給會眾後慶祝主的晚餐做好準備。」¹⁹

目的#1：建立社群

食物與團契：

在古猶太文化中，共享一餐象徵著接納和友誼。因此在啟示錄 3:20中，耶穌邀請任何聽見祂聲音並開門的人與祂「一起吃飯」（*deipneo*）。慶祝主餐的一大好處就是每個人都能享受到真正的團契。這種宴會中團契的主題在《使徒行傳》中顯而易見，粗略閱讀使徒行傳 2:42，似乎教會有四個優先事項：使徒的教導、團契、擘餅和禱告。然而仔細研究發現，重點其實只有三項：使徒的教導、在擘餅中的團契和禱告。（在希臘文中，「團契」和「擘餅」是同時進行的活動。）²⁰

¹⁷ 里德勃斯，《保羅——神學大綱》，約翰 R. 德維特英譯（大急流城：埃爾德曼斯出版社，1975年），第422頁。

¹⁸ 巴特雷，《哥林多書信》397頁。

¹⁹ 馬丁，《聖餐》709頁。

²⁰ 在許多英語版本中，「和（and）」被放在「教訓」和「團契」中間，然後又放在「擘餅」與「禱告」中間，然而在《使徒行傳》2章42節中，「團契」和「擘餅」中間卻沒有這個「和（and）」字。原因是在一些希臘手稿中，「團契」和「擘餅」是作為同時發生的行為連接在一起的（團契和擘餅中間沒有『*kai*』（和）這個希臘語單詞）。

擘餅=主的晚餐

F.F.布魯斯 (F.F. Bruce) 認為，使徒行傳2:42所描述的團契體現在擘餅中。²¹ 主的晚餐經常與「擘餅」一詞聯繫在一起，「擘餅」這個詞在《使徒行傳》中多次出現。例如，布魯斯認為「擘餅」不僅僅是普通的共同用餐：「毫無疑問，這指的是定期舉行的主的晚餐……這種儀式似乎是普通餐食的一部分。」²² 初代教會將主的晚餐視為團契和歡欣的時刻，就像婚宴上的情景：「他們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徒2:46-47)。主的晚餐的特色是團契的時刻，聽起來很吸引人，不是嗎？

主的葬禮？

許多教會在莊嚴的氣氛中舉行主的晚餐，風琴輕柔地演奏反思的音樂，每個人都低頭閉眼，安靜地反省需要懺悔的罪。在教堂前方，一個狹長的長方形桌子上鋪著白布，擺放著元素，排列得令人聯想到靈柩，像抬棺人一樣的執事們莊嚴地分發這些元素。荷蘭神學家卡爾·德登斯 (Karl Deddens) 指出：「在虔誠主義和神秘主義的影響下，人們內心喚起了一種『不配』的感覺，他們害怕自己可能是在『吃喝自己的罪』。至於那些仍然勇敢走向主的桌前的人，他們的表情似乎在進行一場葬禮，而不是慶典。」²³ 這種莊重的聖餐方式是否與使徒的傳統相符呢？

²¹ F.F.布魯斯，「使徒行傳」，《國際新版新約解經》(大急流城：埃爾德曼斯出版社，1981年)，第79頁。

²² 同上，79頁

²³ 卡爾·德登斯，《在那一切都顯明祂的地方》，西奧多普蘭廷加譯(內蘭迪亞，AB：繼承出版社，1993年)，93頁。

不配的方式：

保羅批評的是不配的方式，而不是不配的人(林前11:27)。他指的是在主的宴席上酗酒、故意避免與窮人同吃，並使那些窮人因羞辱而不得不餓著肚子回家。富人們未能在他們較貧窮的弟兄身上認識到主的身體，導致了神的審判。他們有許多人患病，甚至有些人已經死了(林前11:27-32)。確實，每個人都應該自我省察，以確保自己沒有犯同樣嚴重的罪：即未能在其他信徒身上認識到主的身體(林前11:28-29)。一旦我們每個人都審查了自己，我們就可以毫無畏懼地享受主的晚餐，享受這真正婚宴般的團契時光。

鄰裡酒吧：

我們都期待在教會中建立真實而有意義的關係，不只是友好的，而是能真正交到朋友。主的晚餐可以幫助實現這一目標。一個新歸主並加入教會的人參加了一系列傳統的主日崇拜，最後他問道：「我看到人們在禮拜開始前互相問候，禮拜結束後擁抱告別，然後迅速回家，我沒有機會認識任何人。」²⁴ 根據聖經的教導，每週以輕鬆的擘餅團契形式慶祝主的晚餐就是對他問題的最好回答。

敬拜的核心儀式：

為了最大程度地實現團契的目的，應該經常慶祝主的晚餐。對初代信徒來說，參與主的晚餐是他們每個主日聚會的主要原因之一。《大英百科全書》將主的晚餐描述為「基督徒敬拜的核心儀式」和「自教會初代以來不可或缺的一部分。」²⁵

²⁴ 1980 年代中期與筆者的談話。

²⁵ 佩利坎，「聖餐」，807 頁。

主日與主的晚餐：

每週主餐的第一個證據是語法上的。對基督徒來說，星期天是主日 (啟1:10)，是耶穌死裡復活的日子，希臘文中獨特的翻譯是「屬於主的日子」(*kuriakon hemeran*)；短語「屬於主的」來自 *kuriakos*，在新約中只出現在啟示錄1:10和哥林多前書11:20中，指的是晚餐是「屬於主的」(*kuriakon deipnon*)。這兩個詞語被用於相同但不尋常的方式之間的聯繫不容忽視，屬於主的晚餐在屬於主的日子每週都進行，主日和主的晚餐是每週的套餐。²⁶

為擘餅聚會：

我們聚在一起是為了擘餅。在聖經中，可以找到更多關於每週慶祝主餐的證據，這也是定期教會聚會的唯一明確理由：即吃主的晚餐。在使徒行傳 20:7 中，路加寫道：「七日的第一日，我們聚會擘餅。」這裡的短語「擘餅」是一個表示目的或目標的不定式，意味著他們聚會的目的是為了擘餅。

為吃主的晚餐聚會：

另一個明確說明教會聚集目的的新約經文是哥林多前書11:17-22。這些「聚會」(11:17) 帶來的傷害大於益處，因為當他們「作為教會聚集在一起」(11:18a) 時，存在著深刻的分裂。因此保羅寫道：「你們聚集的時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11:20) 因此，每週教會聚集的主要目的是為了吃主的晚餐。

聚集的原因：

第三個也是最後一個明確說明聚集原因的引用在哥林多前書11:33 中：「你們聚會吃的時候，要彼此等待。」(強調) 與之前一樣，這節經文表明他們聚集是為了吃飯。聖經中沒有其他關於每週教

²⁶ 艾里克·斯文森，《主的餐桌》(亞特蘭大：NTRF, 1997年) 140頁。

會聚會的原因，顯然每個主日都有祈禱、讚美和教導的時間，然而中心焦點是主的晚餐。

早期見證：

早期的證據確實證實了教會最初每週慶祝主的晚餐的做法。例如，賈斯汀·瑪爾定（Justin Martyr）在公元二世紀中葉寫的《第一護教辭》中提到了這一點，還有《十二使徒遺訓》。大約在西元200年左右，希波利圖斯（Hippolytus）描述了羅馬典型的教會聚會，其中包括了主的晚餐。

基督的命令：

有些人普遍認為，新教教會用講壇取代了祭壇。然而約翰·加爾文（John Calvin）主張每週一次主的晚餐。²⁷ 卡爾·戴登斯（Karl Deddens）寫道：「如果更頻繁地舉行主的晚餐，我們不應視其為迎合『聖禮論者』而減弱對道的重視，而應將其視為執行基督的命令……」²⁸ 在每週聚會中，每個成員所享受的團契和鼓勵都是重要的，主日的聚會中這一方面不應匆忙或是被取代。同樣重要的是，聚會應致力於禱告和使徒的教導（徒2:42），然而這並不意味著要以犧牲每週主的晚餐為代價，相反會給教會聚會增添了無與倫比的動力。

目的#2：超自然的合一

一個杯，一個餅：

每週以團契餐形式慶祝主的晚餐對促進合一有著重要作用，同樣重要的還有元素的視覺呈現。聖經中提到了感恩的杯（一個杯，林前10:16）和一個餅：「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因

²⁷ 大衛·考西斯，《聖餐：頻度》，ReformedWorship.org，訪問日期：2016年9月1日。

²⁸ 卡爾·戴登斯，《在那一切都顯明祂的地方》，93頁。

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林前10:17)²⁹ 如果使用一個杯和一個餅象徵著我們在基督裡的合一，那麼使用預先掰開的餅乾和多個小杯則代表著分裂、分歧和個人主義。

超自然的合一：

單一的餅不僅象徵我們在基督裡的合一，而且根據哥林多前書10:17的說法，分享它實際上創造了合一。應注意啟示文本中的話：「因為」有一個餅，所以我們是一個身體，「因為」我們都分受這一個餅(林前10:17)。一位學者認為，主的晚餐「旨在作為促進教會合一的手段……」³⁰ 教授戴歌德(Gerd Theissen)說：「因為大家都吃了同一個元素的一部分，他們就成為一個合一體，他們之間的關係就像同一個身體的成員一樣，彷彿超越了人與人之間的身體界限。」³¹ 阿奇博爾德·羅伯遜(Archibald Robertson)和阿爾弗雷德·普拉默(Alfred Plummer)在他們對哥林多書的評論中總結道：「單一的餅是合一的象徵和工具。」³² 戈登·菲(Gordon Fee)寫到「信徒團契的團結是由他們所有人分享『一個餅』而創造的。」³³

彼此等待：

哥林多教會的一些人因不配領受主的晚餐而有罪(林前11:27)，可恥的階級分化破壞了主的晚餐所象徵的合一的核心，保羅對這些有害聚會的解決方案是什麼？「所以，我的弟兄們，你們聚會吃的時候，要彼此等待。」(林前11:33) 哥林多人缺乏合一的部分原

²⁹ 《新國際版聖經》。

³⁰ 佩利坎，「聖餐」，807頁。

³¹ 格爾德·泰森，保羅基督教的社會背景：關於哥林多的論文(尤金：Wipf & Stock 出版社，1982年)，第165頁。

³² 阿奇博爾德·羅伯遜及阿爾弗雷德·普拉默，《哥林多前書》，《聖經新、舊約全書國際點評》(紐約：查爾斯·斯克里布納之子出版社，1911年)，213頁。

³³ 戈登·菲，《哥林多書信》515頁。

因在於他們沒有圍繞著一個杯和一個餅，以共同進餐的方式來吃主的晚餐。

合而為一：

耶穌禱告說「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約17:11) 在主的晚餐中，我們表達了在基督裡的合一。主的晚餐是反映教會和基督教永恆形象的基本實踐：「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弗4:4-6) 我們在基督裡的合一是一個強大的見證。耶穌禱告說：「使他們都合而為一……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約 17:21)

目的#3：耶穌的再來

上帝記得盟約的應許：

在上帝與挪亞所立的約中，祂承諾不再用洪水毀滅地球。關於彩虹，上帝宣告：「虹必現在雲彩中，我看見，就要記念我與地上各樣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永約。」(創9:16；強調) 韋恩·格魯登 (Wayne Grudem) 指出：「聖經經常提到上帝『記得』某事情，因此，當我們提及上帝意識到已經發生的事件時，以這種方式表達是合適和一致的。」³⁴ 神記得盟約的應許是符合聖經的。

亞伯拉罕與西乃山的記憶：

在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中，上帝應許將以色列人從埃及的奴役中解救出來。因此在指定的時候，「神聽見他們的哀聲，就記念他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出 2:24；強調) 在巴比倫流亡期間，

³⁴ 韋恩·格魯登，《神性永恆的本質——答威廉·克雷格》WayneGrudem.com，訪問日期：2016年9月3日。

上帝向猶太人做出了一個承諾：「我要追念在你幼年時與你所立的約。」(即西奈之約，結 16:60；強調)上帝記得盟約的應許！

新約的提醒：

在主的晚餐中，葡萄汁代表「新約的血」(太26:28)，餅象徵耶穌的身體，耶穌說吃餅「是為了記念我。」(路22:19)餅和葡萄汁是對神為我們所捨身體和流血的提醒。希臘文中「記念」(*anamnesis*)的意思是「提醒」，提醒可以是對過去或將來事件的提示；將*anamnesis*翻譯為「記念」會導致過度關注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然而如果將*anamnesis*翻譯為「提醒」，則可以理解為既涉及過去(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也涉及未來(耶穌再來的應許)。

它屬於耶穌：

正如我們已經看到的，上帝記得盟約的應許。主的晚餐的另一個非常重要的功能是提醒耶穌自己對新約的承諾。³⁵耶穌說：「你們要為我作這事，作為對我的提醒。」在「對我的提醒」中，「我的」是希臘文*emou*的翻譯，它不只是人稱代詞，還是物主代詞，顯示這個提醒不只關於耶穌，而且實際上是屬於耶穌的，這是對祂的提醒。神學家耶利米亞(Joachim Jeremias)理解耶穌使用*anamnesis*作為對神的提醒：「這樣，主的晚餐就成了一個既定的禱告。」³⁶正如看到彩虹會提醒神祂永遠不再以洪水毀壞世界一樣，耶穌看到我們吃主的晚餐也會提醒祂回來與我們一起

³⁵ 關於上帝的記憶或被提醒的陳述當然是擬人化的，無所不知的上帝既不會忘記也不需要提醒。

³⁶ K.H.巴特爾斯，「記念」，《新約神學新國際辭典》卷三，科林·布朗主編(大急流城：Zondervan, 1981年)，244-245頁。

坐席。因此，主的晚餐被設計成為禱告，呼求耶穌再來。（『願你的國降臨』路11:2）上帝記得盟約的應許！

小結

總之，當我們分享餅和杯時，就想起耶穌的身體和血，這是為赦罪而賜予的。與耶穌一起，我們也會想起祂的應許，祂會回來與我們一起吃主的晚餐。慶祝主的晚餐是提醒耶穌回來的禱告，每週提醒我們主的再來迫在眉睫，可以成為聖潔生活的動力：「……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他，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凡向他有這指望的，就潔淨自己，像他潔淨一樣。」（約一 3:2-3）*主必要來！*

觀點

宴席變成了飢荒：

如上所示，學術界普遍為初代教會是將主的晚餐作為真正的一餐來慶祝的。然而，後使徒時期的教會卻很少使用這種做法。從正餐到象徵性儀式的過渡是逐漸發生的，有些地方是二世紀中葉，有些地方則在三世紀中葉：「過渡的關鍵與會眾的規模有關，規模較大的過渡較早，他們需要一種更有效的方式來召集人並分發最重要的象徵性餐點……規模小的則一直聚餐，直到三世紀中葉，標準做法變成由主教等主要領袖及其批准的領袖主持的更為人熟知的主餐儀式……研究者很難準確理解為什麼會發生這種轉變。到了四世紀，在家庭舉行全餐的傳統已不復存在，在大殿或其他大型教堂內舉行的主餐儀式成為了新的規範。」³⁷

³⁷ 威利斯頓·沃克，《基督教教會史》（紐約：查爾斯-斯克里布納之子出版社，1970年），第38頁。

在泰爾的一次祝聖儀式上，尤西比烏斯（Eusebius）作為主教祝聖了一座教堂，在典禮上，尤西比烏斯談到了這座建築物的中心——最神聖的祭壇。後來的老底嘉大公會（約在西元300年後）禁止在私人住宅中舉行主的晚餐。彼得·戴維斯（Peter Davids）和西格弗里德·格羅斯曼（Siegfried Grossman）對此發表了評論：「一旦你有了一個有著『聖食』的祭壇，將其與家庭聚餐中的普通食物混合在一起顯得褻瀆。因此，將餐桌作為祭壇的做法導致禁止在家中慶祝主的晚餐。具有諷刺意味的是，在會幕和聖殿中，敬拜的中心活動是在神靈面前的聚餐，而聖殿既是屠宰場，也是燒烤場，還是焚燒動物脂肪和獻香的地方。」³⁸

錯過的祝福：

在歷史上，教會有時偏離了新約模式。例如，在基督教世界長達千年的時間裡，基本上沒有聽過只有信徒才能接受洗禮。自從宗教改革以來，這種被長期忽視的使徒傳統就已經廣泛實踐了。另一個例子是政教分離，這在新約中是一個模式，但在歐洲漫長的政教合一期間被忽視了。然而，如今大多數信徒都認可這種分離。如今的教會可能因忽視初代教會的實踐而錯過了一個更大的祝福。那麼，*初代教會每週以一頓正餐的形式慶祝主的晚餐，我們是否應該效法呢？*

對症下藥

值得稱讚的傳統：

對許多教會領袖來說，新約中將主的晚餐作為每週團契餐的例子是一個珍貴的歷史記憶，他們並不覺得有必要去效法。然而聖經表明，初代教會的做法不僅僅是歷史上的學術記錄。例如，哥林多前書 11-14 章涉及教會實踐，這段以稱讚哥林多教會遵循保羅

³⁸ 彼得·戴維斯與西格弗里德·格羅斯曼，《家庭教會》論文，1982年。

的傳統開始：「我稱讚你們，因你們凡事記念我，又堅守我所傳給你們的。」(11:2) 希臘文 *paradosis* (傳統)，意思是「傳承下來的事物。」這個同樣的希臘詞在哥林多前書 11:23 中作為動詞形式出現，涉及到主的晚餐的實踐 (即從耶穌傳到保羅，再從保羅傳給哥林多人)。我們真的想要忽略一個耶穌親自傳下來的傳統嗎？

必須遵守的命令：

通常人們誤以為主沒有命令必須遵循傳統。然而帖撒羅尼迦後書 2 章 15 節明確地命令：「你們要站立得穩，凡所領受的教訓/傳統……都要堅守。」³⁹ 因此，我們不僅應遵循使徒的教義，也應遵循使徒的傳統。⁴⁰ 帖撒羅尼迦後書 2 章 15 節的背景是使徒關於末世的傳統。2:15 中的「傳統」一詞是複數形式，作者所包括的傳統不僅限於關於基督第二次來臨的傳統，難道它不應該也適用於新約中所提及的有關教會秩序的傳統嗎？⁴¹

小結

初代教會每個主日聚會的主要目的是慶祝主的晚餐，它是一場散發著歡樂婚禮氛圍的盛宴，而不是沉重的葬禮氣氛；作為一頓正餐，主要好處是每個成員都能體驗到的團契和鼓勵，這是每個成員成為事奉者的完美場所，彼此激勵去行愛和善事；作為一頓正餐，它象徵著羔羊的婚筵，並展望未來，鼓勵過聖潔的生活。在信徒團體中，應該有一個杯和一個餅，既像徵又創造團結，餅和

³⁹ 在希臘語中為祈使語氣。

⁴⁰ 《新約》中所記載的使徒的傳統與後來的天主教、東正教的傳統不同。

⁴¹ 《帖撒羅尼迦後書》3 章 6-7 節也表達了對傳統的類似態度。傳統在這裡指的是實踐，而不僅僅是教義。使徒們顯然希望教會在神學和實踐上都遵循他們的傳統。難道我們應該對使徒的教訓限制在末世論和事工慣例中的應用嗎？

杯代表耶穌的身體和血，是新約的記號，也作為耶穌應許與我們一同吃主的晚餐的提醒。（阿門。主耶穌，快來吧！）

實踐

聖餐的元素：

一個杯和一個餅，象徵我們在基督裡的合一，一定要擺在會眾的眼前，預先破碎的薄餅、斟好的小杯，代表的是分裂、各行其是。整個教會應該一同分享同一個杯和同一個餅。幾個世紀以來聖公會一直這樣做，並沒有對健康產生明顯的危害。另一種選擇是將酒從一個大瓶（所有人可見）倒入小杯中，或讓每個人把餅蘸入共用的杯中。

開始階段：

如果教會是剛剛建立的，教會植堂者可以輕鬆地使每週慶祝主的晚餐成為教會從一開始就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已經建立的教會可以逐步引入這一做法，其中一種方法是將這頓飯作為可選擇的活動。聖餐元素可以像往常一樣供應，然後在團契廳為那些希望參與的人提供一頓飯，給教會會眾足夠的時間逐漸興奮起來，並告訴其他人。此外，除非他們被聖經中關於每週慶祝主的晚餐的依據所說服，否則可能缺乏準備食物並分享的動機。每個人都要了解這頓飯的神聖性是非常重要的，它不是一個不方便的午餐，而是在主面前與祂的子民一起共享的神聖約餐。

星期三晚間聚餐：

許多教會在星期三晚上都會舉辦團契聚餐，將聖餐的實行與週三晚上已有的餐點相結合，是一個有創意的選擇，但應該只限於過渡階段。西方基督教兩千多年的歷史已經在信徒心中烙下了根深蒂固的觀念，即只有主日所發生的事情才是真正重要的。初代教

會每個主日聚會的主要原因就是為了慶祝主的晚餐 (*Agapé*)。因此，我們的目標應該是在主日慶祝，依據使徒的規定使其具有同樣的重要性。當整個會眾，而不僅僅是星期三晚上參加的少數人都分享杯和餅時，就會蒙受恩典而得以合一，整個會眾都需要體驗每週的愛宴團契。

互動影響：

杯和餅是在晚餐的背景下給予的，為了避免主的晚餐給人印象只是杯和餅，其他一切只是一頓飯，應當注意不要將元素與餐食分開。食物應該在元素呈現之前準備好，一個方法是提醒大家元素的重要性並帶領大家禱告，然後每個家庭的頭應該上前來把杯和餅領給家人，在分享元素之後，每個家庭可以立即去自助餐桌開始主的晚餐環節。這是一個自由選擇的問題，可以根據每個教會的需求進行調整。

麵酵：

餅應該是無酵的嗎？在逾越節期間，猶太人吃無酵餅，以象徵神迅速將他們從埃及帶出來。毫無疑問，耶穌在最後的晚餐中使用了無酵餅。然而，新約聖經中對於外邦教會是否使用無酵餅的問題保持了沉默。在新約聖經中，酵母有時與邪惡連結在一起 (林前5:6-8)，但也被用來表示神的國 (太13:33)。因此，真正的象徵在於餅本身，無論是有酵或無酵，都代表耶穌的身體。

葡萄汁裡面應該含有酒精成分嗎？從《哥林多前書》11章可以清楚得知，主的晚餐中使用了酒——有些人喝醉了。然而，在新約中並沒有明確的神學原因說明為什麼要使用含酒精的酒 (參考創27:28，賽25:6-9及羅14:21)，耶穌只是簡單稱其為葡萄汁，這個教訓的目的是紅酒看起來像血液，和使用有酵或無酵的餅一樣，

使用酒或葡萄汁似乎是一個自由的問題。因此，每個地方教會都可以以靈性的敏感度為彼此作出決定。

非信徒：

大多數教會限制了非信徒接觸元素的權限。例如，2000 年的浸信會信仰聲明規定受洗是享有主的晚餐特權的先決條件。然而，將主的晚餐作為一頓飯來慶祝可以改變對非信徒在場的看法，我們應該宣布餅和杯只供信徒使用，作為一頓真正的飯食，主的晚餐對信徒才有屬靈的意義，而對非信徒而言，它只是一頓飯而已。就像信徒一樣，不信主的成年人和年幼無法相信的孩子也會感到飢餓，我們可以邀請他們一起享受這頓飯，我們可以透過愛將他們帶到主面前！對於在「不按理」下參與主的晚餐的人，有危險的警告只適用於信徒 (林前 11:27-32)。

餐點安排：

桑德拉·阿特克森對餐食安排有過以下實際建議：「要求每個家庭在家準備食物，並帶來與大家分享。許多教會透過自助餐（或提供餐食）的方式取得了很大的成功。主的晚餐是以基督為中心的豐盛美食與團契的盛宴，是羔羊婚筵的寫照。這是與基督裡的弟兄姊妹慷慨奉獻和分享的時刻。至於要帶多少食物，如果你邀請一家人來與你的家一起共進晚餐，你會準備多少菜？如果教會因為某些原因取消，你準備的食物能否滿足你自己的家庭呢？鼓勵每個家庭帶一道主菜和一道配菜，甜點可以視為可選，作為第三道菜帶來，但永遠不要作為一個家庭的唯一菜餚。每個家庭至少應該帶足夠的食物，可以滿足自己的需要，並有剩餘的食物與他人分享。單身人士，特別是那些不擅長烹飪的人，可以帶來飲料、花生、甜點和薯片，或準備好的熟食，如馬鈴薯沙拉或烤雞。教

會應該將此視為一種奉獻給主的開銷，一種事奉，一種獻給主的奉獻。」

如果您在到達時已經將食物煮好，就能最大限度地減少在供餐時的混亂。以考慮購買保暖/隔熱型強化不炸裂玻璃器皿，確保食物溫度不散失；可以插上電爐，保持餐點溫度；還可以攜帶電熱鍋加熱；將烤箱調至保溫模式並在其中存放菜餚。在食物攜帶過程中，使用羊毛毯、海灘浴巾，可以起到很好的保暖/隔熱作用，夏季月份，使用冰箱可以很好地冰鎮冷菜。

食品安全非常重要，確保熱食保持在華氏150度（65攝氏度）以上，冷食保持在華氏40度（4度）以下，一旦食物被取出來供食用，它應該在冷藏前放置不超過2-3小時，任何放置時間超過四小時的食物都應該丟棄。

家長應該考慮幫助孩子盛裝食物，小傢伙往往眼大肚子小，有可能浪費食物。許多教會傾向於購買較小的12或16盎司的杯子。大多數人傾向於把杯子裝滿，但往往喝不完，較小的杯子會減少浪費，回去續杯總比把喝不完的飲料扔掉要好。

對於衛生方面可能需要提一下，要對細菌保持敏感。去自助餐桌前的人，都一定要先洗手再接觸夾、盛的餐具。可以在自助餐桌起始處放置一個洗手液泵瓶，為方便打掃清理，可以考慮使用紙質盤子和塑膠的杯子、叉子。」⁴²

⁴² 桑德拉·阿特克森，《聖餐招待提要》NTRF.org，訪問日期：2015年3月31日。

探讨题

1. 學術界對初代教會慶祝主的晚餐的共識是什麼？這個共識為什麼重要？
2. 主的晚餐的焦點既有向後看又有向前看的特徵是如何體現的？
3. 如果《使徒行傳》2章42-47 指的是主的晚餐，你會如何描述它的氛圍（葬禮或婚禮）？
4. 保羅在主的晚餐上使用一個餅的神學原因是什麼？
5. 在哥林多前書11章17-22節中，有哪些跡象顯示主的晚餐是一頓真正的餐食？
6. 為什麼哥林多前書11章26中的「直到」一詞表明目的（為什麼），而不僅僅是持續時間（多長）？
7. 描述哥林多前書11：27中，使一些哥林多人對主的身體和血有罪「不配的方式」是什麼？這對今天的我們有何影響？
8. 根據哥林多前書11:33-34，對於濫用主的晚餐的問題，聖經給了什麼啟示性的解決方案？
9. 在新約聖經中，初代教會每個主日聚會的唯一原因是什麼？
10. 教會如果不將主的晚餐當作真正的餐食來慶祝，可能會錯過哪些祝福？

NTRF.org 提供有关主的晚餐的音频、视频和教师讨论指南。

策略#4 管理&決策

僕人式領袖策略

耶穌說，教會領袖的權柄與兒童和奴隸（羅馬社會中最沒有權柄的人）的相同。他透過給門徒洗腳讓人們明白了這個真理，甚至應許說：「你們既知道這些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這對教會領袖的管理風格和決策有什麼啟示呢？*

好處

耶穌領導戰略的一個重要部分是，教會領袖透過花時間與會眾建立共識來為教會服務。這在規模較小的會眾中是非常可行的，但在規模較大的教會中幾乎是不可能的。當帶領人引導全體會眾就重大決定進行集體決策時，就更有可能體現基督的心意。當教會成員意識到每個人的建議都會根據聖經得到尊重和權衡時，他們就會受到鼓勵，合一得到了加強，教會也更容易得到聖靈的引導。在這個過程中，帶領人的角色包括透過教導聖經對某一問題的論述來幫助建立共識，與教會成員就決定進行私下交談、向有不同意見的人發出呼籲，並在經過反復勸說後，呼籲持不同意見的少數人向領導層和其他會眾讓步。以耶穌為榜樣可以讓教會的決策過程既團結又造就全體會眾。

證明#1—牧師的權威如同孩童和僕人

對比世俗政治領袖與教會領袖的權威，耶穌說：「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那掌權管他們的稱為恩主。但你們不可這樣。你們裡頭為大的，倒要像年幼的；為首領的，倒要像服侍人的。」(路 22:25-26) 讓我們花一些時間來思考這句話，一個家庭中最年幼的人有多少權力？僕人在僱主面前有多少權威？儘管耶穌使用了誇張的修辭手法，但其中蘊含的底層真理不容忽視。牧師應該是僕人型的領袖，他們的領導態度應當是謙卑的，而不是居高臨下的權威。牧師必須以僕人的心態來領導，正如耶穌的話所示，彼得在彼得前書 5:1-3 中教導長老們「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¹

我已給你們作了榜樣：

耶穌以自己為教會領袖樹立了榜樣：「是誰為大？是坐席的呢？是服事人的呢？不是坐席的大嗎？然而，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事人的。」(路 22:27) 還有一次，為了強調任何想要成為教會領袖的人，必須先學會成為眾人的僕人，耶穌洗了門徒的腳，他說：「我向你們所作的，你們明白嗎？你們稱呼我夫子，稱呼我主，你們說的不錯，我本來是。我是你們的主，你們的夫子，尚且洗你們的腳，你們也當彼此洗腳。我為你們作了榜樣，叫你們照著我向你們所作的去作。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約 13:12-17) 身為教會領袖，我們是否想要得到上帝的祝福？那麼我們必須活出耶穌所樹立的榜樣，懷著僕人的心行使我們的權柄。

¹ 新約聖經中使用牧師、長老和監督，這些詞是可以互換的，沒有任何等級上的區別（徒 20:17, 28；多 1:5-7，彼前 5:1-3），它們是同義詞。

證明#2—正確地理解長老治理

因為聖經提到「善於治理的長老。」(提前 5:17) 很明顯，神要長老(牧師)以管理的能力來服事。「治理」這個字的字面意思是「站在前面」，即指揮或管理他人，其次的意思是以護士或主治醫生的方式站在前面，關心或為他人提供幫助。² 將這兩個定義結合起來有助於建構牧師應該採用的管理風格。

服從領袖：

擁有孩童或僕人權威的人又如何被指望去管理教會呢？《希伯來書》13:17 教導信徒要順服教會的領袖。³ 常見的希臘文「順服」(*hupakouo*) 在聖經中常用於描述孩子順服父母，奴隸順服主人(弗 6:1, 5) 的情境。然而在 13:17 中並未使用常見的「順服」這個詞，取而代之的是 *peitho*，這個詞的基本意思是「勸導」或「說服」。⁴ 在希臘神話中，*Peitho* 是一位女神的名字，她是阿芙羅狄蒂(Aphrodite) 的配偶，象徵說服的力量。⁵ 與這個根本意義一致，麥克雷諾茲(McReynolds) 在對 13:17 中 *peitho* 的逐字翻譯中使用了「說服」。⁶ 另一位解經學者則更進一步指出，使用 *peitho* 時「所暗示的順服不是透過服從權威，而是出於勸導而產生的。」⁷ 倫斯基(Lenski) 對這段經文的註釋是，那些被某人說服

² [Proistémi] 鮑爾，《希臘文詞彙》第 707 頁。

³ 新約通常以複數形式提到教會的領袖，在初代教會中，一個牧師管理整個教會的想法是奇怪的。

⁴ 鮑爾，《希臘文詞彙》第 639 頁。*Peitho* 的其他例子見《路加福音》16:31、《使徒行傳》17:4 和 21:14。

⁵ [Peitho] en.Wikipedia.org. 瀏覽日期：2017 年 10 月 5 日。

⁶ 保羅·麥克雷諾茲，《希-英新約語詞彙研究》(惠頓：汀代爾出版社，1999 年)，第 819 頁。

⁷ W.E.范恩，《新約字解釋辭典》(愛荷華瀑布，愛荷華州：河畔圖書聖經之家，1952 年)，第 124 頁。

的人將會順服於那個人。⁸ 在我們的經文中，它出現在祈使語態/被動語態中，意思是「順服」。⁹ 然而作者使用 *peitho* 這個詞，暗示著這種順服源於對話、教導、說服和論證，這並不是盲目的順從，一個被說服的人會按照它去做，帶著喜悅的信念去服從它。

勸說：

長老的資格之一是有教導的能力(提前 3:2)，這是因為教會領袖必須透過教導真理來說服會眾。艾森豪威爾 (Dwight Eisenhower) 在表達《希伯來書》13:17 時說：「我寧願試著說服一個人去，因為一旦我說服了他，他就會堅持下去。如果我嚇到他，他會在害怕的時候待在這裡，然後就一去不復返。¹⁰ 長老們不應該像教宗一樣高高在上地宣布決定，僕人般的牧師也不是發號施令，而是循循善誘。那麼理想情況下的《希伯來書》13:17 中對順服的描述是發生在勸導過程之後的。

順服領袖：

《希伯來書》13:17 進一步教導信徒要順服他們的教會領袖。然而常見的希臘文「*hupotasso*」（順服）在這裡找不到，¹¹ 相反，作者選擇了古典希臘語 *hupeiko*，它是 *hupotasso* 的同義詞，意思是「屈服」或「讓步」。¹² 賴內克爾 (Rienecker) 將其更精確地定義為「屈服、讓步、順服」。¹³ *Hupeiko* 在其他地方用來指稱參

⁸ R.C.H.倫斯基，《希伯來書與雅各書匯釋》(明尼阿波利斯：奧格斯堡出版社，1966年)，第490頁。

⁹ 霍斯特·巴爾茨、格哈德·施奈德合編，《新約釋經詞典》，第3卷(大急流城：艾爾德曼斯出版社，1993年)，第63頁。

¹⁰ QuotationsPage.com, #2662, 瀏覽日期：2016年9月30日。

¹¹ 例如在《羅馬書》13:1、《歌羅西書》3:18、《以弗所書》5:21、《彼得前書》2:13中均有使用。

¹² 鮑爾，《希臘文詞彙》第838頁。

¹³ 賴內克爾，《語言學舉要》第720頁。

賽者 (如摔角手), 意思是在掙扎後的屈服。¹⁴ 對 *hupeiko* 的微妙理解不是指一個人自動服從的結構, 如公民政府, 而是指在一個過程、鬥爭或競爭結束後的順服, 它是在一方讓步之前進行認真討論和對話的寫照。

小結

總之, 在新約中所呈現的關係並不是領袖和被領導者之間無意識的奴隸般順從。上帝的群羊必須願意被牧者所說服(*peitho*), 而領袖們則必須致力於持續的教導和討論, 然而有時團契中的某些人或少數人卻無法被說服。教會是由既成熟又不成熟的基督徒組成, 有行在聖靈中的, 也有不行的, 有具有分辨力的, 也有沒有的, 出現僵局在所難免。《希伯來書》13:7 呼籲持不同政見者, 經過多次勸說後, 要順服 (*hupeiko*) 教會領袖的智慧, 然而只有在對話、討論和推理之後, 這種服從才會出現。因此, 儘管最終的決策權掌握在領袖手中, 長老統治的一個關鍵方面必須包括透過建立聖靈領導的會眾共識來服事教會的承諾。就像一個人可以有自己的觀點而不固執己見, 或者做出判斷而不武斷一樣, 牧師也有權力統治而不是專制。

證明#3—牧師：明星球員還是場邊教練？

令人驚訝的是, 在使徒書信中教會領袖並沒有受到太多關注。保羅高度神學性的書信《羅馬書》只是簡單地寫給了「聖徒」(羅 1:7), 並沒有特別提到牧師, 而寫給哥林多教會的兩封書信都是寫給整個「教會」的(林前 1:2; 林後 1:1), 在問候語和信件正文的任何地方也都沒有提到牧師。考慮到這兩封書信涉及關鍵的領

¹⁴ 「*hupeiko*」, BibleStudyTools.org. 瀏覽日期: 2021 年 2 月 25 日。

導議題，如主的晚餐、敬拜儀式和教會紀律，那麼這個現象就更加引人注目了。

加拉太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

《加拉太書》的問安部分是針對該地區所有的「教會」，沒有提到教會領袖(1:2)。在整個加拉太書中，讀信的人被稱為「弟兄們」；《以弗所書》中「在以弗所的聖徒」是信件的指定收信人(弗 1:1)，4:11 中提到了牧師-教師的重要性，但即使在那裡也沒有直接寫信給牧師們；《腓立比書》1:1 打破了對領導的忽視模式，監督們與聖徒一同受到問候，沒有再提到這些領袖，也沒有直接寫給他們的任何其他東西；《歌羅西書》1:2 的問安是對「聖徒……有忠心的弟兄」，沒有什麼是直接寫給領袖或關於領導人的；《希伯來書》的最後一章，讀者被要求「問引導你們的諸位和眾聖徒安」(13:24)，寫信人不但沒有直接特地向教會領袖問候，甚至都沒想到要他們讀這封信。

帖撒羅尼迦前；帖撒羅尼迦後書；雅各書；彼得前書；彼得後書；約翰一書；約翰二書；猶大書：

這種不關注領袖的現象在《帖撒羅尼迦前書》、《帖撒羅尼迦後書》、《雅各書》、《彼得前書》、《彼得後書》、《約翰一書》、《約翰二書》¹⁵ 以及《猶大書》的問安中繼續存在。在所有寫給教會的書信中，唯獨在《彼得前書》5 章是專門寫給長老的。¹⁶ 然而，這一切都不代表牧師不重要，很簡單，牧羊人本身也是羊。牧師們是整個教會的一部分，沒有強烈的神職人員與平信徒之間的區別。《以弗所書》4:11-12 告訴我們，牧師-教師的

¹⁵ 《約翰三書》是寫給教會領袖該猶的，而不是整個會眾。

¹⁶ 提摩太書和提多書被稱為「牧師書信」，因為它們強調了對牧師的關注。然而，提摩太和提多並不是當地的牧師，他們是使徒保羅派遣到各地組織教會的使徒工人。

職責是裝備聖徒，使他們能勝任事工。這一點，再加上使徒對整個會眾的關注，而不僅僅是牧師，表明牧師的角色是作為場邊教練，而不是明星球員。

直接呼籲整個教會：

從新約作者對全體教會的直接呼籲中，我們可以獲得許多啟示。他們不遺餘力地影響所有信徒，而不僅僅是那些有領導地位的人，使徒們不是像軍事指揮官那樣大聲下命令或發出命令，相反他們將信徒視為平等的伙伴，並直接向他們呼籲，這是積極地實踐信徒的祭司職分。地方的教會領袖無疑也要以類似的方式帶領，他們的主要權威來自於他們透過真理的影響力，所獲得的尊重是透過誠實而獲得的，這與軍事權威恰恰相反，士兵尊重軍裝，但不一定尊重那個人。亞里斯多德 (Aristotle) 精闢地說：「我們更全面、更樂意地相信善良的人勝過其他人。無論問題是什麼，而且在確切的確定不可能且意見分歧的情況下，這尤其如此……他的品德幾乎可以被稱為他所擁有的最有效的說服手段。」¹⁷

以身作則帶領：

《希伯來書》13:7 反映出教會領袖所採用的領導風格主要是透過榜樣來引導的：「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同樣，《帖撒羅尼迦前書》5:13 也揭示出領袖應受尊重的原因並不是因為任命的地位自動賦予的權威，而是因為他們的服務價值：「又因他們所做的工，用愛心格外尊重他們。」正如耶穌所說：「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只是

¹⁷ 亞里斯多德，《修辭學》卷一，第二章。

你們中間不可這樣，你們中間誰願為大，就必作你們的用人；誰願為首，就必作你們的僕人。」(太 20:25-28)

小結

總之，使徒們寫信的對象是整個教會，而不是領袖層。使徒們教導、說明理由、說服和引導，而不是發命令。僕人式的帶領人也理應如此，領袖應該在服事中獲得尊榮。

證明#4—教會如同議會

如果我們不考慮希臘文「教會」*ekklésia* 一詞的原意，我們對基督教會的理解就會大打折扣。如今如此強調政教分離的時代，政府很少與教會聯繫在一起。然而在耶穌的時代，*ekklésia* 在新約之外用來指定期召開以做出決定為目的的政治集會。¹⁸ 根據塞爾(Thayer)的解釋，它是「在議會的公共場所以商議為目的的人民大會。」¹⁹ 鮑爾(Bauer)將*ekklésia*定義為「定期召集的政治機構的集會。」²⁰ 勞森·克嫩(Lothan Coenen)在為《新國際新約神學辭典》撰寫的文章中指出：「*ekklésia* 明顯具有政治現象的特徵，按照一定的規則並在一定的框架內重複出現。它是一個全體公民的集會，在功能上根植於民主制度的憲法，是一個做出基本政治和司法決策的集會……*ekklésia* 在整個希臘和希臘化地區始終保留著對政治體制集會的指代。」²¹

¹⁸ 在聖經中，「教會(*ekklésia*)」這個字也用來指稱以色列人的聚會，指生活在一個地方的所有基督徒的教會，以及所有信徒所屬的普世教會。

¹⁹ 塞耶，《希臘文詞彙》第 196 頁。

²⁰ 鮑爾，《希臘文詞彙》第 240 頁。

²¹ 勞森·克嫩，「教會」，《新約神學國際辭典》第一卷，科林·布朗主編(大急流城：Zondervan, 1971 年)，291 頁。

合法集會：

在使徒行傳第 19 章中可以多次看到 *ekklésia* 的世俗意義，它被翻譯為「合法集會」而不是「教會」。²² 《使徒行傳》第 19 章中有兩次提到底米丟召集的銀匠會議，這些工會成員衝進由公民做出決定的市政場所，決定如何處理名譽受損和生意損失問題。²³ 然而，他們超越了自己的管轄範圍，因此鎮書記建議由「合法」的 *ekklésia* 而不是工會 *ekklésia* 來解決此事（徒 19:37-39）。

決策授權：

為什麼耶穌選擇使用如此具有政治色彩的詞彙 *ekklésia* 來描述祂的信徒和他們的聚會呢？²⁴ 如果只是要描述一個沒有政治涵義的聚會，耶穌本來可以選擇使用 *sunagogé* 這個詞。也許是因為耶穌希望祂的跟隨者能夠與政府的使命相平行，共同運作，如果是這樣的話，信徒有責任透過共識一起做出決策，上帝的子民有決策的使命。教會是一個被授權權衡重大議題、做出決策並對各種問題作出裁決的國度公民的集體。《浸信會信仰與信息 2000》指出：「每個教會都透過民主程序在基督的主權下運作。」²⁵

王國的鑰匙：

在新約中確實有許多關於上帝的子民集體做出決策的例子。耶穌向彼得應許要在祂啟示性的信仰告白上建立教會 (*ekklésia*) 後，立刻講了天國的鑰匙、捆紮和釋放的權柄（太 16:13-20）。這裡象徵著開啟和關閉某事物的權威，而「國度」是一個政治術語，

²² 使徒行傳 19:32, 39, 41 (NIV)。

²³ 戲園(Theater) Ephesus.us, 瀏覽日期：2016 年 9 月 1 日。混亂之至，大多數人都不知道為什麼被召集。

²⁴ 《馬太福音》16:13-20 和 18:15-20。在七十士譯本中，古代以色列人在曠野的聚會被稱為「*ekklésia*」。

²⁵ 第六條，「教會」。

捆綁和釋放涉及做出決策的權威。但這個權威是否只賦予了彼得呢？在馬太福音 18:15–20 中，耶穌將捆綁和釋放的權威賦予了整個教會 (*ekklésia*)。而在使徒行傳 1:15–26 中，彼得責成整個耶路撒冷教會尋找猶大的替代者。隨後，使徒們在教會整體中尋求選擇人來管理教會的救濟計劃 (徒 6:1–6)。使徒行傳 14:23 更進一步顯示，使徒們在當地教會的廣泛一致同意下任命了長老。²⁶

耶路撒冷議會：

使徒是信仰和實踐的典範，如果有適當的時間和場合，讓使徒在教會之外獨立做出決策，耶路撒冷公議會（參考使徒行傳 15 章）似乎是最合適的例子。福音的本質受到了質疑，然而即使是這樣，令人驚訝的事實是，公議會不僅包括耶路撒冷當地的長老，還包括整個教會：²⁷ 科林布朗 (Colin Brown) 指出：「在議會的決策中，他們沒有被賦予特殊的優先權……這與使徒行傳一貫展現的教會領袖的非權威性和合作性特徵相一致 (1:13–26；6:2 以下；8:14 以下；11:1 以下；13:1–4)。」²⁸ 僕人式領導是權利下放的，此外，哥林多前書第 5 章揭示了教會集體擁有用愛心紀律管教不悔改肢體的權柄。

神學教授觀點

唐納德·格思裡 (Donald Guthrie) 在談到教會成員廣泛參與的現象時指出：「這些初代團體展現了顯著的活力，這是那個時代的特徵之一。這些教會是生命有機體，而非刻板機構。聖靈的引導遠比教會法規或主教的聲明更為重要。在做出決定時，是整個信徒

²⁶ 「保羅和巴拿巴選立了長老」(註腳中的替代翻譯，NIV)。

²⁷ 使徒行傳 15:4,12, 22。

²⁸ 布朗，《新約神學新國際辭典》，卷一，第 135 頁。

團體共同參與決策，而不只是領袖的決定……然而，基於這一點認為教會以民主方式運作的觀點是不準確的。《使徒行傳》的記載清楚顯示，聖靈的引導是主導因素。」²⁹

加斯里 (Guthrie) 進一步指出：「任何對保羅關於基督徒領袖觀的研究都必須從他的基本思想出發，即教會是一個以基督為首的肢體。如果沒有賦予基督自己最高的權威，任何權威結構都是不可能的。即使在這裡，權威也必須理解為有機的，而不是組織的……它是一種最親密的權威……任何被提及的領袖都必須被視為在頭的指導下行使其各種職能……儘管基督教會不是一個民主政體，但也不是一個專制體制。事實上，新約中提到的一個人試圖凌駕於社群之上的例子受到了強烈的反對（約三 9-10）。新約中關於教會的概念是一個以基督爾非人為首的團體（西 1:18; 弗 1:22）。它是神權的，而不是民主的。它的律法和秩序由神的旨意主導（參考林前 5:3-5）。」³⁰

小結

新約的做法是讓領袖將整個教會納入重大決策中，依靠聖靈的引導，並在重要事項上尋求達成會眾共識。初代教會的管理是在基督為首的領導下，長老管理和會眾共識的結合。如果教會過於偏向一個方向，就會變成獨裁統治；而過於偏向另一個方向，就會出現暴民統治。領袖和教會是在相互尊重的微妙平衡中共同前進，他們將耶穌視為元首，是舞蹈的引導者。

²⁹ 唐納德·格思裡，《新約神學》，（伊利諾州唐納斯格羅夫：Inter-Varsity, 1981年），第741頁。

³⁰ 同上，第760及946頁。

神的預備

教會為達成共識所經歷的過程與最終達成的共識同樣重要。共識治理需要時間、承諾、相互啟發和兄弟姐妹之間的深厚愛意，這項原則確實適用於較小的教會，例如新約時代的教會。³¹ 我們必須擁有足夠的愛才能彼此接納，克服分歧。共識的理念可以被稱為團結、合一、和諧或相互一致的治理，我們真的相信聖靈會在我們的生活和教會中做工嗎？

主的禱告：

考慮神是如何幫助祂的子民是很重要的。首先，我們的神親自禱告「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父阿，使他們都合而為一，正如你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願他們完全合而為一。」(約 17:11,20-23) 既然是耶穌為我們代求的，那麼合一必定能成就。

主的晚餐：

神為我們的合一所做的另一項安排體現在主的晚餐中：「因為我們只有一個餅，也都分享同一個餅；所以，我們人數雖多，仍然是一體。」(林前 10:17) 其中的「因為」和「所以」這兩個介詞非常重要，吃主的晚餐不僅象徵合一，甚至能夠創造合一。³²

領袖：

最後，基督賜給教會各種恩賜的職分(例如牧師-教師)，其目的是：「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弗 4:11-13) 因此，領袖在建立共識方面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

³¹ 因為初代教會在富裕會員的私人住宅中聚會，所以每個教會的規模必然較小(幾十人，而不是成百上千)。

³² 詳見主的晚餐-社群合一策略。

提議

耶穌教導說，教會領袖要像孩童和奴隸：在世俗的羅馬社會中擁有最少權威的人。耶穌來到世間，不是作君王，而是作僕人。僕人領袖關心他人的需要和願望，真正尊重弟兄姊妹的價值和尊嚴，相信並實踐信徒的祭司職分，採用參與式的管理風格，在問題解決和決策過程中投入時間和精力來建立會眾共識。以這種方式提供的服侍包括：牧養、建立社群、造就門徒、教導、說服、傾聽、解釋、移情、謙卑和指引。

整個教會可以比喻為一個國會，有權做出對其成員具有約束力的決定和判決。教會領袖也是國會議員，不過他們被任命為一個特別委員會的成員，該委員會的目的是研究問題並提出建議、教導、告知或提示國會。教會領袖通常不應該代表教會做出決定，而是應該引導、教導、建議和建立共識。然而當教會陷入僵局、無法解決問題時，牧師可以充當預定的仲裁者或決策者。在這些情況下，那些持反對意見的人應在主裡順服長老的領導和智慧（來13:17）。充滿聖靈的長老管理，加上會眾在重大決策上的共識，為聖靈提供了自由發揮的空間，使教會能更好地分辨基督的心意，在神話語的光中前行。

實踐

決策是應該追求共識還是簡單多數制的方式？思考這兩種選擇所蘊含的意義是至關重要的：共識意味著廣泛的一致、代表性的趨勢或意見，它與「同意」和「一致贊同」的概念相關；而簡單多數制度可能使得僅佔49%的反對意見被佔有51%的多數所壓制，這對達成合一是不利的。因此，共識的追求旨在建立合一。

不可分黨：

請考慮以下聖經經文：「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詩 133:1) 弟兄們，我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勸你們都說一樣的話。你們中間也不可分黨，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林前 1:10) 「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 4:3) 「你們要意念相同，愛心相同，有一樣的心思，有一樣的意念，使我的喜樂可以滿足。」(腓 2:2) 「所以，你們既是神的選民、聖潔蒙愛的人，就要存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總要彼此包容，彼此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在这一切之外，要存著愛心，愛心就是聯絡全德的。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裡做主，你們也為此蒙召，歸為一體；且要存感謝的心。」(西 3:12-15)

建立共識：

有系統、有條理、以聖經為基礎，結合熱切的禱告的教導將促進成熟的討論。儘管帶領人會在教會聚會中傳授與所考慮問題相關的教導，但大部分建立共識的過程是在教會聚會之外進行的。這個過程是在一對一的情境中進行，兄弟與兄弟之間以多種方式，包括主的晚餐、周中社交互訪、電話交談、短信和電子郵件等。讓教會成員達成一致需要時間、耐心、謙卑、溫和、長老的服侍。共識與簡單多數規則之間有很大的區別，後者涉及投票和 51% 的「勝利」。

會眾投票：

在共識的過程中，可能永遠不會有進行投票的時候。領導階層應該透過個別的對話來了解每個兄弟的立場，認真考慮虔誠、成熟、

長期的會員的意見，而不是剛開始參加的人。在達成共識並要求剩下的少數異議者順服長老之後，可以進行公告並實施提案。

*教會是否應該舉行一次全體會議來確定是否在一個問題上達成共識？*理想情況下，教會規模應該足夠小，以至於領導階層知道每個人的立場，而無需一定要召開全體會議。然而除了敬拜外，舉行特別會議來教導和討論重要問題是合適的。

*在共識過程中由誰來決定？是男性和女性，還是僅限男性？*每個人的想法都很重要。在三位一體中，聖父與聖子都是平等的，然而，聖子自願順聖父的旨意。雖然在上帝眼中男女是平等的，但妻子被呼召順服她們的丈夫。上帝是基督的頭，基督是教會的頭，丈夫是家庭的頭。這種神聖的秩序在教會中的一種表達方式是，只有弟兄才可以擔任長老和教師，這種秩序再進一步體現就是男性作為家庭的領袖，代表妻子的意見參與共識過程。當然，妻子也有有效的意見和見解，這些觀點可以由女性直接表達，也可以透過她們的丈夫傳達。一個有愛心的丈夫會仔細考慮妻子的觀點，但最終的決定權在弟兄手中。決定對教會具有約束力的決策是弟兄們。(參考林前 11:1 以下,14:33-35; 提前 2:11-15)

在纯粹是个人偏好的问题上考虑到女性的感受并顺从她们的愿望是适当的做法。然而在神学或圣经应用的问题上，最终决策必须由男性来做出。R.C.H.伦斯基 (R.C.H. Lenski) 对哥林多前书 14:33-35 的评论中引用了首都大学神学院的意见：「在教會的各種聚會中，給予姊妹們發言權、表決權，只會使她們在所有這類會議中

與弟兄們處於完全平等的地位，並且嚴重干擾了神所安排的屬靈從屬和順服關係，我們無法理解這樣做會有其他效果。」³³

何時問題會上升到需要共識的程度？ 將整個教會都捲入每個決策是不現實的，關鍵是專注於在重大事項上達成共識，例如重大採購、選舉長老和執事、教會紀律、確定教會會議地點、對會議進行重大變更、創立新教會、支持宣教士、開始外展事工等。

什麼時候會眾的規模會出現問題？ 聖經並未提供一個特定的數字作為最佳教會規模的標準。如果一個教會變得太大，以至於長老們無法與每個人建立關係，那麼就已經超過了合適的規模。共識治理在小規模的會眾中效果更好，因為每個人都可以彼此認識和互相關愛。在這種情況下，人際關係必須足夠穩固，使人們在解決分歧時不會感到沮喪並離開教會。值得注意的是，初代教會在羅馬別墅中舉行聚會，而典型的別墅可以容納約 100 人左右。³⁴

不活躍或新轉信的會員怎麼辦？ 在共識過程中，他們的聲音有沒有影響力？教會中幾乎總會有屬靈尚未成熟的人。不活躍會員的意見應該與他們在教會的參與程度相同，這正是《希伯來書》13:17 所涉及的內容，經過合理的討論和呼籲後，這些人應該傾聽並順從長老的智慧。

在對聖經的解釋上，共識應該如何應用呢？ 當然，我們應該以個人的身份研讀聖經，但不應以個人主義的方式進行。我們需要將自己的解釋與教會的共識進行比較：不僅是我們所在的本地教會，

³³ R.C.H.倫斯基，《哥林多前書、後書通解》（明尼阿波利斯：奧格斯堡出版社，1943年），第617頁。

³⁴ 要了解更多有關規模考慮的內容，請參小規模會眾-門徒訓練策略。

還包括整個普世教會。我們還需要有歷史的謙卑態度，拒絕數千年來數百萬基督徒的經驗結論，實際上是在成為自視甚高的小教皇，認為自己有權利自主地解釋聖經。³⁵

信仰規則：

聖經教導聖靈住在每個信徒心中。當我們調查世界教會的信仰，從今天追溯到過去的兩千年，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關於正確解釋聖經的一些基本共識。這不可能只是巧合，而是聖靈的作工。其中一些普遍共識包括童貞女產子、三位一體、基督的神性、基督十字架上的贖罪性質、基督的死裡復活、基督的再來、將來死人的身體復活，以及聖經的默示。當普世教會在一個教義上達成共識時，它就具有權威性。一個教會是否有權利違背教會的歷史共識？這些基本的共識教義構成了「*信仰規則*」，我們需要在歷史面前謙卑下來。

死者民主：

因此我們可以看到，作為決策機構的地方教會在某些方面有限制。沒有哪個地方教會有權對歷史上的基督教信仰重新定義，有些教義根本不容置疑。每個教會 (*ekklésia*) 都應在正統的範圍內運作，長老們應將有害和異端的觀念視為禁區 (提前 1:3)。這是因為，今天和歷史上的整個教會已經就某些基本聖經解釋達成了共識。聖靈在引導教會進入一切真理的使命中並沒有失敗 (約 16:13)。G. K. 切斯特頓 (G. K. Chesterton) 曾說：「傳統意味著把選票投給所有階層中最不起眼的人——我們的祖先。這是死人的民主。傳統拒絕屈服於那些只是碰巧四處走動的小而傲慢的寡頭統治。」³⁶

³⁵ 基斯·馬西森,《唯獨聖經的特徵》(莫斯科:佳能出版社,2001年)。

³⁶ 傳統是已逝之人的民主, Chesterton.org, 瀏覽日期:2016年9月1日。

多人領導：

新約聖經中關於地方教會領袖的提及通常是複數形式。例如：

「他們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徒 14:23)，還有「請教會的長老來禱告」(雅 5:14)。從這些經文中，許多人推論每個地方教會應該有多位長老。一般來說，每個教會應該有盡可能多的合格人士擔任長老，理想情況下應該是多人領導體制。³⁷ 以下是多人領導者的一些好處：

- 多人領導者可以降低獨裁發展的可能性。我們應該記住阿克頓勳爵的智慧之言：「權力會導致腐敗，絕對的權力會導致絕對的腐敗。偉人幾乎都是壞人。」即使只有一個弟兄有資格擔任長老，也要理解長老治理包括在所有弟兄之間建立共識，這將有助於避免現代版「丟特腓」現象：「我曾略略地寫信給教會，但那在教會中好為首的丟特腓不接待我們。所以我若去，必要提說他所行的事，就是他惡言妄論我們，還不以此為足，他自己不接待弟兄，有人願意接待，他也禁止，並且將接待弟兄的人趕出教會。」(約三 1:9-10)
- 對付豺狼的攻擊相對比較容易：「我知道我去之後，必有兇暴的豺狼進入你們中間，不愛惜羊群。就是你們中間，也必有人起來，說悖謬的話，要引誘門徒跟從他們。」(徒 20:29-30)《傳道書》4:12 說：「有人攻勝孤身一人，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

³⁷ 關於長老、監督 (KJV 譯為「主教」) 和牧師 (牧羊人) 之間的區別，參閱使徒行傳 20:17、28-30，提多書 1:5-7 和彼得前書 5:1-3，就會發現同義詞的用法。

- 更大的智慧：「作戰必須先有策略；參謀多，必操勝券。」（箴 24:6）
- 正如葉特羅給摩西的建議所反映出的（出 18:13–27），擁有多位長老可以讓工作負擔得到分擔，例如醫院探訪、教導、輔導和處理問題。
- 挖掘更廣泛的屬靈恩賜。長老並不擁有相同的恩賜或動機：「那善於管理教會的長老，當以為配受加倍的敬奉。那勞苦傳道教導人的，更當如此。」（提前 5:17）
- 高處不勝寒。身為獨自的長老可能會感到孤獨和沮喪，有多位長老可以互相鼓勵。

探討題

1. 路加福音 22:24-27 對教會領袖的權柄有什麼教導？
2. 希臘文 *ekklésia* 最初指的是什麼？
3. 為什麼耶穌選擇使用 *ekklésia* 這樣一個政治性詞彙來描述他的追隨者？
4. 新約中神的子民作為一個團體做出決定的例子有哪些？
5. 簡單多數制和共識的差別是什麼？
6. 共識和一致性之間有什麼區別？
7. 神為幫助教會達成共識做了哪些安排？

8. 教會領袖如何建立會眾共識？

9. 在希伯來書 13:17 中，鼓勵信徒順服他們的領袖，這與會眾治理制度如何協調一致？

NTRF.org 提供有关教会管理&决策的音频、视频和教师讨论指南

策略#5 小規模會眾

門徒訓練策略

談到會眾規模時，人們很容易認為越大越好。*但事實真的如此嗎？與其讓一千人在一間教會中，是否讓他們更好地分散在十間教會中呢？* 在最初的兩百年裡，教會非法且秘密地在其成員的私人住宅中聚會，典型的牧師是兼職的。由於新約聖經中的每一封書信都是寫給在某人家中聚會的教會，因此使徒書信中所呈現的教會學是為了在較小的環境中進行有效牧養而設計的，借助這些教會實踐，神的國像酵母一樣在羅馬帝國傳播開來。因此『大』不一定就是最好，只有『更好』才是最好！可以說，小型教會在有效牧養事工方面具有策略性、神聖設計的規模優勢。

好處

美國所有新教教會中有 60% 的教會有不到 100 名成年會眾¹，超過 40,000 間美南浸信會教會屬於這一類。² 我們的前提是好東西不

¹ 《小型教會因吸引的人群而難以增長》，Barna.org, 瀏覽日期：2016 年 8 月 26 日。

² 卡爾·瓦特斯《小型教會的驚人力量-服事超過十億人》，ChristianityToday.com, 瀏覽日期：2016 年 8 月 30 日。

在個大。較小的環境可以培養簡約、親密、團結、愛、支持和問責，爾這些都是初代教會的特徵。新約聖經中所描述的關係在每個人都彼此認識的情況下效果最佳，一個充滿愛的家庭般的氛圍更容易發展出來。聖經中許多「彼此」的勸勉可以更現實地實踐出來，教會紀律具有真正的意義，門徒訓練變得自然且個人化，參與性會議更適合較小的環境，在一個較小、家庭般的環境中，與愛筵一起慶祝主的晚餐更為自然，當每個人都認識彼此並且真正存在開放的溝通管道時，實現會眾共識更容易。參與小型教會可以是一種奇妙的祝福，具有策略性、神聖設計的優勢。

小型会众：

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曾表示：「我覺得，如果那些家裡有寬敞房間的人能夠組成很多小型聚會，將會產生好處……當家庭成為教會時，每個成員都努力增進彼此的舒適，致力於促進彼此的聖潔，每個人都努力根據自己在教會中的位置履行責任。」³

聚集在某個家庭：

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這位宗教改革時期的偉大人物也寫道：「那些……真心渴望成為基督徒的人……應該在某個房子裡聚集……那些行為不符合基督徒身份的人可以被認出、受責備，或被逐出教會……在這裡我們可以施行洗禮和聖事……並將一切指向神的話語、禱告和愛……」因此，小型教會在有效事工方面擁有戰略性、神所設計的規模優勢。

³ 查爾斯·司布真，《牧師探訪記》，ccl.org, 瀏覽日期：2020年9月4日。

经文依据

根據耶魯大學的考古學家們的研究：「最早的基督教聚會是在私人住宅中，會員們輪流在富有成員的家中聚會……禮拜通常在住宅的中庭，或者中央庭院中進行。」⁴ 例如，非利門是個富裕到能夠擁有奴隸的人，他在自己的家中設立了一間教會（門 2 節 b）；教會女主人呂底亞是個生意興隆的商人，經營販售昂貴的紫色織品，並且能夠僱用家庭僕人（徒 16:14）；聖經中提到阿居拉和百基拉這對夫婦，經營一世紀獲利豐厚的帳篷製造業務，他們的家也是教會聚會的地點（徒 18:1-3）；⁵ 還有該猶，他的家夠大，甚至能招待龐大的哥林多教會（林前 1:14；羅 16:23）。

在康斯坦丁之前沒有建築物：

較少人知道的是，初代教會在使徒時代結束後數百年仍然保持在家中聚會的做法。芝加哥神學院的格雷登·斯奈德 (Graydon Snyder) 觀察到：「新約聖經的教會起初是一個小型家庭教會（西 4:15），直到三世紀中葉或末期。在公元 300 年之前，沒有證據顯示教會在較大的場所聚會。」⁶ 斯奈德還說：「沒有文學證據，也沒有考古學證據表明這樣的家庭被改建成現存的教堂建築，也沒有任何現存的教堂可以確定是在康斯坦丁之前建造的。」⁷

理想的大小：

真正的問題不在於教會聚會的地點，而是它如何最好地履行上帝對它的要求，大小是一個重要因素，出席人數過多可能會違背舉行地方教會聚會的初衷。大型人群非常適合偶爾的讚美音樂會、

⁴ 《發掘基督教建築》，杜拉-歐羅波斯：考古（耶魯大學美術館，第 2 頁）。

⁵ 透過他的製作帳篷手工藝，保羅不僅能夠養活自己，還能夠養活他的旅行同伴（至少七人，見徒行傳 20:4, 34）。

⁶ 斯奈德《教會生活》第 166 頁。

⁷ 同上，第 67 頁

教導活動（太 4:25-5:1）或佈道會（徒 5:12-14,19），這些聚會在相互關係的親密度上顯得不是很重要。然而，每週的地方教會聚會應該提供相互造就、社群合一和團契等個人化的好處。依循新約的榜樣，一個教會的理想規模可能是容納一世紀羅馬別墅中的人數。⁸ 因此，較小的教會在有效事工上具有策略性和神設計的規模優勢。

神学教授观点

關於初代教會聚會的場所，改革派學者威廉·亨德里克森（William Hendriksen）說：「由於在一世紀和二世紀時，像我們今天所理解的教堂建築尚未存在，都是教會成員在自己的家中舉行禮拜。」

⁹ 英國聖公會牧師和佈道家大衛·沃森（David Watson）指出：「在頭兩個世紀，教會在其成員的家庭中以小組形式聚會，除了在公共演講廳或市場上舉行的特別集會外，那裡可以容納更多人。值得注意的是，這兩個世紀標誌著教會最強大和活躍的進步也許是前所未有的。」¹⁰

馬丁·塞爾曼（Martin Selman）是倫敦斯伯金學院的學者，他寫道：「『神的家族』的主題無疑在初代基督教中與房屋的功能密切相關，作為聚會和團契的場所。」（提後 4:19；腓 2 節；約二 10 節）¹¹ W. H. 格里菲斯-托馬斯（W. H. Griffith Thomas）是達拉斯神學院的共同創始人，他認為：「兩、三個世紀以來，基督徒在

⁸ 徒 16:40, 20:20；羅 16:3-5a, 16:23；林前 16:19；西 4:15；門 1-2b；雅 2:3。聖經雖然沒有明確陳述，但有可能教會也在出租公寓房屋，即 *insula*，這些房屋不像羅馬別墅那麼大。

⁹ 威廉·亨德里克森，《羅馬書詳解》，《新約註釋》（大急流城：貝克出版社，1980年），第22頁。

¹⁰ 大衛·華森，《我信教會》（大不列顛：Hodder & Stoughton，1978年），第121頁。

¹¹ 馬丁·塞爾曼，《家庭》，《聖經新字典》，J. D. 道格拉斯主編（惠頓：丁道爾出版社，1982年），第498頁。

私人住宅中聚會……這些信徒小組的非正式聚會無疑對保持初代基督教的簡樸和純潔有著巨大的影響。」¹²

神學院教授羅納德·賽德 (Ronald Sider) 得出結論說：「初代教會之所以能夠挑戰羅馬文明的墮落價值觀，正是因為他們在基督徒團契中有著深刻的實踐……基督徒團契意味著對其他弟兄姊妹毫無保留地給予支持，無論是在情感上、經濟上或屬靈上。當一位成員受苦時，他們同受苦；當一位歡樂時，他們也同歡樂（林前 12:26）；當一個人或教會陷入經濟困境時，其他人毫不保留地分享；當一位兄弟姐妹陷入罪中時，其他人會溫和地挽回迷途的人（太 18:15-17；林前 5 章；林後 2:5-11；加 6:1-3）。兄弟姐妹相互聆聽、相互負責、相互追求成聖。當然，初代教會並不總是完全實踐新約中基督身體的異象，也發生了悲劇性的失誤。但遍布羅馬帝國的小型家庭教會，確實非常清楚地體驗到在基督裡的合一，以至於他們能夠違抗，並最終征服了一個強大的異教文明。然而，現今絕大多數教會並沒有提供一個讓弟兄姊妹之間能夠互相勸勉、彼此警誡和門徒訓練的環境。我們迫切需要新的場景、新的架構，得以在愛中彼此看顧。」¹³ 因此，小型教會在有效事工上擁有策略性、神所設計的規模優勢。

模式

我們如何應對初代教會在家中聚會的事實？初代家庭教會存在的最常見解釋是遭受迫害和壓力，他們的情況類似於當今的中國或伊朗。然而即使沒有受到迫害，使徒們是否有意創建一個小型的

¹² W. H. 格里菲斯·托馬斯，《聖徒保羅致羅馬人書》（大急流城：埃爾德曼斯出版社，1984年），第 422-423 頁。

¹³ 賽德，《飢渴世代的富足基督徒》（唐納斯格羅夫，IL: Intervarsity, 1977 年），190-191 頁。

形式追隨功能的聚會模式呢？在較小的環境中聚會將對個人的教會生活產生實際影響，使徒們對教會功能的信仰自然地體現在一世紀教會的形式中。以下一些初代教會的獨特實踐值得考慮：¹⁴

作为家庭的教会：

新約教會的核心意義在於其關於社區神學。使徒們用與家庭相關的詞語來描述教會。信徒是神的兒女（約一 3:1），蒙召加入神屬靈的家庭（約 1:12-13），因此神的子民被看作是家庭的一部分（弗 2:19；加 6:10），他們被稱為兄弟姐妹（腓 2 節；羅 16:2）。因此，基督徒之間的相處應如同家庭成員一般（提前 5:1-2；羅 16:13）。從神的兒女是屬靈家庭這一神學真理中，產生了許多關於教會實踐的問題，這包括什麼樣的教會規模最有助於作為神的家庭運作。根據富勒神學院教授羅伯特·班克斯（Robert Banks）的說法：「即使是『全教會』的聚會也足夠小，使成員之間能夠發展相對親密的關係。」¹⁵

彼此关怀的事工：

聖經中充滿了關於「彼此」行為的指示。¹⁶ 一個教會應該以相互鼓勵、相互問責、人際關係、社群和教會紀律為特徵。這些理想在較小的會眾中最能實現，人們彼此相知相愛。在一個座無虛席的大禮堂中，人們很容易變成相對陌生的旁觀者，因此難以實現這些理念，名義上的基督徒往往滋生於那些容易在人群迷失的環

¹⁴ 特別感謝印度海得拉巴的史蒂芬·大衛為本節做出的重要貢獻。

¹⁵ 羅伯特·班克斯，《保羅對社群的概念：早期家庭教會在歷史背景下的設定》（大急流城：埃爾德曼斯出版社，1988年），第41-42頁。

¹⁶ 這些命令超過五十條，例如彼此相愛、彼此尊重、彼此勉勵、彼此和睦、彼此接納，以及彼此順服。

境中。因此，小型教會最能培養上帝渴望賜給教會的簡樸、生機、親密和純潔的關係。

「各人或有……」的聚會：

初代教會的聚會顯然是參與性的 (林前 14:26ff)。由於公眾演講對許多人來說是一種巨大的恐懼，因此參與式的敬拜更適合那些相互認識、相愛的小型聚集。當羅馬別墅中的中庭聚會被更大的教會取代後，參與式敬拜也被專業編排的舞台表演所取代。直到宗教改革以前，信徒的祭司身分都只是名義上的，並沒有實際應用。

主餐社群：

最初主的晚餐是每週以實際的正餐形式慶祝的 (愛筵，林前 11)。每個地方教會都應該像一個家庭，家庭最常做的事情之一就是一起吃飯。會眾越大，主的晚餐作為實際正餐的家庭感就越少，也越缺乏人情味。初代教會的聚會圍繞著主的餐桌，是充滿團契、社區和鼓勵的時刻，那時進餐的氛圍不是在葬禮的氛圍中進行，而是在期待羔羊婚宴的喜悅中慶祝的。

會眾共識：

每個新約教會有多位明確識別的領袖，他們更多是透過榜樣和勸導來領導，而不是命令。在決策中獲得會眾的共識非常重要，這種共識可以在大家相互了解、相互關愛、彼此包容、彼此耐心、並且彼此承諾的教會環境中實現。較小的非正式聚會環境是建立共識的有效場所，隨著團契規模的擴大，維持關係和溝通的難度也會增加，親密感也會減弱，牧師也可能變得難以接觸，並且必然會像公司執行長那樣運作。

倍增：

小型教會在通過倍增實現增長方面具有巨大的潛力，新教會比老教會增長更快。¹⁷ 應該不斷培訓新領袖，使他們能夠外出建立新教會。我們需要以真正宏大的方式去思考小型教會。與其讓單一教會不斷擴大，我們應該考慮派遣一批人出去建立其他教會。我們應該致力於成為一個創建其他小型教會的小型教會，這些小型教會又會創建更多的小型教會。

資源分配：

聖安東尼奧浸信會協會的宣教主任查爾斯·普賴斯（Charles Price）感嘆，北美新建一個教會的典型成本竟高達兩百萬美元。¹⁸ 奧蘭多第一浸信會的牧師吉姆·亨利（Jim Henry）表示：「我們的兩個教會植堂在三年內將花費約 2,450,000 美元。」¹⁹ 鑒於這些驚人的數字，我們必須創造性地尋找具有成本效益的聚會場所，當我們的小型教會開始新的小型教會時，可選擇的場所包括租用公寓俱樂部、舞蹈學院、店面、學校食堂或社區中心。那些具有神國度意識的老教會也許願意在他們的聚會結束後讓其他人使用他們的建築。在適當的情況下，在某人家中聚會的可能性也不應被排除，這仍然是一個可行的選擇，也許還是最好的選擇。一個合適的家庭要有一個大型聚會區域和充足的路邊停車位（這是一世紀教會無需處理的問題）。有些屋主在家後院甚至建了一個四車位車庫，可以供教會聚會使用。

¹⁷ 《為什麼新成立的教會成長速度比老教會快？》，rmdc.org，瀏覽日期：2016年9月1日。

¹⁸ 與作者的電子郵件往來，2013年5月8日。

¹⁹ 《開辦教會需要多少成本？》，MissionalChallenge.com，瀏覽日期：2016年9月1日。

門徒訓練：

你是否有效地在進行門徒訓練？其中一位最早的巨型教會領袖坦率承認，儘管教會每週吸引超過 20,000 名參加者，但並未有效地培養門徒。他們決定「拿出一張白紙，重新思考我們所有的舊假設。」²⁰ 我們認為，門徒最適合在小型教會的密切關係中培養。

配比

幾十個，不是幾百個：

因為一世紀的教會幾乎完全在私人住宅中聚會，所以使徒時代的典型會眾相對較小。²¹ 雖然家庭教會與現代的大型教會截然不同，但我們要避免過小。教會規模應該適中：既不要太大，也不要太小（既不是巨大也不是微小）。教會的人數不會超過一個富有人住宅所能容納的人數（在中庭、庭院或起居區）。耶穌在馬太福音 18 章中詳細描述挽回弟兄的步驟來看，教會顯然不是只有幾個人；在哥林多有一個單獨的家庭教會聚會；哥林多前書 14 章中運用屬靈恩賜的信徒數顯示有一大批信徒。初代的家庭教會可以救濟符合條件的寡婦和長老，這需要的信徒數量不僅僅是一小撮人（提前 5:3-16）。在一個太小的環境中，一個教會擁有多位長老的情況是不太可能的（徒 14:23）。在羅馬別墅中聚會的初代教會通常由數十人組成，而不是幾百人，更不是數千人。²²

²⁰ 鮑勃·伯尼，《對尋求者友好的教會領袖承認他們做錯了》，ReformationHarvestFire.com。瀏覽日期：2023 年 6 月 22 日。

²¹ 雖然無法確定每個教會都在家中聚會，但確鑿的事實是，當聖經中指定了聚會地點時，它是在家中。或許有些教會會在更大的建築物中聚會，但這種觀點是建立在假設之上的。

²² 耶路撒冷教會有成千上萬的成員，在不同的家中聚會（徒 5:42）。在聖殿中短暫舉行的大型聚會是特殊的事工聚會，而不是定期的教會聚會。

罗马别墅：

如前所述，圣经表明初代教会聚会在富裕信徒的家中。这可能是因为这些家庭的房屋更大，而且主人能够提供许多筵席所需的食物。今天在家中敬拜的挑战在于，现代家庭中最大的房间通常远小于一世纪罗马别墅中最大的房间。那时的别墅都是大型的、半公共的住宅，面向街道的房间通常是商铺，它们之间的走廊通往中庭，中庭的远端是办公室，陌生人在家中进进出出并不罕见，此外，通常多代人居住在同一屋檐下。有一些大空间，例如中庭，可以用于教会聚会，办公室之外还有一个更大的半封闭庭院，宽敞的客廳經常圍繞在庭院周圍。在這種住宅裡，可以容納足夠多的信徒聚在一起展現出多種屬靈恩賜。有多位擁有相同恩賜的人在場，有多位長老的存在，也能夠支持符合資格的牧師-教師們的經濟需求。（這樣，牧師-教師們就有時間致力於門徒造就、深入教導和領導工作。）

考古學：

在英格蘭肯特郡的拉林斯通別墅教會聚會室（建於羅馬佔領時期）大約為 15 英尺乘 21 英尺（約 4.6 米×6.4 米），²³ 依照現代標準，這可容納約 50 人。²⁴ 威廉史密斯在 19 世紀對龐貝進行的研究顯示，羅馬別墅的中庭尺寸為 20 英尺乘 28 英尺，²⁵ 可容納 60 至 80 人（約 6.1 公尺×8.5 公尺）。《ESV 研究聖經》指出，初代基督教教会「聚会在家中……有大量考古證據顯示，一些家庭結構上被修改用於舉行教會聚會。」²⁶ 在現代敘利亞的杜拉，一棟改建的房子就曾是一座教會，據考古學家挖掘發現，它可以容納 65 到 70

²³ 《拉林斯通古羅馬別墅》，English-Heritage.org.uk. 數據基於原理圖測量。

²⁴ 《宴會廳會議廳空間計算器》，BanquetTablesPro.com, 瀏覽日期：2016 年 10 月 4 日。

²⁵ 史密斯，《希臘羅馬古蹟辭典》（倫敦：約翰·默里，1875 年），430 頁。

²⁶ 丹尼斯，《英文標準本聖經（研經版）》第 2217 頁。

人。²⁷ 由於初代的信徒對個人空間有更多亞洲人的心態，可能會容納超過 70 人。傑羅姆·墨菲-奧康納測量了龐貝和以弗所的六座住宅，發現平均中庭面積接近 800 平方英尺（約 243.8 平方米）²⁸，每人預留 6 英尺的空間，這可以容納大約 130 人。路加記載說，有 120 位信徒聚集在一個房子的樓上（徒 1:13，15，2:1-2）。

150 法則：

在《臨界點》一書中，馬爾科姆·葛拉威爾（Malcolm Gladwell）引述了英國人類學家羅賓·鄧巴（Robin Dunbar）關於「150 法則」的說法：「150 這個數字似乎代表我們可以真正建立社交關係的最大人數，這種關係是指我們了解他們是誰，以及他們如何與我們相關聯的那種關係。」²⁹ 鄧巴指出，例如軍事單位通常保持在 150 人以下，因為「可以基於個人忠誠和直接的人對人聯繫來執行命令並控制不守規矩的行為」。³⁰ 另一個例子是哈特派（Hutterites），他們是再洗禮派教徒地方自治主義者，數百年來實行一項嚴格的政策：當殖民地接近 150 人時，就會將其分成兩個。哈特派發現，隨著人數增加，人們會分裂和疏遠。哈特派領袖比爾·格羅斯（Bill Gross）認為：「保持在 150 人以下似乎是管理一群人的最佳和最有效的方式……當人數超過這個數字時，人們會成為彼此的陌生人。」他說，當殖民地接近 150 人時，「你會在大批體內出現兩、三個小團體。這是你真正想要避免的事情，

²⁷ 史奈德，《教會的歷程》第 70。蓄水池裡鋪上地磚，沿牆加設長椅。此外，拆除了相鄰房間之間的牆壁，從而創造了一個 714 平方英尺的區域。前面還添加了一個升起區域，這是否是為了講台尚不清楚。

²⁸ 墨菲-奧康納，《聖徒保羅的哥林多：文本與考古》（明尼蘇達州學院維爾：禮儀出版社，2002 年），第 180 頁。

²⁹ 馬爾科姆·葛拉威爾，《引爆點》（紐約：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2002），第 179 頁。

³⁰ 同上，第 180 頁，第 182 頁，第 186 頁。

當它發生時，分裂是一個很好的時機。」³¹ 格拉德威爾總結道：「群體的大小是另一個可以產生重大影響的微妙背景因素……超過 150 人這條線是一個可以帶來重大改變的小變化。」³²

繁殖：

當一世紀的教會會眾增長時，他們顯然沒有建造越來越大的建築物。相反他們進行了繁殖，不斷訓練領袖，並派遣分組去創辦新的教會。遵循這種方法，我們的目標不應是讓一個教會變得越來越大，而是要創辦新的小型教會，讓這些新的小型教會再去創辦其他的小型教會，³³ 這樣的小型教會在很大程度上與在羅馬別墅中聚會的使徒時代教會規模相符合。

視角

關係優勢：

小型教會既有優勢也有劣勢。它們可以通過整合各種古老的教會增長策略（參見前幾章）來發揮其關係優勢。根據巴納集團的研究，³⁵ 35 歲以下的人群最有可能考慮參加小型教會，他們渴望被了解並感到連結，這在大型教會中可能更難實現。另一方面，有子女的人通常在尋找提供優秀兒童事工的教會。這類項目需要投資於一流的設施和聘用能力優秀的工作人員，這對小型教會來說在財務上可能會很困難。³⁴ 然而，大多數小型教會並未遵循先前提到的古代教會增長策略，採納這些策略在吸引和保留人群方面有著重大的差異。

³¹ 同上，第 181 頁。

³² 同上，第 182-183 頁。

³³ 有幫助的資源：《五級繁殖教會實踐指南》，威爾遜&弗格森 (Wilson & Ferguson) 合著 (Exponential Resources, 2015 年)。

³⁴ 《小型教會因吸引的人群而難以增長》，Barna.org，瀏覽日期：2016 年 9 月 1 日。

複製：

帶領小型教會，採納初期教會的實踐將會帶來祝福，促進屬靈的成長，激發一種傳染性的興奮，並有可能導致人數的增長。然而，在這個過程中需要警惕的是試探，即追求過度增長，使教會變得過於龐大，超越了使徒時代典型教會的規模。因此要確保目標是保持繁殖小型教會，讓繁殖成為教會基因的一部分。同時重視教導男性在家庭和教會中發展領導能力，培養新的領袖，以及在適當的時機派遣人員創辦新的小型教會。

实践

战略型的小型教会：

大教會的牧師艾德里安·羅傑斯（Adrian Rogers）對那些喜歡小教會的會眾開玩笑說：「只需坐在前十排，別回頭看！」³⁵ 然而，小型教會的一個真正優勢在於，它們有機會從採納初代教會的小型成長策略中獲得策略性的益處，這包括參與式的敬拜，每週主的晚餐/愛筵，多位平等的長老以基督僕人之愛來領導、並致力於會眾的共識，深刻理解透過定期教導人們遵守耶穌所吩咐的一切，培訓門徒。遵循初代教會方式的小型教會，有很好的機會提供許多人所追求的東西：真正的團契、持久且透明的關係、以及更少的政治爭執。

教堂之家：

教堂建築並非教會本身，它只是一座羊棚。因此，唐納德·古斯里（Donald Guthrie）得出結論：「在『教堂裡』（*en ekklesia*）這一說法……指的是一群信徒的聚會，沒有任何特殊建築的意味。事實上，將教會理解為建築物的觀念，與新約中的說法是格格不入

³⁵ 羅傑斯，阿德里安主義（Adrianisms），第 266 頁。

的。」³⁶ 有趣的是，新約聖經中沒有任何關於建造專門敬拜建築的指示，這與摩西的律法截然不同，後者對會幕有著詳細的藍圖。當新約的作者提及這個主題時，他們指出信徒自己是聖靈的殿：活石聚集在一起，構成一個屬靈的殿，耶穌基督是首要的房角石（彼前 2:4-5；弗 2:19-22；林前 3:16, 6:19）。巡迴英國聖經教師阿瑟·沃利斯 (Arthur Wallis) 說：「在舊約中，神為祂的子民設立了聖所；在新約中，神使祂的子民成為聖所。」³⁷ 美南浸信會牧師約翰·哈夫利克 (John Havlik) 提出了這些深刻的話：「教會從來不是一個地方，而永遠是一群人；不是一個羊欄，而永遠是一群羊；不是一座神聖的建築，而永遠是一個信仰的集會。教會是你們祈禱的人，而不是你們祈禱的地方。一座磚或大理石結構無法成為教會，就像你的羊毛或緞子衣服無法成為你一樣。在這個世界上……沒有人的聖所，只有靈魂。」³⁸

克萊諾的伯納德 (Bernard) 寫道：「我不會談論他們教堂的龐大高度，不合理的長度，荒謬的寬度，以及他們華麗的拼板，這一切都分散了敬拜者的目光，阻礙了他們的虔誠。你們在裝飾上花了大量的金錢……你們的燭台高如樹，用精美工藝製成的大塊青銅，上面鑲嵌著寶石，閃耀著光芒，你們認為這一切的目的是什麼？會融化一個罪人的心嗎？還是更讓他驚奇地凝視？噢，虛榮之虛榮——不，應該說是瘋狂而非虛榮！」³⁹

在購買大部分時間空置的教堂建築之前，需要進行審慎的盤查。這些資金可能更明智地用於培訓門徒、福音事工、慈善活動，或

³⁶ 加斯里(Guthrie),《神學》第 744 頁。

³⁷ 阿瑟·沃利斯,《激進的基督徒》(加州蘭喬科爾多瓦: City Hill 出版社, 1987 年)。

³⁸ 哈夫利,《以人為中心的福音傳揚》(納許維爾: 布羅德曼, 1971 年), 第 47 頁。

³⁹ 大衛·諾爾斯,《英格蘭修道會》(劍橋: 劍橋大學出版社, 1950 年), 第 82 頁。

支持當地教會領袖和傳教士。查爾斯·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問道：「神需要房屋嗎？創造天地的主，難道要住在人手所造的殿宇中嗎？這是多麼愚昧的想法！在這天下，沒有比基督徒生活、進食、飲水、睡眠，並在所做的一切中讚美主的地方更為聖潔的，沒有比那些全心敬畏主的聖潔家庭所奉獻的崇拜更為大的。」⁴⁰ 真正的關鍵不在於教會的聚會地點，而在于教堂能在何處以及如何更好地完成上帝對其的要求。

家庭教会：

在適當的情況下，私人住宅可以是教會聚會的理想場所。J. 弗農·麥基 (J. Vernon McGee) 預言：「正如教會起源於家庭，它將回歸到家庭中來。」⁴¹ 較小的家庭環境培養了真正的友誼，在這種輕鬆、不匆忙、舒適的環境中舉行的主的晚餐作為團契餐，有助於建立團結和愛；家庭的規模並不足以容納大量的人員，因此，每個人根據自己的屬靈恩賜參與的參與式敬拜才更加親近和有意義。在適當的私人住所內聚會是對有限財務資源的很好利用，每位成員的參與和事工在初代教會中得到高度重視和鼓勵。因此，一個家庭仍然是每個人都可以舒適地為基督的整個身體做出貢獻和發揮作用的地方。家庭教會可以是簡單、美妙、腳踏實地（卻又觸及天堂）的新約教會生活的表達。在家中舉行聚會的另一個優點是，通常用於支付租金的資金可以用來支持牧師。

休士頓浸信會大學的彼得·戴維斯 (Peter Davids) 教授和德國浸信會教牧師西格弗里德·格羅斯曼 (Siegfried Grossmann) 提供了這一深思熟慮的見解：「新約的見證是清楚的：教會的生活空間是家

⁴⁰ 司布真 1874 年 4 月 5 日講道題為「建造教會」。

⁴¹ J. 弗農·麥基，《聖經通講·腓立比書與歌羅西書》（納許維爾：托馬斯·納爾遜，1991 年），第 190 頁。

庭，我們判斷教會歷史的發展是從關係到宗教的一個倒退。如今，面對面的團契渴望再次出現。長久以來，我們過於把正式的教會禮拜當作教會的中心，忽略了我們在家庭中的具體生活。我們不能盲目地模仿初代發生的事情，但我們應該重新受到這個以家庭教會網絡為基礎結構的教會挑戰。我們看到以下具體挑戰：教會需要面對面的團契；教會不能將日常生活從教會的生活中剝離；教會需要透過策略來鼓勵現實生活的實踐；教會必須保持傳授話語和傳授生活的平衡。」⁴²

許多現代住宅空間太小，無法容納足夠的信徒像一世紀羅馬別墅大小的家庭教會的力量。在典型的現代西方家庭教會中，沒有人有資格擔任長老，此外，沒有人有足夠的空間、時間來持續進行深入的教導。由於合格領導的嚴重短缺（聖靈並沒有賜予足夠的牧師-教師恩賜來供應如此眾多微型教會），新生家庭教會的繁殖受到阻礙。在缺乏合格領導和深入教導的情況下，家庭教會變得有點像一個「祝福我」的俱樂部。愛宴的團契非常美妙，崇拜也很出色，孩子們在一起玩得很開心，然而沒有進行重要的門徒訓練，外展事工也很有限，因此，避免錯誤地認為「小」是很重要的。即使家庭足夠大，可以容納許多人，但如果每週主日周圍的街道都堵塞著交通，鄰居也不會高興。許多地區出於這個原因已經通過了反對在家庭中舉行教會的區劃法令。這種情況受到家庭教會被許多社會人士視為異端的影響，此外它們也未被典型信徒認真對待。也許最糟糕的是，它們傾向於吸引異常高比例的名為「門徒」，實為反對權威、社交能力失調的人、支持異端神學、或者高舉次要問題、分裂自己與其他信徒（造成派系）。

⁴² 戴維茲與格羅斯曼，《家庭》。

總之，要實現初代教會所取得的成就，不一定要在家中聚會，靈活處理可能更適合。因此，重點應該放在遵循小型教會的新約原則上，而不僅僅是在家中聚會。為了使教會能像初代教會一樣有效運作，建築的規模和佈局應該經過仔細考慮。理想情況下，建築應該給人家的感覺，它應該設計成能夠容納相對較小的會眾，座位安排應該靈活。由於一起用餐是初代聚會的重要部分，教會應該有一個食品準備區域（例如水槽、長條操作台、冰箱等）和用餐區域。為了幫助有小孩的家庭，應該有一個嬰兒看護區和安全的室內、外活動區，還要有充足的停車位。

為了克服相對於古羅馬別墅較小的西方住宅限制，地區內的各家庭教會的長老可以每週聚會，形成一種類似於長老會的聚會。另外，那些在教導方面有特別恩賜的牧師可以在每週中間時段提供一次集中教導，可以對所有家庭教會開放。此外，家庭教會還可以每月或每季在一個較大的租賃場所聚會，進行共同的敬拜和相互鼓勵。

前瞻性思考者認為西方教會正走向受到迫害的趨勢。例如，聖經中反對同性戀的教導可能被視為仇恨言論；基督徒可能會被媒體描繪為心胸狹隘、右翼極端的偏執者，站在歷史的錯誤一邊；當性自由凌駕於宗教自由之上時，政府可能會透過立法取消教堂的免稅地位（徵稅權即毀滅權）等等。因此在迫害時期，選擇在私人住宅內聚會是個有吸引力的選擇。

双职牧师：

東南浸信會神學院校長丹尼·艾肯(Danny Aiken)認為，隨著西方基督徒數量的減少，家庭教會是未來的趨勢。他也進一步建議神

學院的學生做好成為雙職人員的準備。⁴³ 在新約時代，雙職事奉是常態。耶穌關於「施比受更為有福」的言論是著名的，然而這句話的背景卻較為不為人知。這句話在四福音書中都沒有出現，它是保羅在一次牧師大會上引用的，保羅假定大多數牧師會從正常的工作中謀生，就像他自己一樣。因此，他們將成為向教會奉獻金和銀的人，而不是受賜者：「我未曾貪圖過一個人的金、銀、或衣服。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叫你們知道我應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又當記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 20:33-35）

牧師們感到巨大的責任來造就門徒。他們與耶利米產生共鳴，耶利米曾說：「我若說：『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祂的名講論，』我便心裡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閉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耶 20:9）這種責任造成了雙職牧師所表達的緊張情緒，其中一位牧師寫道：「我早上 5:30 離家，晚上 5:30 回家。雖然我看到我周圍的人是一個需要事奉的廣闊領域，但我大部分的時間都消耗在商業活動中，以至於我感覺有一種超越這一切的東西，不斷地吸引著我的思緒。」⁴⁴ 也許保羅的榜樣可以給我們一些安慰，他是上帝的首席傳道者、教會策劃者和門徒造就者，然而，上帝在主權下認為製作帳篷是保羅時間的良好利用，在他的神聖智慧中，上帝也判斷保羅大部分時間都待在監獄裡，不能做『主的工作』是更好的選擇。然而，如果不是保羅在監獄的時間，教會可能就沒有他的監獄書信了。我們的想法和上帝的想法可能不同，我們都不知道上帝正在我們的生命中做什麼。為

⁴³ 與作者在亞特蘭大「餵養我的羊(Feed My Sheep)」會議上的個人交談，時間為 2014 年 5 月 9 日。

⁴⁴ 作者與南非牧師查德·哈欽森(Chad Hutchinson)的電子郵件往來。

了準備我們迎接未來的事情，我們是否在祂呼召我們服事的地方就位？如果是，除了繼續忠誠、留在原地，我們還能做什麼呢？耶穌承諾要建立教會，讓我們安息在上帝的主權中。

小而精神：

牧師們深切地渴望看到他們的教會在屬靈和數量上都得以增長。他們想要用福音觸動人們，看見生命得以改變。一個具有基督生命的小教會，採用初代教會的實踐，很可能在屬靈和數量上都有增長，隨著人們在與基督更親近的過程中得到滿足，他們變得興奮，並且情不自禁地向他人傳達關於基督和祂的教會的信息，成長的教會充滿愛，而充滿愛的教會也會成長。

這裡有個試探，是任由一個小教會不斷成長。然而在達到某個規模之後，教會將開始失去小教會的優勢，遵循新約的實踐將變得越來越困難，教會將成為自己成功的受害者。解決方案是透過多次創立小型教會、持續培訓新領袖，並派遣最優秀的人開始新的聚會，有意識地保持教會相對較小。目標是建立充滿活力的小型教會，這些小型教會又會創立其他充滿活力的小型教會，以便繼續傳承下去。

我們必須讚頌小型教會的倍增，將成功的衡量標準定為倍增而非僅僅是人數增加。教會增長顧問比爾·伊桑姆(Bill Easum)提出：「成功不應僅透過我們的禮拜出席人數來衡量，成功還必須透過我們送出和釋放到事工中的人數來衡量。」⁴⁵ 美國有 40 萬間教會，平均規模為 100 人。⁴⁶ 如果只有百分之十在未來五年內創立新教會，那將是 4 萬個新教會，現在這才是一件令人興奮的事情！

⁴⁵ 伊薩姆,《教會繁殖的漣漪》, m.exponential.org, 瀏覽日期: 2016 年 8 月 31 日。

⁴⁶ 羅伯茲,《教會繁殖的根本》, m.exponential.org, 瀏覽日期: 2016 年 8 月 31 日。

小型教會在有效事奉方面具有策略性和神聖設計的規模優勢：親近、親密、令人耳目一新的簡單、易於繁殖、相互事奉、面對面的團契、主的晚餐作為愛宴、較少的官僚主義、較少的管理困擾、擁有教會紀律、有意義的參與式崇拜，以及達成共識。畢竟：「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 (林前 1:27-29)。

探讨题

1. 初代教會在家中聚會的原因不僅是受到迫害，還有哪些？
2. 有人認為，羅馬別墅大小的教堂是初代教會的特徵，他們認為每個教會在逐漸成熟後會超越家庭的狹小範圍，建造更大的聚會場所是理所當然和自然而然的，您對此有何看法？
3. 小型教會群體只是歷史上的偶然事實，還是為使教會服事產生果效而有意設計的？為什麼？
4. 使徒為什麼會設立一個有意義的小型教會模式？
5. 在家中聚會的實際優點和缺點是什麼？
6. 教會聚會規模對於聚會本身和參與者可能產生哪些心理效應？

7. 聚會參與的人數如何影響參與式敬拜？又是如何影響達成團體共識？

8. 家庭教會相對於需要建造教堂的教會，在成長和繁殖方面可能有哪些優勢？

9. 家庭教會聚會的場所過於狹小時該採取哪些措施？

10. 新約時期的教會是如何在人數上增長又繼續在私人住宅中聚會的呢？

NTRF.org 提供有关规模的音频、视频和教师讨论指南。

策略#6 激發傳統

成功事工策略

為什麼要以一世紀的方式做教會對你來說是很重要的？如果採用《新約》中給我們的榜樣，上帝對祂身體的旨意可能會在你的教會中實現。耶穌沒有讓我們糾結最佳的教會學，祂透過使徒用永恆的《新約》傳統裝備了第一批基督徒，使他們在事奉中取得成功。鑑於耶穌和使徒之間的獨特關係，我們不要忽視他們所示範的小型教會的做法，因為它們是成功的。

好處

根據牛津大學的福音派教會歷史學教授斯坦利·格林斯萊德（Stanley Greenslade）所說：「教會的存在是為了促進上帝的崇拜、靈魂的內在生活、世界福音的傳揚以及按照上帝的旨意塑造社會。」¹ 耶穌知道實現這些目的的最佳方法，使徒們也在他們所建立的教會中有意為我們示範了這些做法，他們的榜樣旨在構成正常且普遍的教會實踐。神在舊約中給以色列一個清晰的會幕和敬拜模式，那麼祂在新約中給了我們什麼樣的敬拜模式呢？神的屬靈聖殿必須在教義和健全的實踐兩方面都建立在房角石上，

¹ 《大英百科全書》第 14 版，1973 年，見「初代基督教教會」詞條。

採納使徒們的方式更能讓聖靈在信徒的團體中創造合一、社群、委身和愛，成長中的教會充滿愛，充滿愛的教會也在成長。²

假設

教會領袖在教會學上有兩個選擇，一個是採納使徒的方式，一個是按照他們自己選擇的路徑行事。關於歷史先例，戈登·菲（Gordon Fee）和道格拉斯·斯圖爾特（Douglas Stuart）在《聖經導讀·解經原則》一書中提到：「我們的假設與其他許多人一樣，除非聖經明確告訴我們必須做某事，否則僅僅敘述或描述性的內容永遠不能以規範性方式發揮作用。」³ 例如，沒有人會主張效法士師記 11 章 29 節關於耶弗他的悲劇性例子。然而當涉及教會實踐時，菲和斯圖爾特還指出：「幾乎所有的基督徒都傾向於將先例視為具有某種程度的規範權威。」⁴ 那麼有哪些證據表明，新約中關於教會實踐的傳統並非「僅僅」在聖經中有所描述，而是旨在以規範的方式發揮作用呢？

證明#1—堅守傳統是值得稱讚的

哥林多前書 11-14 章組成了四章關於教會實踐的內容，在這段經文中，保羅揭示了他對遵循他的教會學傳統的態度：「我稱讚你們，因你們凡事記念我，又堅守我所傳給你們的。」（林前 11:2）保羅稱讚哥林多教會堅守他的傳統。

² 愛主音·羅傑斯，《愛主音道》（田納西州科利維爾：Innovo 出版社，2015 年），第 271 頁。

³ 戈登·菲和道格拉斯·斯圖爾特，《聖經導讀·解經原則》第 2 版（大急流城：Zondervan，1982 年），第 97 頁。

⁴ 戈登·菲和道格拉斯·斯圖爾特，《聖經導讀·解經原則》第 4 版（大急流城：Zondervan，2014 年），第 124 頁。

敬拜的傳統：

希臘文「*paradosis*」（傳統）指「被傳遞的事物」。⁵ 在對哥林多前書的評論中，戈登·菲 (Gordon Fee) 指出，在哥林多前書 11 章的語境中，*paradosis* 專指有關敬拜的宗教傳統，⁶ 同樣的希臘詞彙在幾段之後以動詞形式出現，涉及到主的晚餐的實踐，即它是從保羅傳遞給教會的（11:23）。

哥林多前書：傳統是複數形式

值得注意的是，哥林多前書 11:2 中的「傳統」是複數形式，保羅顯然考慮的不僅僅是哥林多前書 11:2-16 中提到的一個傳統。⁷ 在 11:2 中，「就像」一詞表明他們對這些傳統的遵循程度：完全按照傳遞給他們的方式，保羅讚揚這個教會堅定地堅持他關於敬拜的傳統，他也願意對我們遵循他的傳統感到滿意。

範例法：

就像摩西的立法具有典範性一樣，它是一種范例法，只有少數例子被摩西記錄下來，以色列人被期望將這些案例應用到其他沒有具體引用的生活領域。同樣，我們認為對使徒傳統的遵守也具有類似的典範性質。如果我們注意到，當教會遵循一種特定的教會實踐傳統時，使徒們會感到高興（林前 11:2），那麼我們就應該把這種認可應用到我們所看到的使徒們在建立教會時所示範的其他模式上。教會是基督的新婦，具有永恒的重要性，絕不可以讓教會偏離主和使徒們所設立的傳統。

⁵ 鮑爾、阿恩特、金里奇、丹克，《新約希臘文詞彙》（芝加哥：芝加哥大學出版社，1979年），第 615 頁。

⁶ 戈登·菲，《哥林多前書》，《國際新版新約解經》（大急流城：Eerdmans 出版社，1987年），第 499 頁。

⁷ 同上，第 500 頁。

好與壞的傳統：

當然，不是所有的宗教傳統都是好的，法利賽人的傳統削弱了神的誡命。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1:2 中使用的同一個詞也被耶穌用來質問法利賽人：「你們為什麼因著你們的傳統 (*paradosis*) 犯神的誡命呢？」(太 15:3) 相比之下，保羅稱讚哥林多教會遵守他的傳統。使徒的傳統與基督的教導是一致的，因此堅守使徒的傳統是值得稱讚的，正如保羅對哥林多教會的稱讚所示 (11:2)。

證明#2—堅守傳統是眾望所歸

新約中的教會被期望遵循使徒關於教會實踐的傳統。在上文提到的關於教會實踐的四章中 (林前 11-14)，保羅透過呼籲所有其他教會的普遍實踐，使那些不同意他傳統的人安靜下來：「若有人想要辯駁，我們卻沒有這樣的規矩，神的眾教會也是沒有的。」(林前 11:16) 這個聲明旨在解決任何反對意見，保羅期望所有的教會都做同樣的事情，只要意識到一個教會與眾不同，就足以製止反對意見。顯然，他之前強調的應該以*相同方式在各地實行的做法在任何地方都應該是一樣的*，這表明所有新約教會中存在著一種實踐的一致性。

就像所有的教會一樣：

在哥林多前書 14:33b-35 節中，保羅提到了另一個在普遍情況下都成立的事實：「神的*所有教會*中的婦女都當沉默不言。」(強調) 保羅再次引用普遍的模式作為服從的基礎，這種模式在所有教會中都存在。⁸ 需要注意的是，所有的教會都被期望在他們的聚會中遵循相同的實踐。

⁸ 要解釋哥林多前書 14:33b-35 節，請參閱 NTRF.org 上的文章「婦女在教會中應保持沉默」。

神的道是從你們出來的嗎？

哥林多教會做了與其他教會不同的事。因此在詳細說明敬拜禮儀應如何進行之後，保羅責備他們說：「神的道理是從你們出來的嗎？豈是單臨到你們嗎？」（林前 14:36）很明顯，這兩個問題的答案都是否定的。這兩個問題的目的是要讓哥林多教會與其他教會的做法一致，他們沒有權威偏離使徒所建立的教會傳統。在一世紀，堅守使徒的傳統（新約教會模式）是眾望所歸，也許在今天也應該如此。我們應該自問：神的道是從我們的教會出來的嗎？我們的教會是唯一傳承它的地方嗎？如果哥林多教會無權偏離使徒的傳統，那麼我們也沒有。

證明#3—堅守傳統是神的命令

令人驚訝的是，儘管使徒的傳統構成了有趣的歷史，但許多人認為遵循它們是可選的。那麼，我們該如何理解帖撒羅尼迦後書 2:15 的命令，要求我們「要站立得穩，堅守所傳的教訓。」⁹ 這表明我們不僅應該堅守使徒的教導，還應該堅守使徒的傳統（正如聖經所啟示的）。¹⁰

帖撒羅尼迦後書：傳統是複數形式

帖撒羅尼迦後書 2:15 的整體上下文指的是使徒關於末世事件的教導傳統，而不是教會實踐本身。然而「傳統」（2:15）一詞是複數，作者顯然想到了更多的傳統，而不僅僅是關於第二次降臨的教導傳統。這個命令在原則上也不適用於關於教會秩序的傳統嗎？我們不僅要遵循使徒們的神學傳統，也要遵循他們的實踐傳統。

⁹ 希臘語中的祈使句模式。

¹⁰ 在新約的篇章中記錄的使徒傳統，應與天主教和東正教後來的歷史傳統加以區分。

實踐傳統：

在接下來的章節中也表達了對傳統的類似態度：「弟兄們，我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吩咐你們：凡有弟兄不按規矩而行，不遵守從我們所受的教訓，就當遠離他。因為你們自己知道該怎樣效法我們……」（帖後 3:6-7）這裡的「傳統」明顯指的是實踐，而非教義。很明顯，使徒們希望教會在神學和實踐兩方面都遵循他們的傳統。

證明#4—堅守傳統是合乎邏輯的

遵循使徒們的教會實踐傳統（如聖經中所記載的）是合乎邏輯的，也合情合理。如果有人真正理解教會的目的，那肯定是使徒們。他們是被耶穌挑選並親自培訓了三年的人。主復活後，在四十天裡多次向他們顯現（徒 1:3），隨後耶穌派遣聖靈教導他們一些未曾教導過的事（約 14-16），保羅也在曠野的十四年裡得到了耶穌進一步的啟示。因此，耶穌教導這些人有關教會的事，自然反映在他們建立和組織教會的方式上。

明確的秩序：

保羅寫給提多的書信直接牽涉到教會實踐：「我從前留你在克里特，是要你將那沒有辦完的事都辦整齊了，又照我所吩咐你的，在各城設立長老。」（多 1:5）從這段經文可以看出，使徒們對於教會實踐有著明確的方式，並不是留給每個教會自行決定的。顯然，在組織教會時有一個明確的「秩序」，其模式或傳統要被遵循。同樣地，在哥林多前書 11:34（另一個關於教會實踐的經文）中，保羅寫道：「其餘的事，*我來的時候再安排。*」（作者強調）遵循使徒的教會傳統是合乎邏輯、講道理的，如果使徒回來看到現代教會的運作方式，他們會滿意還是傷心呢？

效法我：

保羅大膽地將自己當作榜樣，要求人們效法他對基督的忠誠服務：「所以，我求你們效法我。因此我已打發提摩太到你們那裡去……提醒你們，記念我在基督裡怎樣行事，在各處各教會中怎樣教導人。」(林前 4:16-17)更進一步地說，如果我們在教會實踐方面效法保羅在基督裡的方式，無疑是對任何教會來說都是明智的選擇。

證明#5—堅守傳統將帶來上帝的平安臨在

腓立比教會被告知如何讓平安的上帝與他們同在：「你們在我身上所學習的、所領受的、所聽見的、所看見的，這些事你們都要去行，賜平安的神就必與你們同在。」(腓 4:9) 這段經文的背景涉及效法基督的謙卑，將他人置於首位，並在主裡歡欣。從延伸的角度來看，這難道不也包括保羅組織教會的方式嗎？從聖經中可以明確地看到使徒是如何設計教會運作的，因此在這個領域繞過使徒的傳統可能意味著錯過一些上帝的祝福。那麼，遵循使徒的教會傳統是否會使教會更能享受上帝的平安臨在呢？

神學教授觀點

菲 (Fee) 和斯圖爾特 (Stuart) 教授承認，對許多信徒來說，使徒行傳「不僅告訴我們初代教會的歷史，而且還作為各個時代教會的規範模式。」¹¹ 他們進一步指出，大規模運動和新教派的創立，「部分是建立在這樣一個前提之上，即幾乎所有新約模式都應在現代盡可能全面地恢復。」¹²

¹¹ 菲和斯圖爾特，《聖經導讀·解經原則》第 4 版，第 112 頁。

¹² 同上，第 130 頁。

以身作則：

早期美南浸信會神學家 J.L.達格 (J.L.Dagg) 認為，如果使徒們「以身作則，教導我們如何組織和管理教會，我們就無權拒絕他們的教導，並強詞奪理地堅持只有直接的命令才能約束我們。我們不應該選擇走自己設計的道路，爾應該樂於跟隨那些聖潔人的足跡，我們從他們那裡接受生命之道……對他們所受聖靈引導的尊重，應該促使我們選擇他們的組織和管理模式，而不是我們低劣的智慧所建議的模式。」¹³

新約教會的形式：

前聖公會牧師羅傑·威廉斯 (Roger Williams) 認為，教會應盡可能地遵循《新約》中的教會形式和教規。¹⁴ 這一信念促使威廉斯依照《新約》中的政教分離模式，在 1638 年於羅德島普羅維登斯建立了北美第一個浸信會教堂。

永久模式：

根據教會歷史學家和前往封閉國家的秘密傳教士 E.H.布勞德本特 (E.H. Broadbent) 的說法：「使徒時期教會史上的事件被選取並記錄在使徒行傳中，是要為後世教會提供一個永久模式。偏離這個模式會帶來災難性的後果，而所有的復興和恢復都是由於回歸聖經中的模式和原則。」¹⁵

¹³ J.L.戴格，《教會次序論》（維吉尼亞州哈里森堡：Gano Books，1990 年），第 84 頁。

¹⁴ 高斯塔德，《良心的自由－羅傑·威廉斯在美洲》（良心自由：羅傑·威廉斯在美國）（大急流城：Eerdmans 出版社，1991 年），第 106 頁。

¹⁵ E.H.布羅德本特，《天路客教會》（大急流城：福音對開本出版社，1999 年），第 26 頁。

我們永遠的模式：

根據中國教會領袖倪柝聲 (Watchman Nee) 的說法：「《使徒行傳》是教會歷史的『創世記』，保羅時代的教會是聖靈工作的『創世記』……我們必須回歸到『起初』。只有神在起初為我們設立的榜樣才是永恆的旨意。這是神的標準，也是我們永遠的模式……神不僅透過下命令來啟示祂的旨意，也透過在祂的教會中做特定的事情，以便在未來的時代，其他人可以簡單地看著這個模式並知道是祂的旨意。」¹⁶

普遍模式：

為主宣教殉道的吉姆·艾略特 (Jim Elliot) 堅定地相信：「關鍵在於神是否在新約中揭示了教會的普遍模式。如果沒有，那麼任何事物只要能起作用都可以。但我深信，基督心中最親愛的新婦不應該缺乏關於她集體行為的明確指示……如果神對教會有一個模式，那麼無論代價多大，我都有責任去尋找並確立那個模式。」¹⁷

神聖計劃的結構：

牧師兼作家托澤 (A.W.Tozer) 寫道：「在神的工作中引入『新』事物的誘惑對某些人來說總是過於強烈和難以抵擋。教會在一些善意但被錯誤的人承受了難以言表的傷害，這些人認為他們比基督和耶穌的使徒們更了解如何管理神的工作！一列堅固的車廂也不足以拖走為教會服務、希望在原有模式上加以改進的宗教火車。這些東西都是真理前進的巨大障礙，改變了神所安排的結構，以

¹⁶ 倪柝聲，《正常的基督教會生活》(科羅拉多斯普林斯：國際學生出版社，1969年)，第8-9頁。

¹⁷ 伊莉莎白·艾略特，《全能者的蔭蔽－吉姆·艾略特的生平及見證》(全能者的陰影：吉姆·艾略特的生平與見證)(舊金山：Harper&Row，1989年)，第138-139頁。

至於使徒們如果今天回到世上，幾乎認不出所造成的畸形！」¹⁸ 他總結道：「如果聖靈從今天的教會中撤走，我們所做的 95% 的事情都會繼續，沒有人會知道其中的差別。如果聖靈從新約教會中撤走，他們所做的 95% 的事情都會停止，每個人都會知道其中的差異。」¹⁹

主張

關於上帝對遵循《新約》教會實踐模式的旨意可以得出什麼結論？菲 (Fee) 和斯图尔特 (Stuart) 提出了一般性的觀察，即僅僅敘述或描述的事物無法自動成為所有教會的規範或義務。然而在他們書籍的後續版本中，他們對這一立場進行了修正：「除非經文明確告訴我們必須做某事，否則只是敘述或描述的內容並不具有規範性(即強制性)功能——除非能以其他理由證明作者有意使其具有這種功能。」²⁰ 本章的目的是要證明，使徒們確實有意讓教會遵循他們為教會實踐所製定的模式，在教會實踐中堅持他們的傳統（這些傳統在一世紀的教會中被廣泛實行）會帶來上帝的平安臨在。這合乎邏輯、值得稱讚，甚至被命令的。因此問題不在於我們必須按照新約中的方式行事嗎？相反問題是，我們為什麼要以其他方式行事？

初代使徒傳統的教會實踐都包括哪些？以下有些仍在遵守，有些則長期被忽視：

1. 每個星期天，即主的日子，以紀念耶穌的復活而聚會。

¹⁸ 詹姆斯·史奈德，《托澤論敬拜與娛樂》(賓州坎普希爾：風山出版社，1997年)，第17章。

¹⁹ 克羅斯比，《托澤論聖靈與當今教會》，Patheos.com. 瀏覽日期：2016年10月16日。

²⁰ 菲和斯图尔特，《聖經導讀·解經原則》第4版，第124頁。

2. 信徒的浸禮，採取全身浸入水中的方式。
3. 政教分離。
4. 每個教會都有一組共同的、平等的長老來領導。
5. 長老主導的教會共識。
6. 參與式的敬拜儀式。
7. 每週舉行主的晚餐作為團契餐。
8. 羅馬別墅大小的教堂 (既不是微型教堂也不是巨型教堂)。

拋棄現代傳統：

大多數教會遵循其中的一些模式，但並非全部。為什麼不呢？或許因為神學院很少關注使徒傳統應該發揮的作用；或許是因為大多數教會固守著使徒時代之後漫長時期內形成的人為傳統，許多教會領袖只是簡單地採納了從其宗派傳承下來的歷史傳統。為了更現代的傳統而忽略了使徒們受啟示的傳統，豈不是很危險嗎 (太 15:1-3)？

偏離新約模式：

我們主張保持一致性。解釋的責任應該由那些偏離新約模式的人承擔，而不是那些希望遵循新約模式的人。這種一致性尤為重要，因為使徒顯然希望所有教會都遵循他們所傳承的傳統 (林前 11:2)。也許這些教會實踐的模式正是初代教會擁有活力的一部分，而今天的教會有時卻缺少這種活力。

視角

正如耶穌在啟示錄中對教會的警告所表明，儘管一世紀的所有教會都遵循了使徒的做法，但它們仍然遠非完美。然而在教會生活中採納使徒的方法是一個戰略墊腳石，可以使團契處於更好的位置，成為基督所希望的祂的身體。這些做法會豐富你的教會，但並不能解決教會的所有問題。例如，如果沒有基督作為中心，新約教會生活模式就會成為律法主義和死亡，成為空洞的形式和空殼（約 15: 5）。

一個聖潔的教會：

神學院教授雷金納德·巴納德（L. Reginald Barnard）在他漫長的忠心事奉生涯結束時告誡說，一個人可能對初代教會的行事方式會有非常符合聖經的想法，但卻完全錯失了教會的真正理念。巴納德認為，即使我們的教會與使徒的理想完全相同，除非這個教會比我們開始時的教會更聖潔，否則我們將一事無成。²¹ 切勿讓我們在最後向神呈現的只是一個形式，而不是被福音贖回的聖潔子民。

一個不完美的教會：

我們必須時刻銘記教會是人，是基督活著的身體。耶穌受難為了使祂的新婦成聖，將她沒有玷污、皺紋，聖潔無瑕地獻給祂自己。沒有完美的教會，然而神要在祂不完美的教會裡做祂完美的工，因為那是祂的教會。

²¹ 寫給筆者的信，1991年5月15日。

神聖的設計：

當一個教會真正擁有新的屬靈新酒時，最好的酒袋就是使徒的傳統。使徒們的教會傳統是簡單的、有策略的、符合聖經的。最容易被忽視的做法是有意縮小會眾規模、參與式的敬拜、每週舉行主的晚餐作為團契餐、以及建立會眾共識的僕人式領導。今天，將這些傳統融入我們的教會會帶來巨大的祝福。如果這些教會的領袖在充滿活力、聖靈充滿的初代教會實踐背景下，堅持把重點放在門徒造就上，那麼這些教會將擁有光明的未來和巨大的潛力。這是神的設計！

實踐

死氣沉沉：

耶穌來是要叫我們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 (約 10:10)。教會生活的任何外在表現都必須首先有內在生命的表現。在沒有聖靈新酒的情況下，技術上正確的教會實踐只是一個空殼，它是乾燥的、經過時日的木材，堆積在一起卻沒有火焰。耶穌是葡萄樹，我們是枝子，離開耶穌，我們一無所能 (約 15:5)。只關注外表的完美卻忽視每天與復活主同行是愚蠢的，耶穌是真實的，使徒式教會實踐是這一現實的應用。

許可：

對於那些真正擁有耶穌內在真實生命的人面臨的一個誘惑是，將其外在表達視為自由的問題，他們覺得自己有能力決定較小的事情 (酒袋)，他們有聖靈的許可，可以在外在形式上為所欲為，受使徒的方式約束被視為毫無意義的模仿。然而耶穌警告說，將新酒倒入錯誤的酒袋可能導致酒的損失 (太 9:17)。難道我們真的比使徒們更懂得如何組織教會嗎？保羅特別提到了教會實踐，他

告誡說：「若有人以為自己是先知或屬靈的，就該知道，我所寫給你們的是主的命令。」(林前 14:37)

律法主義：

羅馬世界已經一去不返了，堅持使徒傳統與無意識地照搬《新約》中的一切(穿長袍、用羊皮紙寫作、在油燈下閱讀等)之間存在很大的區別，關鍵是要注重新約教會的實踐，我們也必須謹慎把新約中沒有模式的東西變成模式。例如，使徒行傳第 4 章的基督教社群主義是一個單一教會的一次性事件，對任何時代的信徒來說，這是一個選擇，既不是一項命令，也不是一種聖經模式。

謹防無聲勝有聲。有些人堅信我們應該遵循《新約》的模式，以至於他們覺得自己沒有自由去做任何初代教會沒有做過的事情。他們認為如果一種做法在《新約》中找不到，那麼我們就不能做，這是被禁止的。例如，如果《新約》沒有提到使用樂器，那就不能使用樂器。對此首先必須指出的是，沒有提到某種做法並不能證明初代教會沒有遵循這種做法；其次，這種消極詮釋學的倡導者非但不尋求積極遵循《新約》的明確模式，反而以他們所反對的一切而聞名。如果《新約》中沒有提到的事情是錯的，那麼為什麼耶穌要參加修殿節和猶太會堂的體制呢？這兩者都是聖經之外、聖約之間的歷史發展。

自由：

我們提倡一種規範解釋法：教會通常應堅持初代教會所遵循的使徒傳統，沒有說的事項就是自由的事項。如果聖經在某方面保持沉默，既沒有命令也沒有模式可供遵循，那麼我們就有自由去做適合我們的事情(在聖靈的引導下)。

是否有合理的理由違背新約的模式？摩西告訴以色列人要遵守星期六的安息日——違反它將被判為死罪。如果一頭牛掉進溝裡，那麼在安息日工作是可以的，耶穌——安息日的主——闡明了在安息日行善也是合適的，他進一步教導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同樣新約中的傳統是為教會設立的，教會不是為傳統而設立的。經文表明，我們通常應遵循使徒所製定的模式，然而有時特殊情況會無法堅持某些模式，只是不要讓例外成為常規。

依照《新約》的方式做禮拜——不是其他方式——與嬰兒洗禮和信徒洗禮屬於同一範疇。虔誠的信徒在這個問題上有分歧，其中一個立場可能是錯誤的，但這是一個真誠的錯誤，肯定不會與說謊、偷竊、通姦等同日而語。我們無意暗示不照新約的方式行事就是罪。儘管如此，我們確實想讓那些不以新約方式行事的人暫停一下，因為在參與性的聚會方面使用了「命令」一詞（林前 14:37），並且堅持使徒的傳統也是命令（帖後 2:13）。耶穌和使徒們一定有充分的理由這樣安排。你的教會如果不遵守他們的傳統，會錯過哪些潛在的祝福呢？

探討題

1. 如何將「形式服從功能」這一公理應用於使徒設立教會的方式？
2. 新約聖經中的哪些內容顯示所有初代教會的實踐基本上是一致的？
3. 耶穌批評法利賽人堅守猶太傳統（太 15），保羅卻讚揚哥林多人堅守他的傳統（林前 11），為什麼會有這樣的不同的？

4. 為什麼區分《新約》中使徒傳統和後來的歷史傳統很重要？
5. 摩西律法具有範例性質，範例性原則如何適用於《新約》中要求遵循特定使徒傳統的命令？（帖後 2:15, 3:6）
6. 是什麼賦予使徒權柄來建立所有教會都必須遵循的模式？
7. 堅守使徒傳統與盲目地模仿《新約》中所見的一切（穿涼鞋、在羊皮紙上寫字、用油燈學習、穿長袍等）有什麼區別？
8. 耶穌為祂的門徒洗腳，耶路撒冷教會實行社群主義，我們如何確定什麼是使徒傳統，什麼不是？
9. 對於新約中初代教會的實踐，我們應該如何理解學術界的共識？
10. 有些人認為試圖重建初代教會是愚蠢的，因為它還不完美；上帝期望祂的教會成熟，超越幼稚階段，你如何回應這一觀點？

NTRF.org 提供有关傳統的音频、视频和教师讨论指南。

關於作者

Stephen E. Atkerson (美國中美洲浸信會神學院道學碩士)，幫助雙職、家庭教會和小型教會的領導者們發現耶穌賦予初代教會的牧養策略。1991 年他創建了一間小型浸信會教會，並任其中之一的雙職牧師。30 年多來他一直與亞洲、美洲、歐洲和非洲的傳道人、宣教士、教會創始人和牧師同工，同時也是新約改革宗團契 (NTRF.org) 的主席，該組織致力於幫助小教會在世界各地產生大影響。

好消息

上高中時，母親因癌症過世。我很納悶：*她怎麼了？她去了哪裡？我還能再見到她嗎？*經過對死後生命的深入探究，我了解到無論一個人有多好，都不足以上天堂。上帝是如此聖潔，只要犯一次罪就會讓一個人與他分離，這是一個壞消息，但好消息是，化身為人的上帝耶穌為了贖罪而死在了十字架上，由於祂是無限的神，祂能夠在十字架上用有限的時間承受一個人在地獄裡要花無限時間才能承受的痛苦。耶穌死後，第三天真的從死裡復活了，他戰勝了死亡！然後升入天堂，基督徒們在那裡等待他的歸來。以下是這一好消息的摘要：

- 上帝——是万物的创造者（创 1:1）。祂是完美的，配得一切的敬拜，在我们之上有权柄，并将惩罚罪恶。（约壹 1:5；来 4: 11；罗 2: 5-8）
- 人——人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榮耀。（创 1:26-28；诗 51:5；罗 3:23）我们的罪使我们与神疏远，使我们承受神的愤怒。（弗 2: 1-3）
- 耶穌——是完全的神，也是完全的人，他过着无罪的生活，替所有相信他的人死在十字架上，承受了神的愤怒，并从

坟墓中复活，将永生赐给相信的人。(约 1:1; 提前 2:5; 来 7:26; 罗 3:21-26; 林后 5:21; 林前 15:20-22)

- 回應——神呼召每個人悔改自己的罪，信靠耶穌，從而從罪和憤怒中得救（可 1: 15; 徒 20: 21; 羅 10: 9-10）。

虽然我从很小的时候就听说过耶稣，但我对他的信仰与我对爱因斯坦的信仰并无二致：我相信这两个人都存在，但并不指望他们为我做什么。我误以为天堂是我的宿命，只因为我真诚地努力做一个好人。然而我发现获得永生并不是取决于我有多好，而是取决于耶稣的良善。当我最终认识到这一真理时，我有意识地把对永生生命的信任从我和我身上的任何善意转移到了耶稣身上，我就像早期信徒多马一样地忏悔：「我的主，我的神。」(约 20: 28) 信靠耶稣之后祂给了我遵从祂教导的愿望：「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翰福音 14: 15)

我呼籲你們向耶穌尋求永生，敬拜他為你的主和你的神。呼求他，今天就是救贖之日！要了解更多信息，請在《聖經》中查找《約翰福音》，一次讀一章，在每一章結束時問自己兩個問題：根據這一章，耶穌是誰？祂想要我做什麼？《約翰福音》共有 21 章，你願意接受 21 天挑戰，每天閱讀一章嗎？